



▲ 观 云 海

山东政报

山东省人民政府主办

1997/4

山东省政府反腐败工作会议召开



▲ 省委副书记、省长李春亭作重要讲话

等4个单位结合各自的工作情况作了大会发言，省委副书记、省长李春亭根据省委的要求，就省政府系统今年的反腐倡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要求。

李春亭省长指出，今年全省政府系统反腐败的工作重点：一是贯彻《廉政准则》为重点，进一步加大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力度；二是以“三机关一部门”和经济领域为重点，进一步加大查办大案要案的力度；三是以减轻农民和企业负担过重的问题为突破口，进一步加大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的力度。

省纪委书记谭福德、副省长韩寓群、王玉玺等领导同志出席了大会。

摄影 综合报道：邵栋

1997年3月21日，省政府召开了反腐败工作大会。会议认真贯彻了江泽民总书记在中纪委八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国务院第五次反腐败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了省政府去年反腐败工作取得的成绩，提出了政府系统反腐败工作新的要求，进一步推动全省政府系统的反腐败和思想政治建设。大会由副省长张瑞凤同志主持，省监察厅、经委、财政厅、建委

▼ 大会会场一瞥



《山东政报》(月刊)

1997 年第 4 期

(总第 114 期)

《山东政报》编委会

主 任

林 廷 生

副 主 任

王 科 三

成 员

张华福 徐振基

王庆新 张 建

费云良 杨传升

周 齐 曹道泉

高占坤 朱茂民

王桂森 侯英民

张秋波 刘长允

张观道 方万勤

孙公准 张 俊

国务院令

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的决定(第 211 号令)..... (1)

印刷业管理条例(第 212 号令)..... (6)

国务院文件

国务院关于在若干城市试行国有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国发[1997]10 号)..... (10)

国务院关于下达“九五”计划分地区人口指标的通知

(国发[1997]11 号)..... (14)

山东省人民政府令

山东省婚姻登记管理办法(第 75 号令)..... (16)

山东省人民政府文件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乡镇卫生院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发[1997]7 号)..... (19)

国务院部委文件

全国爱卫会、卫生部、铁道部、交通部、建设部、民航总局发布《关于在公共交通工具及其等候室禁止吸烟的规定》的通知(全爱卫发[1997]第 1 号)..... (21)

本刊专稿

突出发展主题 实施名牌战略 促进市属工业经济持续快速增长

——关于寿光市市属工业改革与发展情况调查.....

..... 孟建伟 乔远征(23)

精神文明建设

认真贯彻六中全会精神 大力弘扬机关文明新风

..... 济宁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梁东成(26)

市地论坛

依靠科技进步 推进农业增长方式转变

..... 莱芜市副市长 孟昭章(28)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与政府、国有企业、经济主体运行环境

..... 东营市政府秘书长 孙孺声(30)

市县经济

抓住重点 促进转变 推动曲阜市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 曲阜市市长 许传俊(34)

实施三大工程 加强三大建设 推动全县两个文明建设快速协调发展

..... 平阴县县长 王义来(36)

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是加快欠发达地区发展的重要途径

..... 中共禹城市委副书记、副市长 李传武(38)

结构调整是乡镇企业市场取胜的当务之急

..... 中共莱城区委副书记、副区长 王圣林(40)

调查研究

完善投入机制 提高经济效益

——兖州市新兗镇资本投入状况的调查

..... 新兗镇调查组(42)

招远市加强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情况调查

..... 戴德滨 苏爱香(44)

临朐县培育发展文化产业情况的调查

..... 中共临朐县委办公室研究室(46)

工作研究

发展两高一优农业 必须强化六种意识

..... 东明县政协主席 袁书堂(48)

行政管理

大力加强政府法制建设 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 邹城市市长 刘建国(50)

决策参考

构建区域证券市场 促进山东经济发展

..... 丁日恒 张思众(52)

关于构建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的建设 乔河旺(55)

公务员园地

非领导职务人员应注意发挥五个作用 韦钦云(57)

企业园地

建设高素质企业家队伍的思考

..... 中共青州市委常委、秘书长 隋同文(59)

政务动态

山东省人民政府大事记 (61)

发布政令 交流经验

探讨理论 指导工作

《山东政报》社

社 长:王科三

主 编:费云良

副主编:张 俊

通讯地址:济南市府前街1号

邮政编码:250011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济南市历下区办事处

帐 号:3008944512

电 话:6912828-2484 6061504

封面印刷:

内文印刷: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刷厂

1997年4月22日出版

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11 号)

现发布《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的决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总 理 李 鹏

一九九七年一月十四日

国务院决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作如下修改：

一、增加一条，作为第五条：“国家对经常性国际支付和转移不予限制。”

二、第十三条第一款作为第十四条第一款，修改为：“个人因私用汇，在规定限额以内购汇。超过规定限额的个人因私用汇，应当向外汇管理机关提出申请，外汇管理机关认为其申请属实的，可以购汇。”

三、增加一条，作为第十五条：“个人移居境外后，其境内资产产生的收益，可以持规定的证明材料和有效凭证向外汇指定银行购汇汇出或者携带出境。”

四、第十五条和第十六条合并，作为第十七条，修改为：“驻华机构和来华人员的合法人民币收入，需要汇出境外的，可以持有关证明材料和凭证到外汇指定银行兑付。”

本决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根据本决定作相应的修正，重新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1996 年 1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193 号)

发布 根据 1997 年 1 月 14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外汇管理，保持国际

收支平衡，促进国民经济健康发展，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国务院外汇管理部门及其分支机构（以下统称外汇管理机关），依法履行外

汇管理职责，负责本条例的实施。

第三条 本条例所称外汇，是指下列以外币表示的可以用作国际清偿的支付手段和资产：

- (一) 外国货币，包括纸币、铸币；
- (二) 外币支付凭证，包括票据、银行存款凭证、邮政储蓄凭证等；
- (三) 外币有价证券，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股票等；
- (四) 特别提款权、欧洲货币单位；
- (五) 其他外汇资产。

第四条 境内机构、个人、驻华机构、来华人员的外汇收支或者经营活动，适用本条例。

第五条 国家对经常性国际支付和转移不予限制。

第六条 国家实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制度。凡有国际收支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必须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

第七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禁止外币流通，并不得以外币计价结算。

第八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权检举、揭发违反外汇管理的行为和活动。

对检举、揭发或者协助查处违反外汇管理案件有功的单位和个人，由外汇管理机关给予奖励，并负责保密。

第二章 经常项目外汇

第九条 境内机构的经常项目外汇收入必须调回境内，不得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将外汇擅自存放在境外。

第十条 境内机构的经常项目外汇收入，应当按照国务院关于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的规定卖给外汇指定银行，或者经批准在外汇指定银行开立外汇帐户。

第十一条 境内机构的经常项目用汇，应当按照国务院关于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的规定，持有效凭证和商业单据向外汇指定银行

购汇支付。

第十二条 境内机构的出口收汇和进口付汇，应当按照国家关于出口收汇核销管理和进口付汇核销管理的规定办理核销手续。

第十三条 属于个人所有的外汇，可以自行持有，也可以存入银行或者卖给外汇指定银行。

个人的外汇储蓄存款，实行存款自愿、取款自由、存款有息、为储户保密的原则。

第十四条 个人因私用汇，在规定限额以内购汇。超过规定限额的个人因私用汇，应当向外汇管理机关提出申请，外汇管理机关认为其申请属实的，可以购汇。

个人携带外汇进出境，应当向海关办理申报手续；携带外汇出境，超过规定限额的，还应当向海关出具有效凭证。

第十五条 个人移居境外后，其境内资产产生的收益，可以持规定的证明材料和有效凭证向外汇指定银行购汇汇出或者携带出境。

第十六条 居住在境内的中国公民持有的外币支付凭证、外币有价证券等形式的外汇资产，未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不得携带或者邮寄出境。

第十七条 驻华机构和来华人员的合法人民币收入，需要汇出境外的，可以持有关证明材料和凭证到外汇指定银行兑付。

第十八条 驻华机构和来华人员由境外汇入或者携带入境的外汇，可以自行保存，可以存入银行或者卖给外汇指定银行，也可以持有效凭证汇出或者携带出境。

第三章 资本项目外汇

第十九条 境内机构的资本项目外汇收入，除国务院另有规定外，应当调回境内。

第二十条 境内机构的资本项目外汇收入，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外汇指定银行开立外汇帐户；卖给外汇指定银行的，须经外

汇管理机关批准。

第二十一条 境内机构向境外投资，在向审批主管部门申请前，由外汇管理机关审查其外汇资金来源；经批准后，按照国务院关于境外投资外汇管理的规定办理有关资金汇出手续。

第二十二条 借用国外贷款，由国务院确定的政府部门、国务院外汇管理部门批准的金融机构和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外商投资企业借用国外贷款，应当报外汇管理机关备案。

第二十三条 金融机构在境外发行外币债券，须经国务院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第二十四条 提供对外担保，只能由符合国家规定条件的金融机构和企业办理，并须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

第二十五条 国家对外债实行登记制度。

境内机构应当按照国务院关于外债统计监测的规定办理外债登记。

国务院外汇管理部门负责全国的外债统计与监测，并定期公布外债情况。

第二十六条 依法终止的外商投资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清算、纳税后，属于外方投资者所有的人民币，可以向外汇指定银行购汇汇出或者携带出境；属于中方投资者所有的外汇，应当全部卖给外汇指定银行。

第四章 金融机构外汇业务

第二十七条 金融机构经营外汇业务须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领取经营外汇业务许可证。

未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经营外汇业务。经批准经营外汇业务的金融机构，经营外汇业务不得超出批准的范围。

第二十八条 经营外汇业务的金融机

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客户开立外汇帐户，办理有关外汇业务。

第二十九条 金融机构经营外汇业务，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交存外汇存款准备金，遵守外汇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规定，并建立呆帐准备金。

第三十条 外汇指定银行办理结汇业务所需的人民币资金，应当使用自有资金。

外汇指定银行的结算周转外汇，实行比例幅度管理，具体幅度由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实际情况核定。

第三十一条 金融机构经营外汇业务，应当接受外汇管理机关的检查、监督。

经营外汇业务的金融机构应当向外汇管理机关报送外汇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以及其他财务会计报表和资料。

第三十二条 金融机构终止经营外汇业务，应当向外汇管理机关提出申请。金融机构经批准终止经营外汇业务的，应当依法进行外汇债权、债务的清算，并缴销经营外汇业务许可证。

第五章 人民币汇率和外汇市场

第三十三条 人民币汇率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单一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

中国人民银行根据银行间外汇市场形成的价格，公布人民币对主要外币的汇率。

第三十四条 外汇市场交易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第三十五条 外汇市场交易的币种和形式由国务院外汇管理部门规定和调整。

第三十六条 外汇指定银行和经营外汇业务的其他金融机构是银行间外汇市场的交易者。

外汇指定银行和经营外汇业务的其他金融机构，应当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和

规定的浮动范围，确定对客户的外汇买卖价格，办理外汇买卖业务。

第三十七条 国务院外汇管理部门依法监督管理全国的外汇市场。

第三十八条 中国人民银行根据货币政策的要求和外汇市场的变化，依法对外汇市场进行调控。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九条 有下列逃汇行为之一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限期调回外汇，强制收兑，并处逃汇金额30%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违反国家规定，擅自将外汇存放在境外的；

（二）不按照国家规定将外汇卖给外汇指定银行的；

（三）违反国家规定将外汇汇出或者携带出境的；

（四）未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擅自将外币存款凭证、外币有价证券携带或者邮寄出境的；

（五）其他逃汇行为。

第四十条 有下列非法套汇行为之一的，由外汇管理机关给予警告，强制收兑，并处非法套汇金额30%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违反国家规定，以人民币支付或者以实物偿付应当以外汇支付的进口货款或者其他类似支出的；

（二）以人民币为他人支付在境内的费用，由对方付给外汇的；

（三）未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境外投资者以人民币或者境内所购物资在境内进行投资的；

（四）以虚假或者无效的凭证、合同、单据等向外汇指定银行骗购外汇的；

（五）非法套汇的其他行为。

第四十一条 未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擅自经营外汇业务的，由外汇管理机关没收违法所得，并予以取缔；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经营外汇业务的金融机构擅自超出批准的范围经营外汇业务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改正，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1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1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或者逾期不改正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整顿或者吊销经营外汇业务许可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二条 外汇指定银行未按照国家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改正，通报批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1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停止其办理结汇、售汇业务。

第四十三条 经营外汇业务的金融机构违反人民币汇率管理、外汇存贷款利率管理或者外汇交易市场管理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改正，通报批评，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1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1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整顿或者吊销经营外汇业务许可证。

第四十四条 境内机构有下列违反外债管理行为之一的，由外汇管理机关给予警告，通报批评，并处1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擅自办理对外借款的；

（二）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擅自在境外发行外币债券的；

（三）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擅自提供对外担保的；

（四）有违反外债管理的其他行为的。

第四十五条 境内机构有下列非法使

用外汇行为之一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改正，强制收兑，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外汇金额等值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以外币在境内计价结算的；
- （二）擅自以外汇作质押的；
- （三）私自改变外汇用途的；
- （四）非法使用外汇的其他行为。

第四十六条 私自买卖外汇、变相买卖外汇或者倒买倒卖外汇的，由外汇管理机关给予警告，强制收兑，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外汇金额30%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七条 境内机构违反外汇帐户管理规定，擅自在境内、境外开立外汇帐户的，出借、串用、转让外汇帐户的，或者擅自改变外汇帐户使用范围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改正，撤销外汇帐户，通报批评，并处5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四十八条 境内机构违反外汇核销管理规定，伪造、涂改、出借、转让或者重复使用进出口核销单证的，或者未按规定办理核销手续的，由外汇管理机关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5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九条 经营外汇业务的金融机构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规定的，由外汇管理机关责令改正，通报批评，并处5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五十条 当事人对外汇管理机关的处罚决定不服的，可以自收到处罚决定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向上一级外汇管理机关申请复议；上一级外汇管理机关应当自收到复议申请书之日起2个月内作出复议决定。当事人对复议决定仍不服的，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十一条 境内机构违反外汇管理规定的，除依照本条例给予处罚外，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应当给予纪律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章 附 则

第五十二条 本条例下列用语的含义：

（一）“境内机构”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部队等，包括外商投资企业。

（二）“外汇指定银行”是指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经营结汇和售汇业务的银行。

（三）“个人”是指中国公民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居住满1年的外国人。

（四）“驻华机构”是指外国驻华外交机构、领事机构、国际组织驻华代表机构、外国驻华商务机构和国外民间组织驻华业务机构等。

（五）“来华人员”是指驻华机构的常驻人员、短期入境的外国人、应聘在境内机构工作的外国人以及外国留学生等。

（六）“经常项目”是指国际收支中经常发生的交易项目，包括贸易收支、劳务收支、单方面转移等。

（七）“资本项目”是指国际收支中因资本输出和输入而产生的资产与负债的增减项目，包括直接投资、各类贷款、证券投资等。

第五十三条 保税区的外汇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外汇管理部门另行制定。

第五十四条 边境贸易和边民互市的外汇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外汇管理部门根据本条例规定的原则另行制定。

第五十五条 本条例自1996年4月1日起施行。1980年12月18日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及其配套的细则同时废止。

印刷业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12 号)

现发布《印刷业管理条例》，自 1997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总 理 李 鹏

一九九七年三月八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印刷业管理，维护印刷业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适用于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及其他印刷品的印刷经营活动。

本条例所称出版物，包括报纸、期刊、书籍、地图、年画、图片、挂历、画册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的装帧封面等。

本条例所称包装装潢印刷品，包括商标标识、彩色包装盒（袋）、纸制包装用品、印铁

制罐、以介绍产品为内容的广告宣传品等。

本条例所称其他印刷品，包括文件、资料、图表、票证、名片等。

本条例所称印刷经营活动，是指经营排版、制版、印刷、装订、复印、影印、打印等活动。

第三条 印刷业经营者必须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印刷管理的其他规定，提高质量，不断满足社会需要。

禁止印刷含有反动、淫秽、迷信内容和国家明令禁止印制的其他内容的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及其他印刷品。

第四条 国务院新闻出版行政部门依照本条例的规定负责印刷业的监督管理工作；其中，包装装潢印刷品的印刷经营活动由国务院授权的机构负责监督管理。国务院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对印刷业进行监督管理。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新闻出版、包装装潢印刷品的管理部门及其职责，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

第五条 印刷行业的社会团体按照其章程，在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实行自律管理。

第二章 印刷企业的设立

第六条 国家实行印刷经营许可制度。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印刷经营活动。

第七条 设立印刷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 有企业的名称、章程；
- (二) 有确定的业务范围；
- (三) 有生产经营场所和必要的设备等生产经营条件；

(四) 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人员;

(五)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审批设立印刷企业,除依照前款规定外,还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印刷企业总量、结构和布局的规划。

第八条 设立出版物印刷企业,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批准,取得出版物印制许可证,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持证向公安部门申请,经核准,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后,持出版物印制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后,方可印制出版物。

第九条 设立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企业,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包装装潢印刷品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批准,取得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许可证,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持证向公安部门提出申请,经核准,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后,持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后,方可印制包装装潢印刷品。

第十条 已经设立的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企业申请兼营出版物印刷的,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批准,取得出版物印制许可证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变更登记,经核准,方可印制出版物。

第十一条 已经设立的出版物印刷企业申请兼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的,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包装装潢印刷品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批准,取得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许可证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变更登记,经核准,方可印制包装装潢印刷品。

第十二条 申请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和个人,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新闻出版的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批准,取得其他印刷品印制许可证,

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持证向公安部门提出申请,经核准,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后,持其他印刷品印制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后,方可开业。

取得出版物印制许可证或者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许可证的印刷企业,可以从事本条例规定的其他印刷品的印刷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设立印刷出版物或者其他印刷品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应当经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同意,并报国家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审核批准后,依法办理其他手续。

第十四条 设立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应当经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包装装潢印刷品管理部门同意,并报国务院授权的机构审核批准后,依法办理其他手续。

第十五条 禁止设立外商独资经营的各种印刷企业。

第十六条 印刷业经营者变更主要登记事项、停业、转业、合并、分立或者迁移,须经原审批部门审批,并向原办理登记的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注销登记。

第十七条 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所),必须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新闻出版的行政部门、保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公安部门备案,并不得从事印刷经营活动;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必须依照本章的规定办理手续。

第十八条 本章的规定适用于排版、制版、装订、复印、影印、打印等单项印刷经营活动。

第三章 出版物的印刷

第十九条 国家鼓励出版物印刷企业及时印刷体现国内外新的优秀文化成果的出版物,重视印刷传统文化精品和有价值的学术著作,提高印刷质量,正确使用祖国的语言文字。

第二十条 出版物印刷企业不得印制

国家明令禁止出版的出版物和非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

第二十一条 印刷出版物实行印制合同制度。出版物的每一个印刷品种,委托印刷单位和承接印刷企业都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签订印制合同。

第二十二条 承接出版单位委托印制图书、期刊的,印刷企业必须验证并收存出版单位盖章的图书、期刊印制委托书;承接出版单位委托印制报纸的,必须验证报纸登记证;承接出版单位委托印制报纸、期刊的增刊的,除验证登记证外,还必须验证新闻出版行政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准印证。

第二十三条 承接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印制的,印刷企业必须验证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核发的准印证。

第二十四条 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印制出版物的,印刷企业除必须验证委托印刷单位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核发的批准文件外,还必须验证本印刷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核发的准印证。

第二十五条 承接境外出版物印制的,印刷企业必须持有关著作权的合法证明文件,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批准;印制的出版物必须全部运输出境,不得在境内销售。

第二十六条 委托印刷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委托印制的出版物上刊载出版单位的名称、地址,书号、刊号或者版号,出版日期或者刊期,承接印刷企业的真实名称和地址,以及其他有关事项。

第二十七条 承接印刷企业不得销售、擅自加印或者接受第三人委托加印受委托印制的出版物,不得盗印出版物。

第二十八条 承接印刷企业不得将出版单位委托印制的出版物纸型及印刷底片出租、出借、出售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转让给其他单位或者个人。

第二十九条 印刷企业不得编印、征订、销售出版物,不得假冒或者盗用他人名义印制、销售出版物。

第四章 包装装潢印刷品的印刷

第三十条 包装装潢印刷企业不得印制假冒或者伪造他人的商标标识和商品包装装潢印刷品,不得印制可能对消费者产生误导的虚假广告、说明等宣传品。

第三十一条 承接以介绍产品为内容的广告宣传品印制的,印刷企业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验证包装装潢印刷品管理部门核发的准印证,并验证委托印刷单位的营业执照和广告经营资格证明。

第三十二条 承接商标标识印制的,按照国家有关商标印制管理的规定执行。

第三十三条 承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的,印刷企业应当将印制的成品、半成品、废品和印版、纸型、底片、原稿等全部交付委托印刷单位,不得擅自留存。

第三十四条 承接境外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的,必须经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包装装潢印刷品管理部门审核;印制的包装装潢印刷品必须全部运输出境,不得在境内销售。

第五章 其他印刷品的印刷

第三十五条 印制标有密级的文件、资料、图表等,按照国家有关复制国家秘密载体管理的规定办理。

第三十六条 印制布告、通告、重大活动工作证、通行证、在社会上流通使用的票证的,委托印刷单位必须出具主管部门的证明,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承接印刷企业所在地公安部门办理准印手续,在指定的印刷企业印制。

印制机关、团体、部队、学校、企业事业单位内部使用的有价票证或者无价票证、有单位名称的介绍信、工作证、会员证、出入证等专用印件的,委托印刷单位必须出具委托印制证明。

承接印刷企业对前两款印件不得留样本、样张;确因业务参考需要留样本、样张的,应当征得委托印刷单位同意,在所留印件上加盖“样本”、“样张”戳记,并妥善保管,不得丢

失。

第三十七条 印制宗教用品的，按照国家有关宗教印刷品管理的规定办理。

第六章 罚 则

第三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擅自设立印刷企业，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由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予以取缔，没收违法所得和进行违法活动的主要专用工具、设备，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并处2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三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取得出版物印制许可证的印刷企业，擅自从事出版物印制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新闻出版管理的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没收所印制的出版物和违法所得，并处所印制的出版物总定价2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

第四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取得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许可证的印刷企业，擅自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包装装潢印刷品管理的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没收所印制的包装装潢印刷品和违法所得，并处所印制的包装装潢印刷品总定价2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

第四十一条 出版物印刷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新闻出版管理的部门根据情节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所印制的出版物总定价2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 (一) 非法承接印制他人委托的出版物的；
- (二) 假冒或者盗用他人名义，印制出版物的；
- (三) 盗印他人出版物的；

(四) 非法加印或者销售受委托印制的出版物的；

(五) 编印、征订、销售出版物的；

(六) 擅自将出版单位委托印制出版物的纸型及印刷底片出租、出借、出售或者以其他方式转让他人的；

(七) 未经批准，承接境外出版物印制的。

第四十二条 包装装潢印刷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包装装潢印刷品管理的部门根据情节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所印制的印刷品总定价2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一) 非法承接印制他人委托的包装装潢印刷品的；

(二) 盗印他人包装装潢印刷品的；

(三) 未经批准，擅自承接境外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制的。

第四十三条 印刷企业或者个人印制含有反动、淫秽、迷信内容或者国家明令禁止印制的其他内容的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或者其他印刷品的，非法印制国家明令禁止出版的出版物或者非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的，或者非法印制证件、文件、有价证券等其他印刷品的，依照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给予处罚。

第四十四条 印刷管理部门的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第七章 附 则

第四十五条 依据本条例发放许可证，除按照法定标准收取成本费用外，不得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第四十六条 本条例自1997年5月1日起施行。

国务院关于在若干城市试行国有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国发〔1997〕1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试行）》（以下简称《破产法》）、《国务院关于在若干城市试行国有企业破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1994〕59号）的精神和有关规定，企业兼并破产工作已逐步展开，工作是有成绩的。但是，也出现了一些城市和地区违反国发〔1994〕59号文件适用范围实施企业破产的问题。国务院强调：国发〔1994〕59号文件中有有关破产方面的政策，只适用于国务院确定的企业“优化资本结构”试点城市（以下简称试点城市，名单见附件）范围内的国有工业企业。非试点城市和地区的国有企业破产，只能按照《破产法》的规定实施，即破产企业财产处置所得，必须用于按比例清偿债务，安置破产企业职工的费用只能从当地政府补贴、民政救济和社会保障等渠道解决。非国有企业的破产，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实施。为规范企业破产，鼓励企业兼并，对国有企业富余职工实施再就业工程，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企业优化资本结构和转换经营机制，现就试点城市国有企业（以下简称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有关问题补充通知如下：

一、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的组织领导

国家经贸委负责全国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的组织协调工作。为加强对试点城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全国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领

导小组（以下简称全国领导小组），由国家经贸委（组长）、国家体改委、财政部、劳动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土地局、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等部门组成，并邀请全国人大法工委、最高人民法院参加。其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国试点城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的组织领导与协调；制订《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的编制办法；下达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下简称省、区、市）核销呆、坏帐准备金的预分配规模；审核省、区、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指导省、区、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协调小组（以下简称省、区、市协调小组）的工作；制订《全国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并监督执行。全国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由国家经贸委负责，有关部门要通力合作，协调一致，重大问题提交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工作联席会议讨论决定。

省、区、市成立由经贸委（经委、计经委，下同）为组长，有关部门组成，并邀请省、区、市人大法工委、高级人民法院参加的省、区、市协调小组。其主要职责是：负责本地区试点城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的组织协调；审核试点城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制订本省、区、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

试点城市成立由市经贸委（组长）、体改委、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和各债权银行分行、劳动局、土地局、国有资产管理局等部门组成，并邀请市人大法工委、人民法院参加的试点城

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协调小组(以下简称试点城市协调小组)。其主要职责是:负责企业兼并及进入破产程序前、终结后和职工再就业工作的组织协调;制订本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负责制订企业破产预案;组织实施企业兼并和职工再就业工作;监督、查处、纠正不规范的做法。

二、《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的制订与审批

各试点城市协调小组要在深入调查研究、充分听取主要债权银行意见的基础上,提出兼并、破产和解困企业名单(中央、省属企业要由主管部门商国家经贸委及地方经贸委后提出),按照下达的核销呆、坏帐准备金的预分配规模,制订本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各债权银行总行派人或总行授权当地分行参加计划编制,财政部门、银行要对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拟核销的银行呆、坏帐准备金进行审核。

试点城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每年编制一次。试点城市要在11月底以前将下一年度本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报省、区协调小组;由省、区协调小组审核汇总后,在12月底以前报全国领导小组。全国领导小组在审核省、区、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的基础上,统筹研究制订当年《全国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报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工作联席会议审议,一般应于2月底以前下达。《全国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下达后,由全国领导小组会同有关部门和省、区、市人民政府,对各试点城市计划的执行情况负责检查落实。

各试点城市《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批准下达后,在执行中不得突破经过批准的计划规模,需要在计划规模内进行调整的,由省、区、市协调小组审核并汇总后,报全国领导小组审定。

各省、区、市和试点城市协调小组每季度

要向全国领导小组报告一次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执行情况;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每季度要向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工作联席会议报告一次呆、坏帐准备金核销情况。

三、企业破产预案的制订

各试点城市要依据《全国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由拟破产企业主管部门负责向试点城市协调小组提供制订企业破产预案所需材料。其主要内容包括:企业概况,会计报表及亏损情况说明,债权、债务状况,资产处置方案,职工安置渠道及费用标准,拟核销呆、坏帐准备金数额等。

试点城市协调小组制订企业破产预案后,方可进入破产程序,并报省、区、市协调小组备案。主要债权银行对企业破产预案有异议的,须提请省、区、市协调小组决定,同时将情况报全国领导小组备案。经省、区、市协调小组协调仍不能形成决议的,报全国领导小组决定。

四、资产评估机构资格及破产财产处置

企业破产财产处置前,应由破产清算组委托具有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认证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并由国有资产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确认评估结果。其中,涉及以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或涉及改变出让合同条件的土地使用权价格评估的,须由具有土地估价能力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并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确认评估结果后,并入整体资产评估结果。资产评估及地价评估要努力降低评估费用,不得重复收取评估费用。凡确认有误的,须承担相应的行政和经济责任。

企业破产财产应以评估确认的价格为依据,按国家有关规定确定底价,以拍卖方式为主,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转让。转让价格由市场确定。

五、妥善安置破产企业职工

各试点城市人民政府要积极推广上海市实施再就业工程的经验,结合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和当地的具体情况,从上到下

建立再就业服务中心,积极开拓就业门路,关心破产企业职工生活,妥善安置破产企业职工,保持社会稳定。

安置破产企业职工的费用,从破产企业依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所得中拨付。破产企业以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的,其转让所得也应首先用于安置职工,不足以支付的,不足部分从处置无抵押财产、抵押财产所得中依次支付。破产企业财产拍卖所得安置职工仍不足的,按照企业隶属关系,由同级人民政府负担。

职工安置费一律拨付到再就业服务中心,统筹使用。安置费标准,原则上按照破产企业所在试点城市的企业职工上年平均工资收入的3倍计算,试点城市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从严掌握,不得随意突破。暂时尚未就业的职工,由再就业服务中心发给基本生活费,再就业后即停止拨付。自谋职业的可一次性付给安置费,标准不高于试点城市的企业职工上年平均工资收入的3倍。

破产企业离退休职工的离退休费和医疗费由当地社会养老、医疗保险机构负责管理。破产企业参加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金社会统筹的,其离退休费、医疗费由所在试点城市社会养老、医疗保险机构分别从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金社会统筹中支付。没有参加养老、医疗保险基金社会统筹或者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金社会统筹不足的,从企业土地使用权出让所得中支付;处置土地使用权所得不足以支付的,不足部分从处置无抵押财产、抵押财产所得中依次支付。

破产企业进入破产程序后,职工的生活费从破产清算费中支付,具体支付办法按照财政部《国有企业试行破产有关财务问题的暂行规定》(财工字〔1996〕226号)执行。

破产企业财产处置所得,在支付安置职工的费用后,其剩余部分按照《破产法》的规定,按比例清偿债务。

六、简化呆、坏帐核销手续

因实施《全国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

工作计划》而形成的银行贷款本金、利息损失需核销呆、坏帐准备金的,由各债权银行总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有关规定,在国务院确定的用于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的银行呆、坏帐准备金总规模内审批并核销。具体办法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关于国家专业银行建立贷款呆帐准备金的暂行规定〉的通知》((92)财商字232号)执行。

要简化银行呆、坏帐准备金的核销手续。具体操作办法由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会同各债权银行总行商国家经贸委、财政部等有关部门提出,经全国领导小组批准,在本通知发布后2个月内下发。

七、破产责任的追究

企业被宣告破产后,政府有关部门应按照《破产法》的有关规定,对企业破产原因和责任进行调查和审计,依据情节轻重严肃处理。对企业破产负有重要责任的法定代表人,不得再担任其他企业的负责人;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企业破产负有重要责任、情节严重的企业主管部门负责人,也要追究责任。对利用企业破产逃废债务的,一经查实,要依法追究相应责任。对于企业被宣告破产后,企业的组织机构、人员不变,仍在原场地继续生产的,要坚决制止并予以纠正。

八、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规定规范企业破产

国发〔1994〕59号文件及本通知有关破产方面的政策,适用于试点城市市区内的国有工业企业和试点城市管辖的县(市)内的市属以上(含市属)国有工业企业,不包括试点城市管辖的县(市)属企业。非试点城市和地区以及试点城市的非国有工业企业擅自使用试点城市有关破产法规政策的,要依法予以纠正,由政府有关部门采取善后措施。对因越权超范围使用有关文件政策而形成的银行呆、坏帐损失不予核销,该损失由银行在其上缴当地的营业税中抵扣,处理结果报全国领导小组。

只有破产企业真正做到停产关闭(取消法

人资格)、土地使用权及企业财产被拍卖变现、职工得到妥善安置的,其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损失,方可按照国发〔1994〕59号文件及本通知的有关规定,从银行提取的呆、坏帐准备金中核销。

九、加大鼓励企业兼并的政策力度

国家鼓励优势企业兼并困难企业,兼并企业要全部承担被兼并企业的债务并负责人员安置,不能搞“假破产、真逃债”的“整体接收”或“整体收购”方式。被兼并企业的富余职工也要实行下岗分流,下岗职工进入兼并企业再就业服务中心。兼并企业承担被兼并企业的全部债务,其中银行债务可按《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经贸委、财政部关于鼓励和支持18个试点城市优势国有企业兼并困难国有工业企业后有关银行贷款及利息处理问题的通知》(银发〔1995〕130号)的有关规定精神,享受免除利息、分年还本的优惠。优势企业(包括国有控股企业)兼并连续3年亏损的企业,经银行核准,可免除被兼并企业原欠贷款利息;被兼并企业原欠贷款本金分5年还清,如5年内还本仍有困难,可给予1至2年的宽限期。在宽限期和计划还款期内,对被兼并企业原贷款本金免息,不能按约定计划还款部分,恢复计息。对免除利息造成的损失,在银行提取的坏帐准备金中核销,坏帐准备金不足,可用呆帐准备金核销。

有关企业兼并政策的适用范围可以扩大到:试点城市内国有内贸、外贸、建筑和安装企业;兼并和被兼并企业有一方属于国务院确定的大中型重点企业或被兼并方属于试点城市的企业。对缺乏兼并条件而又需要进行兼并的企业,须由省、区、市协调小组报全国领导小组审批。

借用外国政府贷款或转贷款,偿还任务尚未落实的企业,不适用此项规定。

十、以产定人,下岗分流,适当减免贷款利息,缓解企业困难

对那些产品有市场、企业经营管理比较好,但债务负担较重,又缺乏兼并破产条件的亏损企业,也要列入《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工作计划》,采取在一定期限内不同程度减免银行贷款利息,实施再就业工程的办法,缓解企业困难。

要把以产定人,富余职工下岗分流作为缓解企业困难的基本做法,把实施再就业工程与缓解企业困难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富余职工下岗后,可进入再就业服务中心,领取基本生活费,通过再就业培训,帮助下岗职工逐步重新就业。

对一些生产经营十分困难、确无支付职工工资能力的企业,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解决部分企业职工生活困难问题的通知》(中办发〔1996〕29号)规定,经当地政府主管机构核定,实行地方财政贴息、企业主管部门调剂一部分资金、银行提供一部分工资性贷款的“三家抬”办法解决职工的基本生活费。

除上述规定外,有关企业破产案件的审理程序、法律适用问题,按照《破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当前人民法院审理企业破产案件应当注意的几个问题的通知》(法发〔1997〕2号)执行。

有关企业兼并破产和职工再就业政策方面的实施细则,各有关部门提出后一律由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工作联席会议审定后下发。

附件:国务院确定的企业“优化资本结构”试点城市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七年三月二日

附件：

国务院确定的企业“优化资本结构” 试点城市名单（共 111 个）

上海 天津 齐齐哈尔 哈尔滨 长春 沈阳 唐山 太原 青岛 淄博 常州 蚌埠 武汉
株洲 柳州 成都 重庆 宝鸡 北京 石家庄 呼和浩特 大连 南京 杭州 宁波 合肥
福州 厦门 南昌 济南 郑州 长沙 广州 深圳 南宁 海口 贵阳 昆明 西安 兰州
西宁 乌鲁木齐 银川 鞍山 抚顺 本溪 洛阳 吉林 包头 大同 芜湖 黄石 九江
佛山 绵阳 自贡 牡丹江 佳木斯 韶关 湛江 汕头 锦州 丹东 营口 乐山 内江
烟台 潍坊 徐州 无锡 南通 襄樊 十堰 宜昌 安阳 平顶山 开封 邯郸 保定
秦皇岛 铜陵 安庆 滁州 四平 通化 湖州 嘉兴 桂林 梧州 长治 阳泉 赤峰
乌海 湘潭 岳阳 个旧 曲靖 鸡西 伊春 三明 南平 景德镇 新余 咸阳 渭南
天水 白银 六盘水 石河子 拉萨 石嘴山

国务院关于下达“九五”计划 分地区人口指标的通知

国发〔1997〕1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国务院同意国家计委、国家计生委编制的《“九五”计划分地区人口指标》，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九五”是我国实现经济发展第二步战略目标的关键时期，计划生育工作也将步入新的发展阶段。各级人民政府要继续加强对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认真研究和解决新形势下出现的新问题；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密切配合，确保全面完成“九五”计划人口控制目标。为了进一步推动计划生育工作的深入开展，并使人口统计数据更加真实、可靠，“九五”期间中央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口计划指标完成情况，由原来以总人口为主考核，改为实行出生率和总人口双重指标考核，以出生率为主。请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按照新的人口计划考核办法执行。

一九九七年三月六日

“九五”计划分地区人口指标

地 区	年 均 出生率 (‰)	年均自然 增长率 (‰)	出生人数 (万人)	增加人数 (万人)	期 末 总人口 (万人)
全 国	17.55	10.83	10920	6700	127821
北 京	10.42	4.82	67	71	1322
天 津	10.77	4.14	52	47	989
河 北	16.26	9.55	536	315	6752
山 西	18.13	11.31	287	179	3256
内蒙古	19.73	13.13	233	155	2439
辽 宁	12.90	6.48	269	155	4247
吉 林	15.91	9.20	211	122	2714
黑龙江	15.91	10.01	302	190	3891
上 海	7.24	0.00	52	42	1457
江 苏	13.76	6.56	495	256	7322
浙 江	13.83	6.82	304	155	4474
安 徽	17.93	10.71	554	331	6344
福 建	18.02	11.82	302	228	3465
江 西	20.56	13.32	432	280	4343
山 东	16.05	9.07	715	404	9109
河 南	17.79	10.94	832	512	9612
湖 北	17.15	10.23	508	303	6075
湖 南	16.51	9.05	540	296	6688
广 东	17.87	12.02	636	503	7371
广 西	20.05	13.28	471	312	4855
海 南	20.93	14.57	79	62	786
四 川	17.19	9.81	998	570	11895
贵 州	23.89	15.61	436	285	3793
云 南	22.71	14.49	470	300	4290
西 藏	27.72	19.80	35	25	265
陕 西	17.40	10.53	314	190	3704
甘 肃	19.24	12.25	242	154	2592
青 海	23.53	16.35	59	41	522
宁 夏	23.49	17.52	63	47	560
新 疆	25.77	17.75	225	170	1831

山东省人民政府令

第75号

《山东省婚姻登记管理办法》业经省政府批准，现予发布施行。

省长 李 春 亭

一九九七年一月六日

山东省婚姻登记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保障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平等的婚姻制度的实施，加强婚姻登记管理工作，保护婚姻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法处理违法婚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和《婚姻登记管理条例》，结合我省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中国公民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结婚、离婚、复婚的，必须依照本办法的规定进行登记。

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华侨同国内公民，以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居民同内地居民之间的婚姻登记，分别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第三条 依法履行婚姻登记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侵犯公民婚姻自由的合法权益。

除国家法定的婚姻证书工本费外，一律不准借婚姻登记之机以任何形式收取其它费用。

第四条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部队、企业事业单位和村（居）民委员会等组织应当及时、如实地为本单位或本辖区申请婚姻登记的当事人出具必须的证明，并协助婚姻登记机关做好婚姻登记管理工作。

第二章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主

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婚姻登记管理工作，其职责是：

（一）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晚婚晚育、优生优育和文明婚俗，进行婚前教育；

（二）办理婚姻登记；

（三）出具婚姻关系证明；

（四）依法处理违法婚姻；

（五）对出具《婚姻状况证明》的单位进行业务监督；

（六）会同卫生行政部门对承担婚前医学检查的医疗机构进行监督；

（七）负责对婚姻介绍机构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婚姻档案管理。

第六条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实行全日办理婚姻登记。县（市、区）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可对偏远乡镇实行定点定期巡回登记。具体登记时间由婚姻登记管理机关按照方便婚姻登记当事人的原则在本辖区内公布。

第七条 婚姻登记管理人员应当经市地以上民政部门培训，考试合格并取得省民政厅统一制发的婚姻登记管理员证书后方可上岗。

第三章 结婚登记

第八条 申请结婚登记的当事人，必须双方亲自到一方户口所在地的婚姻登记管理机关提出申请，填写结婚登记申请书，并提供下列证件和证明：

- (一) 户口证明;
- (二) 居民身份证;
- (三) 所在单位出具的《婚姻状况证明》。

申请结婚登记的当事人不能取得《婚姻状况证明》的,经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同意,可出具经公证机关公证的本人《婚姻状况声明书》。

根据《山东省婚前健康检查管理办法》的规定,凡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的市及县级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镇的建成区范围内申请结婚登记的当事人,必须到指定的医疗机构进行婚前医学检查,并向婚姻登记管理机关提交《婚前医学检查证明》。

申请结婚登记的当事人离过婚的,应向婚姻登记管理机关提交离婚证件;其中持有人民法院一审离婚判决书的,须同时提交原审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的生效证明书。

第九条 现役军队干部申请结婚登记的,应持军人身份证件和所在部队团以上政治机关出具的民政部门统一制发的《婚姻状况证明》,志愿兵同部队或驻地当事人申请结婚登记的,应持所在部队军以上政治机关的审批意见。

志愿兵和超期服役战士在家探亲期间申请结婚登记的,可由当地县(市、区)人民武装部出具《婚姻状况证明》。

第十条 经审查,符合结婚条件的,婚姻登记管理机关予以登记,发给《结婚证》。离过婚的,应在其原离婚证件上注明现结婚登记的时间和现婚姻关系另一方的姓名,加盖婚姻登记专用章注销后,交当事人保管。当事人自取得《结婚证》之日起,即确立夫妻关系。

第十一条 申请结婚登记的当事人因单位或他人干涉,不能获得所需证明时,经查明确实符合结婚条件的,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应当予以登记。

第十二条 申请结婚登记的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婚姻登记管理机关不予登记:

- (一) 未到法定结婚年龄的;
- (二) 非自愿的;
- (三) 已有配偶的;
- (四) 双方属直系血亲或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
- (五) 患有法律规定禁止结婚或者暂缓结婚的疾病的;
- (六) 双方未共同到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办理登记的;
- (七) 法律、法规禁止结婚的其他情形。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对当事人的结婚申请不予登记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当事人。

第十三条 离婚当事人恢复夫妻关系的,按结婚登记的规定办理。

第四章 离婚登记

第十四条 当事人自愿离婚的,必须双方亲自到一方户口所在地的婚姻登记管理机关提出申请,填写离婚登记申请书和离婚协议书,并提供下列证件和证明:

- (一) 户口证明;
- (二) 居民身份证;
- (三) 所在单位出具的介绍信;
- (四) 结婚证件。

离婚协议书应当写明双方当事人的离婚意思表示、子女抚养、夫妻一方生活困难的经济帮助、财产分割及债务处理等协议事项。

离婚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应当有利于保护妇女和未成年子女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 现役军人办理离婚登记,应持军人身份证件和所在部队团以上政治机关出具的证明。

第十六条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在做好调解工作的基础上,对离婚申请进行审查,符合离婚条件的,自受理之日起30日内向当事人发出《领取离婚证通知书》,当事人双方自收到《领取离婚证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应当同时到婚姻登记管理机关领取《离婚证》;逾期不领取的,即视为自动撤销离婚申请。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在发给《离婚证》的同时,收回结婚证件。当事人自取得《离婚证》之日起,即解除夫妻关系。

第十七条 申请离婚登记的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婚姻登记管理机关不予受理:

- (一) 一方要求离婚的;
- (二) 双方要求离婚,但对子女抚养、夫妻一方生活困难的经济帮助、财产分割及债务处理等事项未达成协议的;
- (三) 一方或双方当事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无民事行为能力的人;
- (四) 双方未共同到婚姻登记管理机关提出申请的;
- (五) 未办理结婚登记的。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对当事人的离婚申请不予登记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当事人。

第十八条 离婚当事人一方不履行离婚协

议, 另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第五章 婚姻关系证明

第十九条 当事人遗失或损毁《结婚证》、《离婚证》的, 可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和所在单位出具的《婚姻状况证明》, 向婚姻档案所在地的婚姻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出具婚姻关系证明书;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应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7 日内审查核实并为当事人出具《夫妻关系证明书》或《解除夫妻关系证明书》。

《夫妻关系证明书》、《解除夫妻关系证明书》与《结婚证》、《离婚证》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申请出具婚姻关系证明的当事人, 因特殊情况不能亲自到婚姻登记管理机关提出申请的, 可委托他人办理, 并提供下列证件和证明:

(一)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和经公证的委托书;

(二) 申请人所在单位出具的《婚姻状况证明》;

(三) 受委托人的居民身份证。

第二十一条 申请出具婚姻关系证明的当事人已办理婚姻登记但无婚姻档案可查的, 须提供经公证的有两个证明人的书面材料和证明人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及其他有关证件、证明,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方可予以出证, 但不予办理委托出证。

第六章 撤销婚姻登记

第二十二条 下列人员或单位可向原办理婚姻登记的上一级婚姻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撤销婚姻登记, 并递交书面申请和有关证明材料:

(一) 当事人;

(二) 当事人的监护人;

(三) 当事人所在单位;

(四)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

第二十三条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自接到书面申请和有关证明材料之日起 60 日内作出撤销或不予撤销的决定。

第二十四条 经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审查, 属弄虚作假、骗取婚姻登记的, 或违反本办法规定登记的, 应撤销婚姻登记, 对结婚或复婚

的宣布其婚姻关系无效, 收回《结婚证》; 对离婚的宣布其解除婚姻关系无效, 收回《离婚证》。

对申请撤销婚姻登记的, 当事人已具备婚姻登记条件的,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不再予以撤销。

第二十五条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作出撤销或不予撤销婚姻登记决定之日起 15 日内应分别通知原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当事人所在单位、双方当事人、申请人。

被撤销婚姻登记的当事人应在婚姻登记管理机关规定的时间内交回《结婚证》或《离婚证》。逾期不交的,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以公告形式宣布其婚姻登记无效。

第七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六条 当事人未经结婚登记以夫妻名义同居的, 其婚姻关系无效, 不受法律保护。

第二十七条 当事人弄虚作假, 骗取婚姻登记的,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在撤销其婚姻登记的同时, 可对当事人处 200 元以下罚款。

第二十八条 婚姻登记管理人员非法办理婚姻登记或借婚姻登记之机收取其它费用的, 由婚姻登记管理机关撤销其婚姻登记管理员资格, 收回婚姻登记管理员证书, 并给予行政处分。

第二十九条 对为申请结婚登记的当事人出具虚假证明或借出具婚姻证明之机收取其它费用的, 应当对主要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追究法律责任。

第三十条 当事人对婚姻登记管理机关不予登记或对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 可依法申请行政复议; 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 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一条 婚姻登记证书和婚姻关系证明书以及需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存档的证明书、申请书、协议书等, 由省民政厅按有关规定统一印制。登记费标准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二条 本办法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988 年 8 月 20 日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山东省实施〈婚姻登记办法〉细则》同时废止。

山东省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山东省乡镇卫生院 管理办法》的通知

鲁政发〔1997〕7号

各市人民政府、行署，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山东省乡镇卫生院管理办法》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望认真贯彻执行。

山东省人民政府
一九九七年二月三日

山东省乡镇卫生院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乡镇卫生院管理，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确保实现人人享有卫生保健，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乡镇卫生院是农村三级医疗预防保健网的枢纽，是本区域卫生工作的管理与业务技术指导中心，承担医疗预防保健服务工作。

第三条 乡镇卫生院应贯彻新时期卫生工作方针，加强职业道德建设，不断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第二章 工作任务

第四条 乡镇卫生院按本区域卫生发展规划和初级卫生保健工作计划承担相应任务。

第五条 做好日常门诊、住院病人的医疗服务和康复工作，应用西医、中医和中西医结合的新知识、新方法、新技术防病治病，参加抢险救灾急救等卫生工作，参与医疗卫生科技活动和收集有关资料。

第六条 贯彻执行卫生法律法规，做好传

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报告工作，推行计划免疫，开展食品卫生、劳动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的技术指导和职业病防治及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

第七条 推动爱国卫生运动，开展经常性的健康教育工作，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

第八条 协助卫生行政部门做好村卫生室和个体医的管理和技术监督指导工作，推行合作医疗保健制度，有计划地选送培训乡村卫生人员，逐步实行各种形式的乡、村卫生组织一体化管理。

第三章 机构设置与管理体制

第九条 乡镇卫生院的选址和设置，应遵循区域规划要求，根据区域人口分布、经济发展、文化和交通情况确定，在地理位置上具有发展前景和最大辐射功能。

第十条 乡镇卫生院分中心卫生院和一般卫生院。中心卫生院作为相邻几个乡镇的区域性医疗卫生技术中心，在资金投入、技术力量配备、设施装备上应有重点保证；对一般卫生院，今后要适当控制发展规模，着力提高其

预防保健和卫生技术服务水平。

第十一条 乡镇卫生院的管理体制应根据当地情况,本着有利于加快乡镇卫生院建设,有利于农村三级医疗预防保健网巩固和发展的原则确定。可以由乡镇政府管理,或者由县级卫生行政部门管理,也可以由乡镇政府、县级卫生行政部门共同管理。

第十二条 乡镇卫生院的规模和人员编制应按照区域卫生规划要求,由县级卫生行政部门和人事部门按有关规定制定。卫生技术人员数应不少于编制总数的80%,高、中、初级职称卫生技术人员比例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乡镇卫生院的卫生技术人员应主要从大、中专毕业生中补充;也可以招聘具有中专以上技术水平的卫生人员。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向卫生院安排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卫生技术工作。

第十三条 乡镇卫生院实行院长负责制。院长对本单位负全面领导责任,拥有业务行政和经营管理决策权、干部职工奖惩权和财务支配权。各科室负责人由院长聘任。

第十四条 乡镇卫生院院长应遵循民主推荐、公开竞争、组织考察的原则产生。副院长由院长提名,按有关程序任免。院长、副院长一般应由卫生技术人员担任。

第十五条 乡镇卫生院各科室应按医疗机构管理的有关规定设置。预防保健科室的卫生防疫人员和妇幼保健人员分别按辖区人口每万人2.5万人和1人的比例配备,负责预防保健日常工作。

第十六条 乡镇卫生院应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医务人员应严格遵守各项技术操作规程,增强责任心,提高医护质量,端正医风,积极参与创建等级卫生院活动。

乡镇卫生院发生医疗差错、事故和医疗纠纷,应及时向县(市、区)卫生行政部门和乡镇政府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不得隐瞒不报。

第十七条 乡镇卫生院应全面实行干部聘任制和工人合同制。通过双向选择、优化组合确定受聘人员,实行绩效工资制度。

第四章 财务管理

第十八条 乡镇卫生院要严格按照国家

有关规定,做好财务管理工作,维护财产安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占用或抽调乡镇卫生院的房产、设备等资产。

第十九条 乡镇卫生院实行差额预算管理,其经费来源以国家投入为主。根据隶属关系,县(市、区)或乡镇财政对乡镇卫生院从事防保工作的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工资要全额拨付,其他职工的工资原则上按工资总额的80%拨付。

第二十条 乡镇卫生院的建设纳入地方基本建设规划。多渠道筹集资金,不断改善其工作和生活条件。乡镇卫生院按照国家规定收取的费用,应用于补偿医疗服务消耗。

第二十一条 乡镇卫生院的财务管理必须接受主管机关的领导和监督,同时接受财政、审计、物价等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第五章 行政监督管理

第二十二条 卫生行政部门按《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对乡镇卫生院实施监督管理;按医疗机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实行评估审核,确认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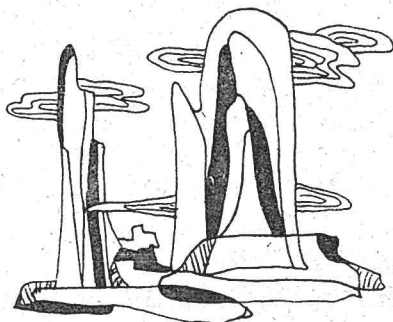
第二十三条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对管理完善、功能完备、成绩显著的乡镇卫生院,应给予表彰奖励。

第二十四条 对隐瞒医疗事故,在医疗、预防保健和社会卫生工作中玩忽职守,不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乡镇卫生院及其工作人员,由卫生行政部门和乡镇政府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触犯刑律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五条 城镇街道办事处卫生院的管理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1997年3月1日起施行。



全国爱卫会、卫生部、铁道部、 交通部、建设部、民航总局 发布《关于在公共交通工具 及其等候室禁止吸烟的规定》的通知

全爱卫发〔1997〕第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爱卫会、卫生厅（局）、交通厅（局）、建委（建设厅），各铁路局、广铁（集团）公司、铁道部部属单位，各民航管理局，北京市政管理委员会，铁路、交通、建设、民航各有关单位，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吸烟有害健康，吸烟已成为影响社会文明的一项公害。公共交通工具及其等候室等公共场所是人口聚集的地方，为了保护广大旅客的身体健康，创造一个清洁、卫生、文明、舒适、安全的旅行环境，全国爱卫会、卫生部、铁道部、交通部、建设部、民航总局共同制定了《关于在公共交通工具及其等候室禁止吸烟的规定》，现予以公布。

希望各有关单位认真贯彻执行此规定，加强宣传教育，严格监督管理，广大旅客自觉遵守，共同搞好此项工作。

附件：《关于在公共交通工具及其等候室禁止吸烟的规定》

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卫 生 部
铁 道 部
交 通 部
建 设 部
民 航 总 局

一九九七年一月七日

附件：

关于在公共交通工具及其 等候室禁止吸烟的规定

第一条 为控制吸烟危害，维护和改善公共交通工具及其等候室的公共环境，保护旅客的身体健康，依据国家有关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铁道部、交通部、民航总局、建

设部是本系统公共交通工具及其等候室禁止吸烟工作的主管部门，铁路、交通、民航的卫生主管部门和建设部的城建主管部门负责本系统实施本规定的卫生监督管理工作。

任何单位和旅客都必须遵守本规定。

第三条 除特别指定区域外,在下列公共交通工具及其等候室禁止吸烟:

(一) 各类旅客列车的软卧、硬卧、软座、硬座、旅客餐车车厢内;

(二) 各类客运轮船的旅客座舱、卧舱及会议室、阅览室等公共场所,长途客运汽车;

(三) 民航国内、国际航班各等客舱内;

(四) 地铁、轻轨列车,各类公共汽车、电车(包括有轨电车)、出租汽车,各类客渡轮(船)、游轮(船)、客运索道及缆车;

(五) 各类车站、港口、机场的旅客等候室、售票厅及会议室、阅览室等公共场所;

(六) 铁路、交通、民航的卫生主管部门和建设部的城建主管部门根据实际需要,确定的其他禁止吸烟场所。

第四条 禁止吸烟场所的经营或管理单位应履行下列职责:

(一) 在禁止吸烟场所必须设立明显的禁止吸烟标志;

(二) 在禁止吸烟场所不得设置烟草广告标志,不放置吸烟器具;

公共交通工具车身不得设置烟草广告标志;

(三) 旅客等候室及运行时间较长的公共交通工具,可以指定吸烟的区域或设置有通风装置的吸烟室;

(四) 指定吸烟的区域和设置的吸烟室必须设立准许吸烟的明显标志;

(五) 禁止吸烟场所的经营或管理单位必须对禁止吸烟的工作进行严格管理,设置卫生检查员监督管理本场所的禁烟工作,劝阻旅客吸烟;

(六) 禁止吸烟场所的经营或管理单位有责任和义务,采取各种形式向旅客开展吸烟有害的健康教育工作。

第五条 铁路、交通、民航、城市公交的工作人员在禁止吸烟的场所有义务做到首先不吸烟。

第六条 在禁止吸烟场所内,旅客有权要求该场所内的吸烟者停止吸烟,有权要求该场所的经营或管理单位、卫生检查员劝阻吸烟。

第七条 对违反本规定第四条的经营或管理单位,由卫生及有关主管部门责令其改正,或通报批评、取消有关荣誉称号,并根据

情节轻重可以给予警告、罚款 500—1000 元的行政处罚,以上处罚可以单独使用,也可合并使用。

第八条 对违反本规定第三条、第五条的个人,卫生检查员应对其进行教育,责令其停止吸烟,并处以 10 元的罚款;对经教育、劝阻仍不执行本规定者,可处以 2—5 倍罚款。

第九条 卫生及有关主管部门对禁止吸烟场所做出行政处罚时,应出具统一制作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卫生检查员对在禁止吸烟场所违反规定的个人予以处罚时,应出具本人的证件,必须使用财政主管部门统一监制的卫生罚款专用票据。

第十条 拒绝、阻碍卫生及有关主管部门的管理人员、卫生检查员依法执行公务,并使用暴力威胁的,由公安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处理;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当事人对处罚不服的,可根据《行政复议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规定,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第十二条 卫生及有关主管部门管理人员、卫生检查员应当严格遵守法纪、秉公执法。对徇私舞弊、索贿受贿、玩忽职守的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第十三条 铁路、交通、民航的卫生主管部门及建设部的城建主管部门根据工作需要在本系统的有关单位聘任若干专(兼)职卫生检查员,负责禁止吸烟场所的监督检查工作。卫生检查员的聘任条件、职责和本规定的实施细则由铁道部、交通部、民航总局和建设部根据各自的具体情况另行制订。

第十四条 本规定由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规定自一九九七年五月一日起实施。



突出发展主题 实施“名牌战略” 促进市属工业经济持续快速增长

——关于寿光市市属工业改革与发展情况调查

孟建伟 乔远征

近年来,寿光市从抓名牌产品和骨干企业规模膨胀入手加快工业发展,市属工业在发展中呈现出快速、持续增长的良好势头。1996年,市属43家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9.91亿元,比上年增长21.2%;实现利税4.96亿元,比上年增长68.7%;21家大中型企业无一经营性亏损。自1994年起,市属工业利税年增幅均在60%以上。寿光市近几年来发展市属工业经济的基本做法是:

一、突出加快发展主题,适时确立以开发和扩张名牌产品为总抓手的发展战略

把中央和上级党委、政府的方针政策与寿光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围绕加快发展这一主题,创造性地制定出能有效加快工业发展的“名牌战略”,是寿光市近年来加快市属工业发展的一项根本性举措。

1994年,寿光市已基本建成了小康市,农业增加值列全国百名农业生产大县第3位。但是,工业经济在整个经济构成中所占比重偏低,发展相对滞后,主导产业优势不突出。如何加快工业发展,进而推进寿光由小康向富裕型跨越?寿光市委、市政府在就此作了大量调查研究后认识到: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工业发展主要是通过市场竞争优胜劣汰实现的,而这种竞争集中表现为产品与品牌的竞争。因此,以市场为导向开发自己的名牌产品,并以名牌产品和优势企业为龙头进行资产重组,应是加快寿光工业发展的最佳切入点。同时,寿光近年来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也具备

了从开发名牌产品入手加快工业发展的条件,主要是经济整体实力较强,工业装备水平较高,在工业内部已经形成了部分有较大扩展潜力的骨干、优势企业和名优产品。

在反复调查研究、统一认识的基础上,寿光市委、市政府在全市基本建成小康市后,适时提出了“实施‘名牌战略’,加快由小康向富裕型跨越”的战略目标,并确定以发展潜力最大的市属工业为实施“名牌战略”的主攻方向,总的思路和要求是:围绕“切实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显著提高经济综合素质和效益”的要求,以科技、市场为导向,以开发名牌产品为突破口,以培植骨干企业、规模经济为重点,大力推进科技进步,全面强化企业管理,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加快构筑名牌工业体系,推动工业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再上新台阶。寿光市还通过相继出台的《名牌战略实施方案》、《工业名牌战略实施细则》、《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决定》等政策性文件,就“名牌战略”的组织实施作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寿光市在市属工业中积极实施“名牌战略”,对推进全市工业发展起到了有效地统筹规划和导向作用,使全市上上下下都有了加快工业经济发展的总抓手,从而保证了发展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二、以名优产品和骨干企业为着力点,整体推进市属工业的改革与发展

寿光市委、市政府认为,有效实施“名牌战略”的前提,是选准具有培植和增长意义的产品和企业。按照

“抓大放小、扶优扶强、骨干膨胀、整体升级”的工作思路，寿光市确定在市属工业中重点发展晨鸣纸业、“聚宝”农用车等十大集团和仙霞西服、“奥蕾”啤酒等十种产品（简称“双十工程”），由此带动市属工业的优化升级和发展。

（一）加大工业改革与调整力度，促进资产向名优产品和优势企业集聚。在工作实施上，寿光市坚持一切从“三个有利于”出发，注重因企制宜，形式多样，优化配置，合理组合。一是在规模大、效益好、吸引力强的企业，稳妥推进股份制改造。市造纸总厂通过组建股份有限公司，共向社会法人和内部职工发行2015万股，募集股金2418万元，1亿元人民币额度的B股上市目前也已进入实质性准备阶段。该公司改制后，1995年实现利税过亿元，1996年实现利税2.08亿元，连续两年位居全国同行业第一。二是对规模小、市场开拓能力差的小型企业，以看准了的优势企业为依托，进行资产重组。近年来，寿光市通过资产划转、承担债务、购买等方式，先后实现了服装厂与鞋厂、抽纱厂与第一人造板厂、酿酒总厂与印刷厂的兼联合，使各企业的优势得到互补，劣势逐步转化为优势，共同走上了良性发展的轨道。三是以牵动力强、市场占有率高的骨干企业和名优产品为龙头，积极组建企业集团。通过市域内的强强联合、强弱联合和跨地区联合，截止1996年底，寿光市属工业企业集团已发展到8家，这8家企业集团的销售收入和实现利税等指标额，已占市属工业企业当年指标额的95%以上。目前，在寿光市属工业中，以名优产品带动骨干企业，以骨干企业带动优势产业发展的格局已初步形成，为实施“名牌战略”展开了广阔的空间。

（二）狠抓产品开发和技改，加快名优产品和骨干企业的规模膨胀。近年来，寿光市按照“多技改、少新建”的原则，逐年加大市属工业产品开发和技改的投入。在产品开发方面，寿光市主要是在搞好30种重点产品开发调度的同时，对“晨鸣”机制纸、“齐民思”白酒、“奥蕾”啤酒、“仙霞”服装、“风筝”创

花板、“聚宝”农用车等6种在省内外市场上已有较高知名度和竞争力的名优产品，组织企业进行系列化开发，以多品种、高质量、低价位不断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目前，聚宝农用车已开发出单排车、双排车、面包车等十几个品种；“仙霞”牌服装仅1996年就有3大系列、400多个品种上市。在技术改造方面，寿光市主要是围绕骨干企业，每年都选定十几个重点项目，采取省部专项争一块，自有资金积一块，盘活资金调一块，政策扶持引一块，招商引资扩一块等多种融资手段，确保技改项目投资到位，如期完工见效。1993~1996年，寿光市市属工业企业共完成技改项目186项，其中重点项目50项，完成投资9.75亿元，大部分项目都做到了当年开工，当年建成投产。利用外资对企业进行嫁接改造步伐也逐年加快，仅1996年市属工业即实际利用外资5000万美元，对9家大中型企业进行了外资嫁接改造。通过不间断的技术改造，寿光市目前市属工业设备更新改造率已达90%以上，从而促进了名优产品和骨干企业的规模膨胀，并形成了明显的产业优势。1996年，全市机制纸产量达到21万吨、服装105万件、白酒2万吨、啤酒10万吨、农用车2.3万辆、板材20万方、化肥30万吨、原盐260万吨，其中原盐和溴系列产品年产量分别占全国的1/10和1/3。

（三）向管理要效益，重点增强名优产品和骨干企业的管理效应。结合“管理效益年”活动的开展，寿光市主要是强化了四个方面的管理工作。一是完善财务制度，推行“厂内银行”。企业由此普遍加强了资金核算和经营分析，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市属工业企业资金周转率稳定提高，负债率开始下降。二是以“双增双节”为重点，推行“成本控制工程”和“倒逼成本法”。重点是引导企业瞄准同行业先进水平，科学合理地确定各项费用指标，并层层分解落实到岗位和个人，与职工收入直接挂钩，实行成本否决、奖罚分明。三是制定和实施质量管理目标，建立全过程质量管理、控制体系。目前，已有4家企业通过了ISO9000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工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明显增强。仙霞集团为

确保产品质量,建立了180多项质量管理制度,从原料进厂到服装出厂需经9道“关卡”检验,不合格产品坚决销毁。该集团曾一次性销毁价值20多万元的不合格服装。全面严格的质量管理,使该集团主导产品“仙霞”西服多次在全省和全国获最畅销国产商品“金桥奖”,1996年仙霞牌商标又荣获“著名商标”称号。四是完善营销策略,强化销售队伍。面向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各企业普遍实行了总经销、总代理、连锁经营等现代经营方式。同时,扩充了营销队伍,落实了目标责任制和联销计酬制。齐民思集团多种营销方式并用,1996年完成销售收入3.2亿元,实现利税6200万元。“聚宝”农用车集团一手抓销售,一手抓服务,产品已远销全国17个省。

三、加快政府工作方式的转变,努力为发展搞好服务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加快工业发展的需要,寿光市委、市政府注重政府职能和工作方式的转变,在搞好工业发展总体规划的基础上,从抓服务入手,将主要精力用在了市属工业实施名牌发展战略的政策引导、组织协调和企业领导班子建设上。

(一)制定倾斜政策,促进发展的有序性。主要是对名优产品和骨干企业实行优先审批技改项目、优先安排财政专项扶持资金、优先协调贷款、优先推荐名优产品创牌、优先申报进出口权等“五优先”政策。同时,在推进企业股份制改造和兼并联合等方面,制定与落实了一系列优惠政策措施,由此较好地平衡了各方面的利益关系,实现了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追求自身效益的内在动力与市属工业发展总体要求的有机结合。

(二)强化组织协调,为发展创造良好条件。为此,寿光市在大力抓好交通、邮电、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改善企业发展的外部条件的同时,成立了由市委书记挂帅的工业领导小组,集中精力抓企业改革与发展的组织协调工作,重点帮助企业解决好资金筹措、减轻负担、引进人才和资产重组等单靠企业自身很难协

调解决的问题。对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市里还落实了六大班子的领导分工,实行“一个项目,一套班子”,“包组织协调、包落实资金、包建成投产、包产品销售”的四包责任制。此外,凡投资过千万元的新上项目,市政府均出面聘请全国有关专家、学者进行科学论证,经论证选定的项目,市领导带队靠上去做工作,抓落实。寿光市委、市政府这种铺下身子为工业发展排忧解难的做法,受到了企业的普遍好评。

(三)搞好企业家队伍建设,为发展提供组织保证。近年来,寿光市委、市政府一直把这项工作当作为市属工业优化升级服务的关键措施来抓,积极探索建立新的用人机制。一是完善选拔任用机制。在多渠道、多形式选用能人,优化企业领导班子整体结构的同时,特别注重选好、配强企业一把手。到目前,该市已先后从企业、乡镇和市直机关中选拔了200多名优秀人才进入市属企业领导班子,其中有不少人担任了企业的厂长、经理。二是强化教育培训。通过脱产学习、岗位培训、选派企业领导成员出国考察学习,以及到高等院校深造等多种形式,加强企业干部特别是领导成员的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企业经营者驾驭市场经济的能力。三是加大激励措施。市里近年来先后出台了《企业经营目标责任制考核奖惩办法》、《优秀企业评选及管理办法》等多项规定,对企业经营管理者逐步实行了包括基本工资、规模工资、效益工资等6项内容组成的“年薪制”,对贡献突出的,敢于奖得人眼“红”,并给予其相应的政治荣誉和地位。四是实行监督考核。主要是制定并落实了寿光市企业领导干部风险抵押金制度、任期与离任审计制度、谈话诫勉制度等。市里对企业领导干部坚持半年一考核,一年一审计,对造成经营损失和犯有错误者,视不同情况,分别给予扣发工资、谈话诫勉、责其辞职、就地免职以至追究其法律责任等处置。完善的干部任用管理措施,在寿光市企业家队伍中强化了奉献和效率意识,弘扬了正气。近年来,寿光市属工业的名优产品和骨干企业,正是靠这支企业家队伍带领职工开创出来的。

认真贯彻六中全会精神大力弘扬机关文明新风

济宁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梁东成

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遵循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正确分析了国际国内形势，科学总结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阐明了新时期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提出了今后十五年精神文明建设总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是今后一个时期指导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纲领性文件。因此，全面认真地贯彻执行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持久地开展好政府机关的精神文明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政治意义、经济意义和现实意义。

一、摆正自身位置，把政府机关建设成为精神文明的典范和重要“窗口”。政府机关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位置，是由其地位和职能所决定的。政府机关处于整个经济和社会运行的枢纽位置，其精神文明建设对整个社会精神文明建设具有示范和引导作用。因此，政府机关应当成为精神文明建设的典范。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确立，各级政府的职能发生了重大转变，对经济和社会的发展由微观管理转向宏观管理，由直接管理转向间接管理，由以管理为主转向管理与服务并重，为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服务、为基层服务、为人民群众服务始终贯穿在政府机关工作中。这种服务性，决定了政府机关不仅是社会精神文明建设的“窗口”，而且还是人民群众观察党和政府形象的“窗口”，同时也是展示本地区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的“窗口”。《决议》指出，“要以服务人民、奉献社会为宗旨，开展创建文明行业活动。各行各业特别是与群众生活关系密切的窗口行业，都要根据自身特点，对职工普遍进行职业责任、职业道德、职业纪律的教育，加强岗位培训，规范行业行为，树立行业新风”。这就要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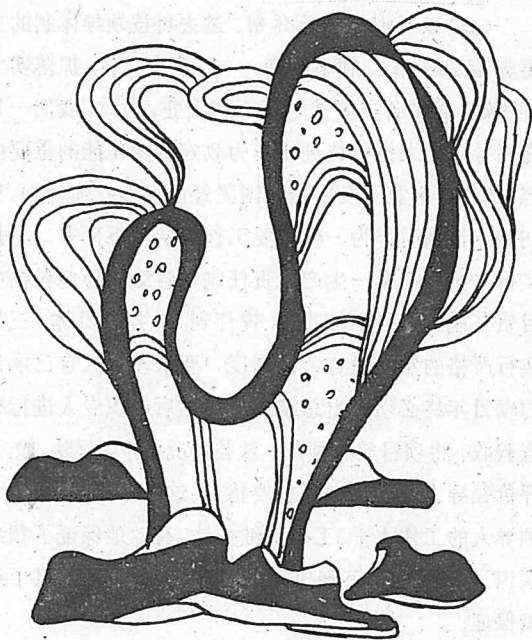
机关及工作人员，要充分认识所处位置的特殊性和重要性，认真学习贯彻好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增强搞好机关精神文明建设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做精神文明建设的表率，树精神文明建设的典范，坚决防止和克服一手硬一手软的倾向，切实做到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把政府机关建设成为经得起人民检验、经得住党的考验的名符其实的精神文明的典范和“窗口”。

二、选准切入点，在政府机关大力弘扬敬业爱岗、廉洁奉公、无私奉献精神。唯物辩证法强调，从复杂的矛盾体系中把握其中的主要矛盾是十分重要的。抓不住主要矛盾，就找不到重点，把握不了中心，也就找不到解决矛盾的方法。政府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是社会精神文明建设的组成部分，同时它又具有其自身的特殊性。如何针对其特殊性，选准突破口，抓住重点，是全面迅速提高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的关键。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主要包括思想道德建设和发展教育、科学、文化两个方面。作为政府机关的精神文明建设应重点抓好思想道德建设。《决议》指出，“全面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大力倡导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的社会公德，大力倡导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的职业道德，大力倡导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的家庭美德。当前要以加强职业道德、纠正行业不正之风为重点。”我们的政府机关和工作人员是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组织者，是人民群众的领导者，同时也是人民和社会的公仆。这种特殊地位决定了其职业道德建设的特殊性，核心就是要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观念，敬业爱岗，无私奉献。抓住了这个核心，就是选准了政府机关职业道德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切入点。为此，各级政府机关和工作人员，要着眼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的大局，从本单位做

起,从每一位干部自身做起,培养敬业爱岗、无私奉献的职业道德,全面提高机关思想道德建设水平。只有这样,才能抵御官僚主义、拜金主义、享乐主义、个人主义等腐朽思想的侵蚀,才能有效地消除干部队伍中存在的消极腐败现象和各种行业不正之风,才能使密切联系群众、勤政务实、廉洁奉公的优良作风得到发扬光大。

三、强化措施,把政府机关精神文明建设落到实处。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强调,精神文明建设要坚持“重在建设”的方针。政府机关精神文明建设要立足实际,重点做好三方面的工作:(1)努力提高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四有”新人,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同样,造就一支思想正、作风硬、纪律严、业务精的干部队伍也是机关精神文明建设的首要任务。干部队伍素质的提高是其自我完善的过程,需要内因与外因共同起作用。首先,要加强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要把精神文明建设与党组织活动有机结合起来,坚持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干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引导干部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想信念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要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的模范带头作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身体力行,以身作则,以实际行动影响和带动全体机关人员自觉投身到精神文明建设中,在机关形成一个崇尚先进、学习先进的良好氛围。其次,要大力倡导学习风气。广大机关干部要把学政治、学业务、学文化、学法律作为学习的重点,勤于学习,善于学习。同时,要把学习活动与实践结合起来,在实践中去创造,在实践中经受锻炼,在实践中不断提高,熟练掌握一套为人民服务的过硬本领。其三,要为干部的成长进步创造条件。对机关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要政治上爱护,思想上帮助,生活上关心,工作上压担子指路子,不断提高其认识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以及驾驭实际工作的能力。(2)健全精神文明建设机制。加强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是一项长期的任务,需要相应的机制作保障。首先,政府机关要特别注意克服那种认为经济建设是硬任务、精神文明建设是软指标的思想,对经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同时部署、同步实施、同等考核。其次,要把精神文明建设内容纳入干部的奖惩任免考核之中,既要看政绩,更要看重品德,真正把德才兼备的优秀干部选拔到领导岗位和重要岗位上去。其三,要健全

监督约束机制。实行政务公开,增强政务活动的透明度,充分发挥组织监督、群众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的作用,使政务活动置于有效的监督之下。(3)进一步完善有关规章制度。各级政府机关要适应转变政府职能的新形势,把精神文明建设与当前正在进行的机构改革结合起来,在认真贯彻实施《国家公务员制度》的基础上,从实际工作出发,完善有关规章制度,使精神文明建设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健康发展。一是完善岗位目标责任制。实践证明,岗位目标责任制是一种行之有效的机关工作管理制度。要通过机构改革,使这项制度更趋完善,做到岗位清楚、职责分明、目标明确、奖惩兑现。二是完善社会服务承诺制度。承诺制的关键是“践诺”,目的是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在实施过程中要防止脱离实际和形式主义的东西。三是回复制度。本着向人民负责、向工作负责的精神,对下级机关单位符合程序和要求的请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问题、上级机关和领导交办的事项,要按规定时限和要求给予明确答复,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对无正当理由,拖着不办或不按规定办理的,要追究单位领导和承办人的责任。



依靠科技进步 推进农业增长方式转变

莱芜市副市长 孟昭章

在落实党中央提出的“两个转变”的过程中，围绕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我们根据莱芜实际，注重将科技进步作为加快转变的关键来抓，以科技体制的转变、成果转化方式的改进和农民素质的提高来推进转变步伐，取得了较好效果。

一、适应两个转变要求，改革科技进步体制。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的大环境，要求科技进步体制必须有相应的转变。科技体制的转变是推进农业增长方式转变的重要前提。

(一)改革科技领导体制。过去科技领导体制的主要弊端是责、权、利不明确，一般性号召多，抓落实力度不够，导致各类新技术落不到实处。为此，我们一是在指导思想上把科技进步作为政府转变职能的重要内容，把科技事业的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年初制定计划时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层层向下部署。二是实行一把手抓第一生产力责任制，各级领导包科技项目责任制，做到目标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具体。三是实行严格的年终检查考核制度，要求领导人自己承包的项目年终必须写出总结报告，然后组织专人进行检查验收，将项目实施情况、效益情况、群众反映，作为评价领导人全年工作的主要指标。这样，将科技推广与领导人的工作水平、工作实绩挂钩，有效地保证了领导认识、精力、工作三到位，为农业科技的发展提供了组织保证。

(二)改革科技管理体制。针对科研成果与推广脱节，理论与实践脱节的问题，我们实行科研、试验、示范一体化管理，先由龙头单位进行技术创新或引进，然

后直接选择试验、示范基地，形成“龙头+示范基地+农户”的产业化运行链条，龙头单位建立示范基地的过程，就是技术传播推广、转化为生产力的过程，这样有效地实现了科研与推广的紧密结合。如市细胞组培中心生产出脱毒地瓜苗以后，在全市选择了七个试验区、120个农户进行示范种植，并与他们签订瓜种收购合同，既保证了瓜种纯度，又靠这部分示范区、示范户带动了脱毒地瓜的迅速推广普及。

在技术推广上，围绕实现理论与实践的结合，我们主要探索实行了“立项管理”制度，将过去的市管区、区管乡，一级管一级，变为市、区、乡联合抓项目。具体做法是，对确定的重点项目，都象抓工业那样，履行论证、筛选、上报、审批手续，然后组织实施，并实行统一建档管理，将激励、竞争机制引入了农业科技领域。实行“立项管理”，是由行政推动转向市场引导的关键步骤，是提高政府行政效能的有效方式。

(三)改革科技投入体制。针对传统的科技投入少，专款不专用的问题，我们一是建立了多渠道、多层次投资体系，规定市、区、乡按3:2:1的比例来安排科技投入，市里的投入，区、乡必须有配套资金。二是实行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办法，有项目才有可能得到扶持资金，并且减少中间环节，将资金直接拨付到项目承担单位或责任人。三是所有资金均按三个三分之一的形式兑现：项目立项后，拨付1/3，实施进程中拨付1/3，其余1/3待验收合格后以奖励资金的方式兑现。

二、突出项目建设，加快科技成果的推广转化步伐。去年，我们抓住如何更好地将科技进步贯穿于农业

发展的全过程,最大限度地提高科技成果的转化率这一核心问题,在全市上下广泛深入地开展了“农业科技年”活动。

1. 面向生产选项目,提高项目的可行性。如何筛选、确定项目,将直接决定着科技进步因素在农业增长中的贡献率。为此,本着“面向生产,注重实效”的原则,在广泛调查,征求农民群众意见的基础上,经反复筛选论证,全市确定了地瓜脱毒推广、马铃薯转基因新品种的培育、三维强力肥的施用等30个重点项目。30个项目的核心内容是良种产业化开发。各区、乡镇也都从各自的实际出发,将市里确定的项目细化、分解、延伸,确定了各自的主攻重点,使全市项目总数达到414个。每一个项目经推广落实以后都能取得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深受农民群众的欢迎。

2. 实行“三位一体”,保证项目的实施质量。根据确定的项目,首先确定负责该项目的行政领导人,然后确定技术责任人,再确定农民示范户,以协议、合同的形式明确三者的责、权、利,形成领导干部带头、技术人员指导、农民群众积极参与的“三位一体”推广网络,有效地克服了有布置、无落实,重科研、轻推广的问题。去年,全市共有126名行政领导,451名技术人员和3450户农民参与了“三位一体”的推广网络,既为技术人员提供了用武之地,又拓宽了农民的致富门路,增加了经济收入。

3. 建立示范基地,实行典型引导。实践证明,每一项新技术的推广都离不开试验、示范,离不开典型的引导。对每一个项目,我们都建立了标准较高的示范基地,将典型树起来,让农民群众学着干,自然就推动了工作的开展。

4. 适时检查验收,确保各项工作能够落到实处。有部署,必须有检查。要通过检查验收,看看到底取得了哪些成绩,积累了哪些经验,有多少项目需要继续实施,有多少需要改进、提高,从而为今后工作奠定科学系统的理论基础。为全面掌握农业科技年活动的开展情况,除组织几次阶段性验收外,去年12月底,我们组织专人进行了检查验收,验收结果表明,整个活动既轰轰烈烈,又扎实有效,市委、市政府的这一决策,抓

到了科技兴农的点子,受到了农民群众的普遍欢迎。据统计,整个活动共创造经济效益6.5亿元,使科技进步因素在农业增长中的比重提高了4.92个百分点,达到48.2%。其中,脱毒地瓜增产幅度在30%以上,仅此一项,全市年增收瓜干3000万公斤;“大约菜”三元杂交猪的日增重达到726克,比普通品种猪多220克,全部推广普及后,全市年增收收入1.26亿元;网箱高产养殖项目,亩产达到10.34万公斤,亩获纯收入12万元以上。

三、强化培训,提高农民群众的科技素质。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要求必须坚定不移地依靠科技进步和劳动者素质的提高,培养提高农民的整体素质已成为推进两个转变的基础性工作。为此,我们一是实施“绿色证书”工程。凡15~45岁的青壮年农民都必须接受绿证教育,达到规定标准者,发给“绿色证书”,享受评定农民技术职称、获得政府扶持资金的优先权。目前,全市绿证学员已达5万多人。二是实施“113”工程。即从1995年开始,到2000年,培养农村高级技术人才1000名,中级人才1000名,初级300000名,使农民的整体素质得到全面提高。三是发挥农民专业协会的作用,让农民开展自我培训。农民专业协会是在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中,涌现出来的一种以经营大户为基础,以专业能手为骨干,以发展商品经济为目的,集科研、生产、经营、服务于一体新型经济技术合作组织。它的产生和发展为推进科教兴农,培养提高农民的素质发挥了巨大作用。目前全市各类专业协会已发展到219个,会员达3万多户。这部分农民,是农村劳动力当中的最优秀者,发挥“能人效应”、“同步效应”,毫无疑问会推动农民整体素质的提高。因此,我们在政治上实行倾斜,注重做好扶持引导,促其更快发展,使之成为推进科技兴农,发展农村经济的带头人。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与政府·国有企业·经济主体运行环境

东营市政府秘书长 孙孺声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进程中起着关键性的作用,而政府·国有企业·经济主体运行环境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形成的三个重要方面。因此,必须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经济主体运行环境。

一、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

党的十四大报告明确指出: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是上层建筑适应经济基础和促进经济发展的大问题。不在这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改革难以深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难以建立”。因此,科学界定政府职能,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成为新旧体制交替时期的首要任务。

摒弃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正确界定政府职能的前提。而要改变传统的那种行政办法管理经济领导企业,干预过多、管得过死的经

济管理模式,就必须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要求,将企业的权利还给企业,给经营者应有的自主权,为经济主体创造良好的运行环境。概括起来,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应该是统筹规划,宏观调控,制订政策,组织协调,提供服务,稳定社会和检查监督。

(一)规划职能。经济和社会事业只有在总体规划指导下才能保持健康持续发展。行使规划职能也是当代许多国家控制和指导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手段。市场经济活动是以消费者的主权为导向的,经济合同与契约是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生产者与生产者之间联系的基本形式,也是经济计划的基础形式。所以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短期的经济政策与计划,通过企业的经济合同即可实现,并不需要政府过多地介入,政府主要是应改变高度集中的指令性计划模式,增强宏观指导规划的权威性。规划的制定必须遵循客观经济发展规律,从实际出发,坚持积极稳妥、切实可行的原则。所谓从实际出发,就是从国力的大小(包括人力、物力、财力条件)、管理水平、国际环境等方面出发,来确定经济发展建设和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幅度。所谓积极稳妥、切实可行,即规划的目标要具有先进性、合理性、科学性,即有利于宏观经济运行达到较好的效果,也有利于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在规划职能的转变中,要侧重调查系统,提高分析决策水平,确保规划目标内容的可行性,真正使规划、计划引导国家或一个地区经济沿着健康、持续的方向发展。

(二)调控职能。在市场经济体制下,要使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产业调整成为企业的自觉行动,已不能靠行政命令。因为企业是自主决策、自负盈亏、自我发展的独立的生产经营者,它们在市场运行中追逐的是利益最大化。因此,要促进经济结构的合理优化,引导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就必须加强政府对宏观经济的调控能力,并着重强化三项调控措施。

1. 政策倾斜性调控。制订政策是政府的重要职责,也是政府对经济和社会发展实行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因此,政府在宏观调控中要根据国内市场变化和整体发展水平制订倾斜性政策来调整产业、产品结构,调节市场变量,以控制物价的总体上涨幅度,改善需求

关系。主要是通过财政、金融、税率、价格等经济杠杆,引导经济向规划的目标和结构运行。有时为了保证国家重要建设任务的完成和整体利益的实现,也要按行政系统、行政层次、行政区划,依法下达强制性命令、指示和规定进行调控和管理。以保持国民经济的稳定、健康发展,保障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

2. 中介协调型调控。在市场经济运行中,政府难以对企业直接干预。行业协会将成为政府联接企业的纽带。政府应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中介协调作用,及时将政府对经济的调控目标和措施贯彻到行业协会中去。调动行业协会的积极性,使行业协会按照国家政策和政府规划要求组织协调企业的经济活动。引导企业提高素质,在市场经济中按照规划的总体要求进行公正、平等、公开的竞争。

3. 投入牵动式调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增强了市场主体的竞争意识,同时难免在经济发展中出现不平衡性。要克服资本主义制度下市场经济的弊端,政府要对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如铁路、航运、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进行重点控制。根据国情、国力和总体发展规划布局,通过投资的重点倾斜,牵动经济发展趋向,迫使产业结构、经济区域布局向合理的发展方向发展,以保总体发展平衡。

(三) 服务职能。市场经济的培育和形成要靠经济主体强化内部管理,但也离不开政府有力的服务和支持。政府职能转变过程中,很重要的是增强服务职能。

1. 实施信息引导。在市场经济中,每个企业都需要获取大量的经济信息、建立社会公共关系、了解国家政策、预测经济发展形势。由于所处环境的局限性,企业在这方面难以把握得十分准确。因此,作为政府有责任也有能力为企业的微观经济活动搞好信息服务。主要是向其宣传国家经济政策,发布宏观经济信息,通报国家经济发展战略以及科技成果应用和先进的管理方法等,以便使其在经营中作出正确决策。

2. 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企业实现自主经营特别是用人自主机制,必须有相应的社会保障体系。否则,就会出现社会矛盾,企业也无法正常管理。因此,政府要加快健全完善失业保障制度、医疗保险制度、退

休养老制度,做好社会保险、社会救济、社会福利、优抚安置工作。同时强化就业培训工作,建立人才市场和职业介绍所。这样,企业在用人方面可以优化组合,竞争上岗,形成一支高素质的企业职工队伍,参与市场竞争。社会保障体系的建立,既能为企业解除后顾之忧,按照现代制度进行科学管理,又能相对保持社会稳定。

3. 大力发展社会公共事业。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政府要加大对科学、教育以及住房配套、环境改善、卫生保健、公共交通等社会管理方面的投入,提高社会公共事业的服务水平。目前“企业办社会”的状况比较普遍,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不仅要搞生产一线设施,为了保证正常生产还要建设学校、幼儿园、卫生所、职工宿舍等等社会服务设施,一开始就背上非生产性投资的包袱,严重影响着企业的经济效益。因此政府在职能转变的过程中要强化对社会公共事业建设和管理,增强社会对企业发展的服务能力,使企业在市场竞争中轻装上阵,争创最佳经济效益。

4. 扶持服务组织机构。在市场经济的运行中,形成了一些为企业产供销经济活动的服务组织机构。这些机构既松散又活跃,架起了政府与经济活动主体之间密切联系的桥梁。政府对这些服务机构,要积极扶持,加强指导,充分发挥服务机构的作用,促进服务机构的工作,使其辅助政府实施对经济的宏观调控,提高整体经济运行质量。

5. 发挥行政协调功能。随着经济活动主体的运行,难免出现一些自身不能解决的问题而影响整体发展。如条块关系,监管部门与企业的关系,重大的涉外、联营项目,少数重点建设工程和特殊企业以及牵动全局的重点经济活动等。对此,政府要做大量的协调工作,为企业化解矛盾,牵线搭桥,促进企业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四) 监督职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从根本上说,就是承认社会各经济活动主体在不违背社会利益的前提下,有积极争取个人利益的权力。因此,政府必须强化监督检查职能,制止违法经营和不正当竞争,确保经济发展健康运行。一是加大对经济主体的监督力度,引导经济主体遵纪守法、公平竞争。尤其是对国有大中型企

业应建立相应的监督网络,强化审计措施。主要是监督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维护国家利益。二是依法保护消费者利益。强化产品质量监督检查,防止假冒伪劣行为。三是加强市场管理,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严厉打击欺行霸市扰乱市场等不法活动,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孕育发展创造条件,促进个人利益和社会利益共同体的实现。

(五)稳定职能。保一方平安是政府的重要职能。社会稳定是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的前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运行必须有稳定的社会环境。因此,一方面政府要注重全民法制意识的教育,提高公民执法的自觉性,使公民主动依法规范自己的社会行为;另一方面政府要重视治安机构、装备和队伍的建设,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提高执法人员的政治业务水平。依法惩办各种犯罪分子,对经济领域中“划地为牢”、“敲诈勒索”、“无理取闹”的现象要纳入社会治安范畴综合治理,以保证经济活动的时效。社会稳定牵动全局、牵动民心,也直接影响“改革、发展、稳定”大政方针的全面执行。所以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政府要切实行使好稳定职能,做到有法必依、违法必纠、执法必严,确保经济和社会事业健康持续发展。

二、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国有企业的改革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密不可分。因此,探索国有企业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接的运行体制,应立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理论基础,研究经营管理者的积极性,研究企业管理的独立性,研究企业运行的社会大环境。笔者认为,国有企业的改革必须强化企业领导班子的建设与管理,切实赋予企业的经营管理自主权,加快保障事业的社会化进程。

(一)强化企业领导班子的建设与管理。“改革的各项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最终要靠企业的经营管理者”。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国有企业领导班子的地位作用及形成机制是改革的关键之一。企业兴衰靠管理,管理的决定因素在于人,凡是好的国有企业均显示了有事业心的企业领导班子的关键性作用。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的过程中,企业领导班子建设的重点应是设立科学的企业领导班子成员推荐选拔机制,为追求事业成就的优秀经济管理人才提供选择的机会。让那些为人民利益,为国家利益,追求事业发展的优秀分子担当企业的经营管理者。对企业领导班子成员应按照企业总体规模和扭亏增盈、上交利税指标确定相应待遇等级。领导班子成员接受相应级别干部的政治约束,并实行年度考核。班子成员的级别及待遇随利税指标上升下降。因经营失误造成亏损的可限定扭亏期限,期间由财政金融部门实行财产监控,届时不能扭亏的,班子主要成员就地辞职或免职,对管理不善造成严重损失的追究渎职责任。正常退休的企业领导班子成员按退休时的级别进行妥善安置。国家对管理企业有功人员论功进职,合理安排,以解除其后顾之忧。总之,为有信仰、有理想的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追求经济管理事业,施展自身才能创造条件。

(二)切实赋予企业经营管理的自主权。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国有企业应成为市场中的主体。如果企业没有足够的经营管理自主权,就无法在市场中赢得竞争力,更谈不上按市场规律办事。另一方面,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由于思想觉悟的差别,利用利益激励员工积极性,用制度约束规范员工行为仍然是企业强化管理的重要手段。因此,在企业经营管理上应赋予管理者自营权力。只要符合“三个有利于”的原则,企业可以采取多方面的改革、管理和发展措施,挖掘员工、设备等企业资源配置潜力,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以创造企业最佳经济效益。

(三)加快保障事业的社会化进程。目前,许多国有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包袱沉重,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来自后勤设施、社会事业等非生产性投入。这些社会性事业对企业本身没有产出直接的经济效益,但仍然需要不断地投入人力、物力、财力、精力。因此,要使国有企业尽快摆脱困境,除选好一个班子,形成一个经营管理的好机制以外,必须加快保障事业社会化的进程。一是将企业举办的学校、医院、托幼事业分离出来交给地方政府或社会组织机构管理;二是加快失业、医疗、养老保险制度的改革;三是尽快完善人才市

场体系；四是加快住房制度改革，实现住房市场化。充分发挥我国国有企业的优势，使其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显示强有力的竞争能力。

三、优化经济主体运行环境

所谓经济主体运行环境，即影响经济主体运行的方方面面，主要是总体经济发展战略、基本投资条件和社会对经济主体的监督、管理、服务。宽松健康的经济运行环境对经济主体加快发展速度，提高运行质量是促进作用，反之即成为制约因素。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政府职能，强化企业的法人地位固然重要，同时立足改革，创造与之相适应的经济主体运行环境，也是不可取代的重要方面。因此必须优化经济主体运行环境。

(一)实施全方位经济发展战略。要在党的五中全会精神指导下，立足本地实际，发挥本地优势，面向世界市场，实施全方位的经济发展战略。在发展经济中，不分区界，打破地区封锁，发展大市场经济；不分大小，坚持速度与质量统一原则，大中小都要，只要有速度有效益的经济就大力发展；不分成份，按照国家的宏观调控政策，不论是国有、集体、个体经济，还是股份制、合作式经济，从实际出发，根据条件确定发展重点，促进全面发展，以便确立经济主体最佳结构，使其处于最佳生存状态。

(二)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基础设施是经济主体诞生和发展的必备条件，是经济发展的支撑点，也是政府促进经济发展的着力点。要集中财力、物力，本着先急后缓、突出重点的原则，不断完善基础设施，为吸引投资，提高投资效益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重点是加强水、电、交通、通讯方面的建设，力求做到先进性、可行性和适用性相结合，服务经济与城镇建设相结合，发挥基础设施的最佳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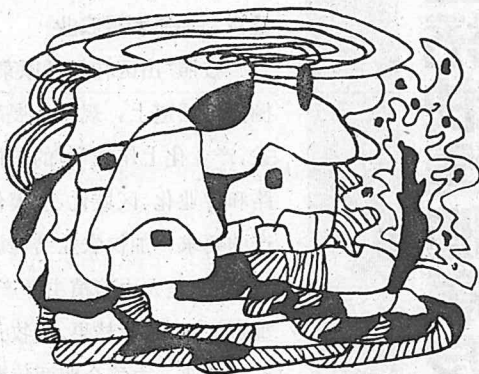
(三)改进资金运用机制。资金是经济主体的关键要素，资金的运行速度和筹集直接关系企业的经济效益。所以要立足资金的最大利用率，坚持有利于资金周转、有利于资金筹措的原则，改进资金运行机制，放宽融资条件，改善融资环境，挖掘资金的利用潜力，促进经济主体的加快发展。

(四)规范依法检查活动。在新旧体制交替过程中和在全民法制观念需进一步强化的现实情况下，不断配套出台相关的法律法规包括地方法规，开展一系列

的执法检查活动，促进经济主体在市场运行中自觉执法，顺轨而行，健康发展，是非常必要的。但是检查过多过滥，多头检查，重复检查不同程度地影响着经济主体正常经营活动。因此一方面执法部门立足促进发展执法，加强法规宣传教育，增强经济主体执法的自觉性。同时，检查活动要本着少而精的原则，制定规范的检查制度。另一方面对现行的法规性文件进行清理规范，使各项法规更利于执行。

(五)强化经济秩序治理措施。目前三种情况应引起重视。一是乱检查、乱收费、乱罚款现象影响经济主体的正常经营；二是“划地为牢”行为阻挠经济主体的公平竞争；三是敲诈勒索、“无理取闹”使经济法人不得安宁。对此各级政府必须强化经济秩序的治理措施，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相结合，加大综合治理力度，创造经济主体正常经营、公平竞争的环境。

(六)转变部门主管方式。根据我国目前经济主体的实际情况和结构状况，在一段时间内仍然存在主管部门与企业的隶属关系。在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这种关系处理恰当会产生积极的推进作用，否则将成为发展的消极因素。随着政府职能的转变，企业的主管部门要立足服务管理隶属企业，为企业排忧解难。部门与隶属企业的经济利益关系以契约方式确定，主管部门不干预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形成企业在市场中运行的支持力量，以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尽快形成。



抓住重点

促进转变

推动曲阜市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曲阜市市长 许传俊

今年是我国政治生活中非常重要的一年,我国将恢复对香港行使主权,召开党的十五大,曲阜又是'97中国旅游年对外促销的35个“王牌”城市之一,抓住机遇,做好今年的工作,具有重要的意义。我们将紧紧围绕两个根本性转变,强农重工,活商兴旅,突出重点,真抓实干,推动曲阜经济快速、健康发展。1997年,力争国内生产总值增长18%,达到59.8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8%,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19%,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24%;财政总收入增长13%,达到3.93亿元,其中市级财政收入增长12%,地方财政收入增长15.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0%;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增长17%;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400元以上。在工作的把握上,突出抓好以下五个方面:

一、以推进农业产业化为重点,加快发展农业

按照“山区林果平原菜,大棚围绕国道上,规模发展高效益,产业化上作文章”的总体思路 and 专业化、区域化、规模化生产的要求,加快农业结构调整步伐。一是大力培植主导产业。重点抓好蔬菜、林果、畜牧三大支柱产业,力争今明两年蔬菜面积达到30万亩,林果面积达到15万亩,大牲畜存栏达到10万头,生猪存栏达到100万

头。二是大力培植龙头企业。根据市场需求,围绕蔬菜精选包装、保鲜贮藏、脱水加工以及果品、畜禽储藏加工等,重点发展一批以农副产品加工贮运为主的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带动力大、外向度强的龙头企业。把龙头企业、生产基地和千家万户联结起来,形成以利益为纽带,融生产、加工、流通服务于一体的产业链。三是大力培育市场体系。围绕蔬菜、果品、畜禽销售,积极筹建专业性批发市场,尽快形成以城区几大专业批发市场为龙头、乡镇农贸市场及流通组织为依托,民间购销渠道为补充的流通网络。四是大力培育服务体系。“围绕生产搞服务,搞好服务促发展”,健全以市为中心、乡为纽带、村为基础,干群结合,集信息、科技、政策法规、运销、储藏为一体的服务体系,为产业化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

二、以培植立乡、立村企业为重点,加快发展乡镇企业

坚持把乡镇企业作为整个农村经济的重点,紧抓不放,抓出成效。今年力争完成乡镇工业总值18.79亿元,增长22%;实现销售收入14.9亿元,增长20%;实现利税1.65亿元,增长18%,其中,乡镇属工业总产值6.21亿元,销售收入6.1亿元,实现利税8000万元,分别增长25%、22%和20%。工作中坚持抓大放小,重点抓好30个骨干企业的发展与膨胀,年内力争圣旺集团、天幕集团、苗孔集团、曲阜市造纸厂4个企业利税各过2000万元;天昊集团、龙虎集团2个企业利税各过1000万元;14个企业利税达到百万元以上。每个乡镇下决心培植1~2个利税过500万元的立乡(镇)企业。加快村办、户办、联户办和个体私营企业的发展,真正形成“八仙过海,各显其能”的氛围。加大投入,千方百计增加发展后劲,确保今年用于乡镇企业的投入在5亿元以上。其中乡镇属工业的投入2亿元以上。重点抓好2万吨超轻量涂布纸、3万吨麦芽,5000吨葡萄糖、化工助剂等11个重点项目建设,争取尽快投产达产。

三、以优化结构、增加总量为重点,加快发展市属工业

坚持改革、改组、改造与加强管理相结合,努力提

高经济运行质量,实现城市工业的新突破。今年力争市属工业实现销售收入 24.54 亿元,增长 18%;实现利税 5.16 亿元,增长 16%,其中利润 2 亿元,增长 15%;完成工业总产值 17.12 亿元,增长 20%。一是加快改革步伐,积极采取兼并、联合、股份制、利用外资嫁接、出售、破产以及承包、租赁托管等形式搞活小企业,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运营的整体效益。今年力争盘活闲散资产 50% 以上。突出抓好孔府家集团、三孔啤酒有限公司、裕隆公司等 10 大集团的改革、改组、改造,进而带动全市企业资产重组。二是加快结构调整。围绕“九五”计划确定的支柱产业和主导产品,集中力量培育白酒、啤酒、电缆、水泥、电池、铝型材、医药、造纸、化工等市场前途较好的产品,改变单纯依靠白酒支撑财政、支撑经济的局面,尽快形成多个企业、多种产品齐头并进、“众星捧月”的经济格局。三是加强新产品开发。着力培植和扩张一批市场需求量大、产品关联性强、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的拳头产品、名牌产品。加快产品更新换代步伐,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年内争取完成新技术新产品开发 50 项。四是加强企业管理,全面推行“倒挤成本法”,重点抓好企业的财务、质量、成本管理,力争企业管理效益增长 5% 以上。五是加大工业投入。今年市属工业投入确保 2 亿元以上。集中资金保主导产业、名牌产品、大型集团、项目竣工、项目投产,重点抓好 30 万吨啤酒填平补齐、固定型密封铅酸蓄电池、电缆、水泥、改性沥青防水卷材、2000 吨植病灵、万吨铝型材等重点项目建设。六是强化市场销售。完善销售政策,落实销售责任制,实行回款期差别价格和差别奖励,调动营销人员的积极性,全市产销率力争达到 96% 以上。

四、以增强服务功能为重点,加快发展第三产业

围绕建设“文物城、文化城、旅游城”,进一步搞活流通,开发大市场,发展大旅游,努力使第三产业真正成为全市经济的支柱。一是加强文物的保护管理与开发利用,大力发展文物旅游事业。采取有效措施,做好鲁国故城和“三孔”等文物古迹的保护管理。抓好论语碑苑、九仙山、石门山、尼山圣水湖和九龙山汉墓群等景点的开发完善。围绕孔子文化,搞好旅游商品和新

的旅游项目的开发。同时,整顿旅游秩序,改善旅游服务,优化旅游环境,争创首批“全国优秀旅游城市”。二是下大力气抓好流通。重点抓好流通企业的组织结构调整,提高组织化程度和经营规模。在实行“批、仓、零”一体化基础上,发展总经销、总代理、连锁经营和输配中心等现代化流通方式,更好地发挥商业主渠道作用。三是加强市场建设。着重抓好鲁城商场、圣都商城、孔府商城、曲阜批发商城等专业市场的配套完善,加快美食城、汽车城、圣府商城和各乡镇集贸市场的建设,发展旅游品专业市场,采取更加优惠的政策,把更多的客户吸引进来,把各类市场启动起来,把集市贸易活跃起来。

五、以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为重点,加快发展外向型经济

坚持对外开放与对内开放相结合,贯彻“以贸促经,经贸结合,三外并举,注重实效”的方针,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把对外开放工作提高到新的水平,努力实现出口扩大、创汇增加、效益增长。力争全年新发展三资企业 18 个,实际利用外资 3000 万美元以上。一是加大招商引资的力度。坚持“文化搭台、旅游带动、经济唱戏”的原则,举办好'97 国际孔子文化节,扩大与国际、国内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积极利用国际互联网,多边合作框架和委托代理招商等方式,拓宽引资渠道,力争在与国外大财团、跨国公司合作方面取得重大进展。二是扩大产品出口。充分发挥有自营出口权企业的优势,走活多口岸开展国际经贸的路子,全方位开拓国际市场,积极开展“两头在外”业务。力争自营出口创汇 3000 万美元以上。三是优化投资环境。搞好利用外资审批、经营管理两个一条龙服务。四是加快旅游经济开发区建设,采取更加优惠的政策,吸引国内外客商进区办项目,把开发区建成曲阜对外开放的前沿阵地,曲阜经济发展的“隆起带”。

实施三大工程 加强三大建设 推动全县两个文明建设快速协调发展

平阴县县长 王义来

1997年,是对整个“九五”经济和社会事业具有关键意义的发展年。抓住机遇,加快发展,迅速增加全县的经济总量,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首要任务。围绕落实好党的十四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加快推进具有全局意义的两个根本性转变,紧密结合平阴实际,确定了今年我县重点“实施三大工程,加强三大建设”的工作思路,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在发展规模经济和特色经济上搞突破,促进全县两个文明建设快速协调发展。

三大工程:

(一)实施强县工程,大力发展工业规模经济。工业是决定我县经济走向、财政收入和发展后劲的主导力量。建设经济强县,我们决心把宝压在工业上,依靠工业立县,依靠工业强县。按照“三改三加强”的工作思路,今年主要通过强班子、立柱子、抓根本、闯路子,大力发展工业规模经济。

强班子。就是下大力气抓好企业领导班子建设,特别是选好、配好、管好一把手。主要是敢于动真的,对工作平庸、长期打不开局面的厂长、经理,下决心调整;敢于打破常规,不拘一格选贤任能,把那些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有开拓创新精神,群众威信高的人推向领导岗位;敢于对做出突出贡献的厂长、经理进行重奖,给予相应的政治荣誉;敢于花大本钱,将有发展前途的人员输送出去学习深造。

立柱子。就是按照抓大放小的原则,着力培植六个对全县经济起支撑和主导作用的大企业、大集团,使其成为整个工业经济的顶梁柱。这六大企业是:济南玛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华政有限公司、大地(集团)化学工业公司、平鞍钢铁联合公司、鲁平制药厂、浩大水泥有限公司。对这六大立县企业,县里将从人力、物力、财力、政策等方面全力倾斜支持。

抓根本。就是抓住管理这个企业的命根子,以“学邯钢、赶玛钢”为主线,深入扎实地开展好“管理效益年”活动。主要是抓住降低成本这个“牛鼻子”不动摇,实行目标成本管理责任制,定期调度,常抓不懈,务求

实效;抓住销售这个龙头不松手,按照“销售——计划——生产”的管理流程,改变管理职能和管理方式,调集精兵强将强化销售队伍,灵活销售手段,扩展销售空间,真正实现以销定产、以销促产;抓住扭亏这个难点不留情,实行严格的扭亏责任制,严格考核奖惩,最大限度地扭亏增盈。

闯路子。就是打破常规,推进企业兼并联合。一方面引导有实力的企业,通过兼并、联合或参股、控股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实现低投入膨胀。一方面推动困难企业,在跨行业、跨所有制、跨地区的更大空间向大企业、大集团靠扰,取得资金、设备、人才、技术支持,增强市场竞争力。

(二)实施强乡工程,大力发展乡镇企业。乡镇企业是县域经济中最具活力、最具潜力的部分。没有乡镇企业的大发展,就建不成强县,奔不了小康。1997年,将在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基础上,重点搞好对内开放,走好市内招商的路子,下大力做好“引、靠、联”三篇文章,推动乡镇企业的快速发展。今年,全县力争抓出30家销售收入过千万元的乡镇企业,其中5家达到5000万元以上,10家达到2000万元以上;每乡镇培植3~5个重点村。

“引”。就是充分发挥政策和情感两大效应,制定更优惠的政策,提供更周到的服务,实行资金、项目、技术、人才全方位引进。今年在着力抓好现有无极变速器、摩托车配件、印染、高档海滩鞋等项目的时候,抢抓各种机遇,加大引的力度,使引进项目占全县乡办新上项目的50%,引进资金占总投入的50%。

“靠”。就是主动出击,抢抓辐射,逐步做到“五靠”,即每个乡镇、每个企业都要靠上一所名牌大学,靠上一所科研机构,靠上一批专家,靠上同行业的技术权威机构,靠上大企业集团,最终建立和形成为大中型企业配套服务、从事专业化生产经营的企业群体,提高我县工业专业化协作水平。

“联”。就是以骨干企业和经济强村为依托,通过联

合实现骨干膨胀。今年重点培植出安侨皮业、耐火材料、炭素、阿胶制品等四个产值过亿元的企业集团,增强我县乡镇企业抗风压浪的能力。

(三)实施富民工程,大力发展规模经营。农业是整个国民经济的基础,又是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来源,其出路在于大力发展规模经营,加快产业化进程。1997年我县将按照“县有规模、乡有特色、村有专业、户有所长”的工作思路,唱响振兴全县农村经济的“四部曲”。

县有规模。按照专业化、商品化的要求,规划发展六大规模经济:一是林果,主要分布在占全县总面积60%的山区丘陵,干鲜果面积达到17万亩,果品总产量达到9000万公斤。二是畜牧,以中部山区为主,突出抓好速效食草节粮型畜禽的规模饲养,全县肉蛋总产量达到7200万公斤。三是地瓜生产加工,以中部山区和公路沿线为主,全面推广地瓜脱毒栽培,地瓜总产量达到5亿公斤以上,加工能力达到7.5亿公斤。四是蔬菜生产,主要分布在沿黄平原地区,新增蔬菜大棚、拱棚7200个,蔬菜总产量达到3.5亿公斤。五是建材,集中力量开发建设沿黄河30公里长、10公里纵深的建材产业聚集带,实现建材销售收入1.5亿元。六是水产养殖,在县城西部,新挖鱼池3000亩,逐步形成万亩淡水养殖经济区。

乡有特色。结合全县规模经济布局,动员各乡镇立足实际,选准项目,发展特色经济,开展争创“特色乡镇”活动。1997年在抓好东阿镇阿胶制品、玫瑰镇玫瑰花生产的基础上,着力抓好孔村镇铝业、刁山坡镇化工、以洪范池镇为主的林果、以店子乡为主的蔬菜、以李沟乡为主的蘑菇、以刁山坡镇为主的建材等特色经济的发展。通过争创活动,逐步使每个乡镇都成为一业为主、多业并举的特色之乡。

村有专业。大力开展“一村一品”活动,以村为单位,统一布局;以农户为基础,分散生产;以一种产品为特色,重点突破;以共同富裕为目标,逐步建成专业村,推动经济稳定发展。

户有所长。通过科技培训、典型带动、政策扶持,力争达到每个村有一名技术员,一个村民小组有一个科技明白人,每户有一个致富项目,大力培植发展各种类型的专业户。

三大建设:

(一)加强市场体系建设,搞活商品流通。在专业市场方面,立足现有市场和产业优势,集中力量培育四大专业市场:一是自摩城。以县城宏源市场为依托,发挥我县被国家体委定为山地自行车比赛基地、每年举办全国山地自行车锦标赛的优势,吸引全国名牌自行车、摩托车厂家来平阴举行营销活动,逐步形成名优茶

萃、辐射力强的自行车、摩托车专业市场。二是果品批发市场。发挥洪范池镇果树种植面积大、外销人员多、客户分布广的优势,在洪范池镇建设果品批发市场,带动全县林果生产。三是肉类批发市场。发挥安城乡屠宰专业户多的优势,在220国道安城段建设肉类批发市场,形成年宰杀、销售40万头肉牛、肉羊的能力,带动全县畜牧业生产。四是蔬菜批发市场。依托店子乡靠近矿区、蔬菜种植面积大的优势,在店子乡建设蔬菜批发市场,近销肥城矿区,远销天津、北京、辽宁等地区,带动全县7万亩蔬菜的生产和加工。同时,积极培育建材和地瓜淀粉销售龙头,在全县形成面广量大的建材和地瓜淀粉销售市场。

(二)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增强综合服务功能。县城建设,通过办好8件实事,加快建设基础设施完备、服务功能完善、内有较强辐射力、外有较强引力的山水园林城。围绕完善七纵七横的道路框架,对所有街道的路面、人行道、路灯、美化、绿化进行综合整治,规划建设一批标志性建筑,达到街道平整洁净,设施整齐划一,环境清新舒适。大力发展集中供热、供煤气,力争从1997年开始,三年内完成县城户户通煤气、通暖气、通有线电视的三通工程。乡镇驻地,重点是抓好街道绿化和给排水、照明设施建设及“三个一”的建设和完善,加快小城镇开发建设步伐。农村全面完成村村通电话、通自来水、通柏油路的三通工程,搞好村庄统一规划,努力治理脏乱差。

(三)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促进两个文明协调发展。在牢牢把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物质文明建设搞得更好的同时,切实把精神文明建设提到更加突出的地位,提高全县人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进一步落实科技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组织实施好各类科技计划。继续深入扎实开展“教育管理年”活动,提高“两基”工作水平。严格落实人口目标责任制,大力发展文化、体育、卫生事业,增强全民素质。搞好“三五”普法教育,提高全民法制观念。进一步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深入开展“三正三从”(正党风、正行风、正民风、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点滴做起)精神文明建设主题活动。主要是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广大干部中,以争创“十佳人民公仆”为主线,加强宗旨观念、廉洁勤政、艰苦奋斗等方面的教育;在政府职能部门、公用事业单位和窗口服务行业,深入开展“行风万人评”活动,推行服务承诺制度,使之成为传播文明、展现全县人民良好精神风貌的窗口;在农村以争创星级家庭活动为总抓手,加强社会公德和家庭伦理道德教育,努力造就团结互助、平等友爱、共同前进的新型人际关系。通过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努力创造两个文明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良好局面。

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是加快欠发达地区发展的重要途径

中共禹城市委副书记、副市长 李传武

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明确指出,实现“九五”计划和2010年宏伟目标,关键是要实现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具有全局意义的根本性转变。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主要体现在工业。欠发达地区之所以经济发展缓慢,最主要原因就是工业不发达,经营粗放,经济增长质量低。因此,经济欠发达地区要把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放在首位。具体工作中应注意把握以下几点。

一、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必须把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放在首位

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提高经济效益,保持可持续性发展的客观要求,必须在不同地区、不同产业和企业,多层次地推进转变,使粗放型转向集约型。与发达地区相比,欠发达地区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难度较大,困难较多,且具有不同的层次和不同的特点。由于发达地区发展早,基础好,已经形成比较独立健全的经济体系,而欠发达地区由于地域偏远,信息不灵,思想解放程度不够,受传统观念影响较深,基础差,底子薄,发展慢,经济增长仍沿袭着粗放型的增长方式。突出表现在“一高四低一差”,即资源消耗高、投入产出率低、科技含量低、产品结构优化度低、社会劳动生产率低和经济效益差。要从根本上改变这一状况,缩小与发达地区之间的差距,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

念,立足实际,发挥优势,全方位实施工业带动战略,通过增投资、增场地、增设备等数量扩张,加快发展技术起点高、产品质量好、经济效益高的项目,实现经济快速稳步增长,逐步由粗放型转向集约型,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否则,与发达地区的差距就会越拉越大。通过多年的摸索实践,禹城市委、市政府一班人认识到,经济工作是中心,工业是重心,明确了“全党抓经济,重点抓工业”的指导思想,把工业作为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1995年以来,全市工业企业的改制面达到80%、改造面达到90%以上,技改投资达2亿元,为工业经济的集约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必须正确理解粗放型与集约型的基本内涵

由粗放型转向集约型,是具有全局意义的战略举措。粗放型与集约型的根本区别,不在于资本是否增加,也不在于是否铺新摊子、上新项目,而关键在于资本投入产出效益的高低。从这个意义上讲,增加生产要素或资本投入,铺新摊子,上新项目,并不一定是粗放型的,只要新上项目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效益好,都是集约型增长。只有单纯追求投入数量,搞低水平的重复建设,才真正是粗放型增长。即使把资本投向于现有企业,但都在原有水平或低技术水平上搞改造,技术起点不高,技术结构没有升级换代,表面上看是内涵的或集约的,而实质上仍是技术复制或产品复制,也是粗放型增长。在增加投入、上项目铺摊子上,欠发达地区也确实不同程度地存在投资效益不高和低水平建设、乱铺摊子的问题。为解决这一问题,禹城市在工作中坚持了三条原则:即对全市技改和新上项目实行统筹管理,充分利用现有厂房、设备、技术、场区的统一性原则;投入资金按照先投生产,后投非生产,先投技术装备,后投厂房的优化投入原则;对规模大、效益好,能够较大影响全市经济发展的重点项目,实行领导、政策、资金倾斜的重点扶持原则,使工业经济的集约度不断提高。但由于过去对技改项目管理不严,欠陈帐较多,也不同程度地存在投资效益不好,投资回报率不高的问题,影响了工业经济的快速发展。因此,只有深刻理解了粗放型和集约型的基本内涵,才能更快更好地促进工业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

三、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必须加快改组步伐,发展壮大规模经济

欠发达地区的企业一般生产的社会化、专业化水平低,企业规模普遍偏小,生产的集中度低,形不成规模,运行质量较差,增长方式粗放。加快改组步伐,盘活存量资产,壮大规模经济是欠发达地区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的现实选择。加快改组,用兼并、联合、破产等手段搞活企业,具体讲有四个好处。一是以优盘劣。通过兼并破产,可以活化亏损企业的存量资产,使其再生,发挥效益。二是以存变现。劣势企业通过加大改革力度,并入优势企业,使许多存量资产和闲置的固定资产,变为现金收入。三是以增带存。企业改组为集团后,对其核心层企业进行少量增量投入,就可带活紧密层、松散层企业的存量资产。四是积零为整。通过组建集团,增强企业实力,提高竞争能力,可以实现“强的搞大,小的搞活,好的再上,差的再生”的目的。禹城市近几年的实践充分证明,加快企业改组对于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意义重大。如90年代初,禹城市共有市属工业企业67家,能生产纺织、造纸、食品等30多个门类100多种产品,而固定资产净值只有7932万元,平均每家企业不到120万元,全市30%的企业处于亏损或微利状态,40%的固定资产闲置。近年来,通过联合、兼并、破产等形式,调整了存量资产结构,优化了资源的配置与重组,使企业规模不断扩大,运行质量不断提高。目前全市已组建企业集团9家,其中省级集团4家;先后对17家困难企业实施了兼并,盘活资产6300万元;破产企业5家,盘活资产4600万元,甩掉债务2000万元,使企业活力大大增强。1995年,禹城市工业企业实现产值、利税均比1990年翻了两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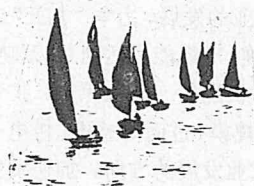
四、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必须依靠科技进步

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提高工业增长质量和效益,进而实现工业现代化,根本途径在于推进科技进步。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竞争,实质就是产品的竞争、价格的竞争、质量的竞争。转变增长方式,必须从产品上搞突破,以质量取胜,以价格取胜。实践证明,加快科技进步,促进产品更新换代,是欠发达地区转变增长方式的捷径。近几年,禹城市无论是选上新项目,还是搞技术改造,首先看项目水平是否具备高科技、高附加值,市里成立了由社会各界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项目论证委员会,对每个项目进行严格把关,确保项目的科技水平。由于坚持了这一点,禹城工业发展较快。“八

五”期间,先后完成技改项目71项,投资9.35亿元,建成先进生产线21条,改造旧设备2197台套,产值、利税连年大幅度提高。近年来,禹城市先后被授予“全国科技工业先进市”、“全国科技工作百强市”,“八五期间全省技术改造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五、转变工业经济增长方式,必须加强企业管理,全面提高企业素质

工业经济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其中一项重要内涵就是建立适应市场经济、适应现代化大生产的管理机制。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不抓管理,就不能真转实转。从目前禹城市实际看,几家盈利大户都不是靠扩大资产规模铺新摊子形成的,而是靠“严、细、精”管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来实现的。利税大户山东兴禹化工集团在前几年小化肥行业不景气的情况下,就是靠苦练内功,挖潜增效,狠抓企业管理,逐步发展壮大的。他们先后推行了军事化管理法和规范化管理法,管理水平显著提高,吨尿素耗电149千瓦时、耗合成氨595公斤,明显低于155千瓦时、610公斤的国家考核指标,该企业多次在全国同行业会议上介绍经验,1996年被评为山东省十大管理样板企业之一。禹城市工业企业近两年来扭亏增盈成效显著,主要是得益于广泛开展了“管理效益年”活动和实施了“二倒四零”工程(即生产经营倒逼成本管理,技术改造倒排工期施工;产品质量零缺陷、产品销售零积压、货款回收零拖欠,安全生产零事故)。同时还抓了三点:一是管理思路和观念的转变,把市场机制引入企业管理,树立市场观念、竞争观念、技术进步观念和效益观念;二是狠抓了成本、财务、资金和营销四大管理;三是不断加强企业队伍建设,全面提高企业管理水平,有效地促进了经济增长方式的快速转变。1995年工业产值、利税分别比1994年增长20%和134%,1996年1~10月份分别比1996年同期增长18.4%和61.4%。



结构调整是乡镇企业市场取胜的当务之急

中共莱城区委副书记、副区长 王圣林

近年来,莱城区十分重视结构调整在企业发展中的作用,在大力发展一、三产业的同时,突出以乡镇企业为主的第二产业的结构调整,逐步形成了钢铁、机械、铸造、能源、建材、纺织、造纸、橡胶等八大主导产业和电子、化工等新兴产业,基本形成了汽车农机配件、镀膜玻璃、机制纸、纺织品、水泥、橡胶制品、原煤、化工等八大主导产品系列,重点行业、优势产品逐步形成规模,产品档次、市场占有率有了较大提高,经济效益不断增加,对全区经济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带动作用。但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化和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乡镇企业发展的内外环境都有了较大变化,乡镇企业在生存和发展中的矛盾逐步暴露出来,不仅严重制约了乡镇企业向高层次、高跨度发展,长此以往,还将会对整个经济发展产生不良影响。因此,从当前形势和实现跨世纪战略目标看,突出抓好结构调整,在争取良好外部生存环境的同时,努力实现产品、资产、管理诸方面结构的进一步优化,使重点产品上档次,重点企业上规模,重点行业迅速膨胀,是乡镇企业市场取胜的当务之急。

加快乡镇企业结构调整,必须立足现有企业在产品、产业结构调整上下功夫 产品结构调整是企业结构调整的基础,实现产品结构调整,必须依托现有基础和行业,加大技改力度,培植一批新的经济增长点,形成一批高科技含量、高市场占有率、高附加值的拳头产品和名牌产品。钢铁工业,在加快采矿业发展的同时,重点提高九羊集团公司、跃增钢铁公司的生铁生产能力,带动全区钢铁工业的发展,力争“九五”末全区铁矿石产量达到60万吨,冶炼能力达到30万吨。机械工业,继续发挥我区农机配件产品的优势,扩大建材机械、风机等单机生产规模,进而向整机、机电一体化方向发展。瞄准汽车工业发展的方向,加快发展汽车板簧、车桥等零配件加工,逐步形成汽车零配件生产基地。铸造工业,以口镇铸造公司、九羊集团公司为龙头,

扩大铸件生产能力。能源工业,发挥煤炭资源丰富的优势,抓好现有煤矿的扩建达产,争取新上一批新的煤矿,力争2000年全区煤炭总产突破100万吨。建材工业,加快发展水泥、花岗石等传统优势建材,大力发展镀膜玻璃、釉面砖、减水剂、改性沥青油毡等新型建筑材料。轻纺工业,着力提高我区两个棉纺厂和二染厂的生产能力,以更新改造印染、后整理设备为重点,带动纺、织、染、整向精深加工发展。造纸工业,以泰山造纸厂为龙头,重点发展高档涂布纸,开发铜板纸和双面胶版纸。同时,搞好污染治理,促进生产发展。橡胶工业,以橡胶集团公司为重点,巩固轻型轮胎,发展重型轮胎,争取新上30万条子午线轮胎生产线,力争成为国内汽车生产厂家的定点配套厂。积极培植电子、化工两大新兴产业,使之尽快成为我区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要把建筑业作一个重点来抓,以现有骨干企业为龙头,通过加强行业管理、改善技术装备、提高资质水平、组建企业集团,促进整个行业技术和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工作中,要以抓好对全区经济起支撑作用的生产能力过亿元的企业为重点,通过骨干膨胀,达到优化全区乡镇企业结构的目的。

加快乡镇企业结构调整,必须加快企业组织结构升级步伐 进一步加快企业组织结构升级步伐,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把企业塑造成“四自”的市场竞争主体,是乡镇企业市场取胜的重要前提。在企业组织结构调整上,一是要以市场和产业政策为导向,围绕支柱产业、优势企业、名牌产品,集中力量抓好企业集团的组建。在集团组建过程中,要注意坚持三条原则,发展三种模式。坚持三条原则:效益第一的原则。以壮大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促进资产最大增值为目的,通过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和资产的调整组合,达到又大又强、“1加1大于2”的效果,着眼于资产优化及产业化协作配套,组建更多的象橡胶、九羊那样的企业集团,增加集团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率。优化结构的原则。破除自成体系、自我封闭的观念,压缩长线产品,扩张短线产品,鼓励和支持企业打破地域、行业界限,跨地区、跨系统进行兼联合,盘活存量资产。完善功能的原则。充分发挥集团中枢在经营决策、投资融资、资本运营、技术开发、信息服务、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功能和优势。发展三种模式:以骨干企业为依托,以资产联结、技术协作为纽带,联合、兼并中小企业,组成经营多元化的紧密型集团模式;以主导产品为龙头,联合个体、联合体企业,组建生产、经营一体化的集团模式;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纽带,组成利益均沾、风险共担的松散型集团模式。二是以改组、联合、股份合作制、租赁、承包和出售、拍卖等多种形式,把以生产为主的企业组织形式,改革成为以市场为主导的组织形式。逐步建立起产权明晰,责权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存量资产在全社会范围内的合理流动、优化配置,增强企业市场竞争能力。三是抓住时机,加大企业的破产兼并力度。优胜劣汰是市场经济的客观规律。对企业实行破产的主要目的,在于建立优胜劣汰机制,优化资源配置,促使资产向优势企业转移。要进一步转变观念,提高对企业实行破产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对那些扭亏无望、资不抵债,生产经营遇到很大困难的企业,要在慎重操作的前提下,抓住有利时机,该破产的就破产,该兼并的就实施兼并,促进企业资产的合理流动、重组。通过各种行之有效的改革形式,真正建立起适应市场经济变化的企业组织结构。

加快乡镇企业结构调整,必须进一步强化企业内部管理和科技进步 改革、改组、改造和产品结构的升级只有同加强管理有机结合起来才能很好地发挥作用。没有严细实的管理,结构调整的作用就不能充分发挥出来。强化企业内部管理,一是要在全面总结1995、96两年开展的“企业管理效益年”活动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夯实质量、资金、物资、营销等基础管理工作,提高企业的整体管理水平。二是全面推广邯钢经验,开展管理创新活动。在广泛开展“学邯钢、抓管理、降成本、增效益”活动的基础上,认真推广二染厂的意志型管理法、口镇铸造公司的三三八管理法、泰山造纸厂的质量成本管理法、任家庄建筑公司的现场管理法,要求各企业从自身实际出发,在学习借鉴先进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创造出适合本企业的行之有效的管理办法。三是抓好管理示范工程,选拔一批管理示范典型,力争每

个乡镇都要培植1~2个管理达标企业,全区有40个乡镇企业实现管理达标,有2~4个争创省级管理示范企业,建立起与国际市场相适应的管理体系。科技进步是企业产品结构调整的主要动力,要进一步叫响“科教兴区”的口号,按照实现两个根本转变的要求,在搞好技术改造的同时,要大力推广微机化管理,凡有一定能力和规模的企业都要采用微机管理、计算机辅助设计和生产工艺流程自动控制技术,使企业管理向高科技方向延伸。有条件的企业都要成立新产品开发办公室,做到有人员、有设备、有项目。不具备条件的也要成立相应的攻关小组。要积极挂靠大中专院校和科研单位,引进技术和人才,达到借梯上楼的目的。要重视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的开发、推广和应用,力争1997年科技进步在企业中的贡献率达到50%以上,将产业结构和产品组织结构推向一个新水平。

加快乡镇企业结构调整,必须转变政府的服务功能 加快乡镇企业结构调整是一项系统工程,任务大,内容多,范围广,需要全社会方方面面的参与和支持,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充分发挥政府的职能作用。要坚决克服以往政企不分,以政代企的弊端,也要充分认识到政企分开并不是政企分家,在市场经济体制还不十分健全的情况下,乡镇企业实行结构调整离不开政府的协调、引导和服务,那种游离于政府领导之外的政企关系是不现实也是不可能的。在乡镇企业实行结构调整的过程中,政府必须进一步转变职能,通过宏观调控手段,解决地区产业发展趋同、低水平重复建设的现象,在保持投资总规模增长适度的前提下,合理配置、协调资金,必要的时候要采取一定的行政手段,集中力量把那些对调整结构具有显著作用的重点建设和技术改革项目保上去,把该压的压下来。要积极制定和出台优惠倾斜政策,本着“停滞、限平、增畅”原则,调动企业产品结构调整的积极性,引导各地按要素特征确定本地区比较优势和主导产业,使存量资产重组有利于发展本地区的主导产业,有利于推动地区间开展优势互补、合理分工和经济联合,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区域经济。并对那些改制企业实行必要的政策扶持。政府还要及时向企业提供各方面的信息,通过信息引导企业按市场规律进行决策和组织生产经营,使企业不断扩大规模和市场占有份额,提高企业生产技术水平、产品档次和质量,在市场竞争中永远立于长胜不衰之地。

完善投入机制，提高经济效益

——兖州市新兖镇资本投入状况的调查

● 新 兖 镇 调 查 组 ●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八五”期间，新兖镇镇村企业发展迅猛，已形成相当规模，到1996年11月底，镇、村两级企业发展到220家，固定资产净值9.5亿元，从业职工1.8万人，销售收入25.9亿元，实现利税3.7亿元。以镇村企业为支柱，综合经济实力大幅度提高，预算内财政收入在全国57000余个乡镇中的位次由1993年的第920位提高到1994年的671位，1995年进一步跃居第290位。在山东省位居第9位，跨入十强行列。镇村企业对新兖镇来说如人之脊梁，龙之筋骨，以此为依托，推动了全镇农业、第三产业、社会文化教育的全面发展及精神文明建设的全面进步。从新兖镇的镇村企业的发展历程来看，其主要经验在于做好了资本投入这篇大文章，从大投入中求大效益，从大投入中求大发展，使每分钱都发挥出了应有的作用。

一、树立投资新观念。一是敢于大投入。投入是企业发展的基础，没有投入就没有发展。镇领导经过认真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特别是小平同志的南巡谈话，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发扬敢拼、敢干、敢冒、敢闯的精神，树立大投入大发展的观念。新兖镇地处鲁西南欠发达地带，区域经济基础薄弱，在这种条件下，要建立经济强镇，就必须打破亦步亦趋、小脚女人的发展模式，敢于大投入。“八五”时期共投入资金6亿元。二是向投入要效益，投入不是盲目的，不能为投入而投入，其中心在于效益。投入是手段，效益是目的，市场竞争不是产值速度的竞争而是效益的竞争。他们牢固树立效益观念，一切围绕效益转，一方面树立宏观的效益观，及时准确计算全镇的投入产出比率，另一方面对每个项目的每一笔资金都进行成本效益比较，以期提高每笔资金的利用率，发挥更大的效益。

二、拓宽投资渠道。投资关键是资金到位，为解决

资金问题，调动了社会多方面的积极性，开动脑筋，多方融资，一是项目引资，争取进“笼子”，向上借钱；二是兴办合资企业向外“借钱”，到目前为止，共引进外资0.5亿元；三是大力推行股份合作制，向社会“借钱”；四是充分发挥合作基金会的作用，向老乡“借钱”；五是盘活资金存量，增加企业权益资金，由自身拿钱；六是每年积极争取济宁市政府发展乡镇企业现场办公会在新兖镇召开，研究乡镇企业发展问题，通过5次现场办公会，落实投资项目44个，完成投资金额近2.7亿元，新增产值26.4亿元，新增利税3.1亿元。近几年来，镇、村企业每年投入生产经营性固定资金都在1.6亿元以上。

三、选准投资方向。通过认真总结我镇及兄弟乡镇发展镇、村企业的经验教训和深入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理论，我们深刻地认识到办好乡镇企业首先要选准投入方向，资金投向决定企业的发展前途和命运，企业存在和发展的前提在于选准资金的投入方向。基于此，在资金投放过程中，严格按照市场经济规律办事，围绕市场选准项目，每项投资都要进行大量的市场调查，既进行产品市场调查，也进行设备市场调查；既进行行业调查，也进行区域调查。通过对市场供给需求的全面分析和科学预测，选准项目，从而为产品销售和企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1990年，通过数据分析，发现高档涂布白卡纸有巨大的潜在市场，我们就抓住这一机遇，在太阳纸业集团投资1.7亿元新上两条高档涂布白卡纸生产线，产品迅速形成批量，占领了广阔的市场，该集团生产的不干胶原纸被全国轻工总会定为替代进口产品。由于科学的市场预测，选准了投入方向，近年投资的项目都有良好的效益，全镇的镇、村企业产销两旺，预计今年有4种产品单项销售收入过亿元，21种单项产品销售超过千万元，15种产品进入国际市场。

四、确保投产速度。市场经济的本质是竞争，优胜劣汰，适者生存。只有高速度才能适应瞬息万变的市场需要，时间就是金钱，速度就是效益。基于此，镇党委、政府自找压力，向速度要效益。要求年初立项的项目，上半年必须建成投产，下半年的项目年底确保投产。1995年，银河橡塑集团总公司投入3000多万元，新增生产能力1.5亿元的项目，从动工到投产仅用了96天，被称为“亿元企业、百日工程”。目前，已涌现出了一大批“百日工程”项目。由于项目建设速度快，及时占领了市场，抢占了市场经济的制高点，大大提高了经济效益。

五、优化投资结构。大型骨干企业是乡镇经济发展的排头兵，领头雁，大型骨干企业具有较强的辐射作用和带动作用。在统一认识之后，彻底改变以前的不分重点，撒“芝麻盐”式的投资结构，集中有限的资金投入重点企业，重点项目，“保重点、重点保”。1、重点支持骨干企业的重点项目。通过对全镇企业现状的综合分析，确定了17个生产规模大、技术装备先进，产品市场占有率高，社会信誉好的骨干示范企业重点加以扶持，先后投入技改资金3.96亿元，促进这些项目迅速投产，抢占市场，太阳纸业集团总公司投资8000万元的10万吨涂布白卡纸技改项目现已列入国家1997年“双加”项目。近期，重点搞了太阳纸业集团1880纸机生产线，银河橡塑集团钢缆芯阻燃带生产线，合金钢股份有限公司小径材轧制生产线等14个重点技改项目，总投资达1.6亿元，已陆续投产，可新增产值6亿元，实现利税0.8亿元。2、盘活存量资产，最大限度发挥现有资产的效益，本着“改组、改造”的原则，对规模小、效益差的11家企业进行兼并，实行强弱兼并，弱弱兼并，通过股份制形式，规范企业产权，促进资本流动，使资本在流动中实现增值，通过兼并和股份制改造，实现了企业由弱变强，由强变更强。3、重点扶持科技含量高的名、新、优项目和产品。市场竞争在某种意义上说是产品科技含量的竞争，把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作为全镇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坚持高起点起步，档次低的项目不上，市场潜力小的项目不上。目前重点实施的技改项目中，“星火”计划项目5个，其中国家级3个，省级2个，合金钢股份有限公司每年都实施一个国家级星火项目，被省科委命名为全省“科技星火示范企业”，陈村电表遥测遥控系统通过省级技术产品鉴定，认定为国内首创，是电表发展的一个新突破。目前，全镇骨干企业装备有30%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引进国外先进设备4条，装备国内八、九十年代

先进设备12条，全镇240多种工业产品中，部优、省优产品6种，填补国家和省空白的12种。4、重点投资基础设施，为乡镇企业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在327国道两侧规划3.5平方公里南北两个工业小区，做到了通电——架设了两条专用供电线路，输配电能力达3万KVA，通电话——安装了区内程控电话，通路——投资400万元修建了两条3公里长的柏油公路，通水等四通，整个规划小区地面平整“一平”，小区的建设可以使区内企业共用基础设施，共享经济信息，降低了外部成本，逐步改变了以前的“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粗放型经营，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的集约化方向发展。目前进区工业企业已达到38家，1995年区内企业销售收入和实现利税已分别占全镇总值的60%和30%，初步形成了规模效益。

六、注重各项资本投入相配套。各项投入比例搭配是否科学、协调直接影响企业的经济效益。合理搭配可以消除“瓶颈”制约，从低投入中获得高效益。在企业内部，从横向来说，投资开发生产多品种、多型号的产品，以满足消费者的不同需求偏好。从纵向来说，向产业一体化方向发展，例如绿宝食品有限公司、永丰方便面厂等都形成了一体化的产、供、销体系。在企业之间整个镇、村企业也相互配套，延长了产业链条。这样做到大配套和小配套有机结合，互相促进，互相推动。

七、加大人力资本投入。人力资本投入远比物质资本投入效益大。再好的机器设备，再先进的技术都需要靠人才来推动，来使用，有些项目虽然上去了，但由于缺乏人才，严重影响了效益的发挥，因此，在注重物质资本投入的同时，加强了对人力资本的投入，走聚才育才并举之路。一方面通过优惠政策吸引人才，不仅在工资、奖金、住房、户口、子女就业等方面给予优厚的待遇，而且在工作上积极支持、大力配合，使他们感到有用武之地，还为作出突出贡献的技术人员办理养老金。目前，全镇共引进各类技术人才240名，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22名，招聘接收420多名大中专毕业生到镇、村企业工作。另一方面，大力提高企业职工文化技术素质，安排青工外出学习620多人次，选送68名优秀职工到高等院校深造。目前，在镇村骨干企业中具有大中专学历和专业技术职工的达到18%，大大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调查人员：赵振华：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部、经济学博士；宋吉民：兖州市新兖镇党委副书记；张幼平：北京华深自动化工程公司）

招远市加强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情况调查

戴德滨 苏爱香

1996年以来,招远市针对新形势下农村工作的新特点,认真研究新问题,探讨新路子,不断深化规范基层基础建设,进一步筑牢了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第一道防线,收到了明显成效。8月份,全市立案刑事案件28起,比7月和1995年同期分别下降了17.6%和58.2%。其中重特大案件立案3起,分别下降了75%和72.7%。

一、推行三种模式,夯实基层基础

农村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重点,也是基层基础工作的落脚点。1996年初,在总结多年工作经验的基础上,这个市针对农村范围广、人口多、治理难度大的特点和工作指导上多头分散、缺乏系统性的问题,探索推行了“高度自治型、严密防范型、治理整顿型”三种模式,实行分类指导,进行综合整治,全面夯实基层基础。

(一)高度自治型。这类村的主要特点是支部班子坚强,干群关系融洽,村民自治规范,治安秩序良好。党支部引导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约束,以一家一户的小环境治理,形成整个大环境的稳定,把不稳定因素化解在家庭、村民小组和农户。首先在全市排出264个基础比较好的村(约占36.5%),确定为高度自治型村庄。市里指导他们在注重加强自我管理、自我发展的基础上,市综治委成员单位组织力量帮这些村健全完善各种规章制度,搞好村民自治。主要是通过实行党员联户、村民代表议事制度、十星级文明户和法制进家庭活动、手拉手扶贫工程、制定村规民约(小宪法)、建立村民遵纪守法档案等措施,教育群众自觉遵纪守法,积极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

(二)严密防范型。这类村的突出特点是村支部班子有控制局势的能力,群防群治组织健全,综合治理措施比较落实,但治安隐患较多,这类村,全市确定了380个(占52.5%)。工作中,主要通过强化村政组织建设,重点是指导搞好群治群防组织建设,配齐配强综治工作人员,完善制度,严格管理,落实责任,兑现报

酬,提高装备水平,实行死看硬守,保证昼夜24小时有人巡逻值勤,增强社会的控制力度。

(三)治理整顿型。这类村班子软弱涣散,干群矛盾突出,经济管理混乱,案件时有发生。全市约有80个村属这种类型(约占11%)。这部分村是社会治安控制的重点,也是工作的着力点。据调查,近年来这个市80%的发案,集中在这些后进村。对此,市委、市政府从市乡两级抽调政法、纪检、组织、审计、经管、财政等部门的500多名干部,组成56个工作队,进驻到村,进行综合整治。首先从抓班子入手,选好“领头雁”,配强一班人。其次,认真排查各类不稳定因素,抓住主要矛盾,严格依法解决。重点是打击地痞、村霸、土混混,狠刹各种歪风邪气。第三是建章立制,做到有章可循。到6月底,全市共调查调整后进村班子42个,调整村支部书记、村委主任67人,调整村治保调解人员97名,摧毁犯罪团伙18个,打掉地痞地霸23人,调处各类纠纷856起。有58个村的治安问题得到了较好地解决,并带动其他工作有了很大转机。

二、加强人本管理,搞好队伍建设

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特别是在市场经济浪潮的冲击下,加强人本管理,搞好队伍建设显得尤为重要。对此,招远市在队伍建设管理、装备等方面实现了新的突破。

(一)在人员选配上下管一级,严格把关。一是明确标准。为了解决基层群防群治人员程度不同的存在年龄老化、文化偏低、成份复杂等问题,市里专门下发文件,对农村、厂矿企事业单位治保会、调委会、巡逻队及内保人员提出了明确标准,要求调委会成员在55岁以下,治保会成员在50岁以下,巡逻队成员在40岁以下,并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身体健康,群众威信较高,有一定政策水平和办事能力,没有违法犯罪或劣迹行为,热爱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两会一队”负责人必须是党员。二是严格审核。年初,由村党支部、村委会将拟定“两会一队”人员名单报乡镇综治

办,由乡镇组织政法机关审查把关。治保主任、调解主任、巡逻队长由乡镇综治委行文任免。治保会、调委会、巡逻队人员分别由乡镇公安派出所、司法所登记造册,建立档案。三是竞争上岗。在基础较好、条件成熟的村,实行群防群治人员竞争上岗,责任承诺。报名参加竞争的人经审查后,符合条件的在村民代表会议上进行竞争演讲,由村民代表投票,决定人选。

(二)在教育使用上——实行培训考核,持证上岗。一是实行任职资格培训。年初,市里安排10天时间,对新调整后的群防群治工作人员,实行任职资格集中培训。由市里统一制定培训计划,以乡镇为单位组织实施。培训结束后,由市里统一命题考试,成绩合格者发给基层综治人员任职资格证,持证上岗开展工作。二是建立健全例会制度。乡镇公安派出所、司法所每月组织一次治保主任巡逻队长和调解主任例会,学习有关法律知识及上级关于综合治理工作的指示、要求,互相交流汇报工作情况,使基层综合治理队伍的素质不断提高。

(三)在管理监督上——实行民主评议,制度约束。一是完善规章制度。实行高标准、严要求,参照政法队伍管理有关制度,市里由市政法委、综治办牵头,公安、司法、法院等部门参与,统一制定下发了《基层综治人员工作守则》、《群防群治人员办案八不准》及值班、记录、归档等13项规章制度。二是定期督导检查。市里每半年组织乡镇党委政法委员及公安派出所长、司法所长、法庭庭长,对全市基层治保会、调委会、巡逻队工作建设情况进行一次大检查,以促进各项工作的全面落实。三是搞好社会监督。全市各村都设立了“群防群治人员监督箱”,由乡镇综治办每月派专人开箱,收集群众意见,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另外,还在各村聘请了执法监督员,负责收集情况,反馈信息。四是开展民主评议。每半年末,由乡镇综治办组织对各村“两会一队”工作分别进行民意测验,凡得票率不足80%的,治保主任、调解主任、巡逻队长即予以撤职。群防群治工作人员群众信任票不足80%的,立即调整。

(四)在装备待遇上——实行重点倾斜,一切从优。一是改善办公条件。目前,全市基层群防群治队伍办公都有了独立场所,经济条件差的村采取合署办公,至少三间房子,并配备了办公桌椅,档案柜等。各村还在街面拿出2间房子,设立报警点,便于群众联系。二是提高装备水平。全市724个村有702个村给群防群治队伍安装了电话,432个村装备了对讲机。287个村配备了交通工具,村村为巡逻队员配备了强光手电、胶皮棒

等值勤工具,购买了制服及雨衣雨鞋。三是落实报酬待遇。市里规定:乡镇联防队员的工资,不得少于本乡镇年度人均收入数,农村群防群治人员工资不低于村党支部书记的70%。农村治保主任、调解主任要进村“两委”班子,享受副职待遇。目前,全市95%的村落实了这一规定,有524个村群防群治人员办理了养老保险和人身保险。

三、落实四级联网,提高技防水平

招远市在抓好人防的同时,又把技防确定为基层基础工作的重头戏来抓。

(一)广泛发动。市委于年初专题召开了全市“双基”建设大会,把技防工程作为一项主要任务,进行了全面部署,重点是提高普及率,扩大覆盖面。全市共规划了12个乡镇,100个村,10000户的技防工程网络。在此基础上,1996年市里先后三次召开由市6个班子领导、乡镇党委书记、政工书记、政法委员及市综治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的现场会议,进行发动和推广。

(二)四级联网。市里成立了技防工程领导小组,由市公安局具体承办。工作中,注意调动市、乡镇、村企、农户四个积极性,各级实行“一把米”政策,采取财政出一点、单位挤一点、群众拿一点的办法,多渠道筹集资金,努力健全四级防范网络,市里拿出50万元用于公安局指挥中心联网配套建设。招城、玲珑、阜山、蚕庄、张星、金岭等乡镇,都专门下文制定了技防工程激励政策,由集体和个人各负担一半。玲珑镇在全镇推广选用了深圳与台湾合资生产的报警器,该机在报警的同时,还可以录相、照相。阜山镇在镇驻地派出所和北部矿区镇治安联防大队上了两个报警控制中心,部分村采用无线、有线转换报警。初步形成了“社会治安社会治、综合治理综合抓”的局面。

(三)严格制度。为了确保技术防范严密、有序运转,防止误报和漏报等现象发生,市里统一制定下发了《报警器使用管理制度》和《报警处置方案》等,要求用户严格管理使用好报警器。还制定了技防工程日常管理制度。由保安服务公司负责定期检测、维修、确保报警器随时处于完好状态。目前,这个市已有11处乡镇、79个村、6000多户上了报警设施,实现了市、镇、村、户四级报警联网,城区四条主要街道,26个黄金、金融及商业单位,上了闭路电视监控装置。

(作者单位:招远市政府办公室)

临朐县培育发展文化产业情况的调查

中共临朐县委办公室研究室

临朐县是全国文化先进县,自然风光秀丽,名胜古迹众多,文化历史悠久,民间文化蕴藏丰富,素有“小戏之乡”、“书画之乡”美称。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近年来,县委、县政府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形势,发挥当地人才、资源优势,积极探索发展文化产业的路子,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也促进了全县群众文化的繁荣发展。1993年、1994年先后被评为全国“文化先进县”和“全国文化模范县”。

临朐县文化产业的形成与发展,主要有四种模式:

1. 群体创作加工型。围绕某一专业或某一门类,聚集、辐射一大批文化业户,形成一个比较大的创作、加工、经营群体。这些群体一般具备三个条件,一是每个群体都有一批艺术造诣较深或技术工艺精湛的人才,有的还在省内外有一定名气。这些群体集艺术创作、加工成品、市场销售于一体。二是每个群体依托一个或几个群众性的专业协会等组织。三是发挥了当地的一些独特的资源优势,如红丝砚石加工等。目前,全县规模较大的文化产业群体有书画创作装裱、盆景花卉、根石雕刻、工艺装潢等十几个。这些文化产业群体的形成与发展,既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又使业户自身找到了致富门路。如书画创作加工方面,全县书画创作装裱专业户发展到126家,年创作装裱书画2万余件,收入30余万元。

2. 龙头企业带动型。适应文化市场需求,以技术力量较强、经济实力雄厚、市场网络健全的企业为龙头,围绕一种文化产业或重点文化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联结相关的企业和家庭,进行一体化经营,专群协作,服务配套。如围绕工艺品生产,县里先后建成了机绣、地挂毯、抽纱、草编等5处龙头企业,在加大技改投入,不断提高其自身加工生产能力的同时,鼓励龙头企业积极开展社会加工。目前,5处龙头企业共带起

社会加工联合体、个体户2.5万户,从业人员达到5.45万人,年加工产值5000万元,社会收益达到1100多万元。

3. 文化服务实体型。鼓励文化部门充分利用自身专业优势,大力兴办服务型文化经济实体,开展多种经营,增加收入,弥补文化经费不足,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冶源镇文化站立足本站实际,先后办起了装裱、装潢和红丝砚加工等10个经济实体,年收入20余万元,全站固定资产达到90万元。1990年该站被文化部授予“全国先进文化站”称号。目前全县文化系统共办起包括影剧院、放映厅、卡拉OK歌舞厅以及文艺辅导、演出团体在内的经济实体40多家,既比较好的服务了群众,又增加了收入,增强了自身实力和服务能力。

4. 旅游文化型。发挥县内名胜古迹较多,旅游资源丰富的优势,在加强景点开发、古迹发掘等基础建设和购物、娱乐等配套设施建设的同时,发挥文化名人、民间艺人的作用,开发生产了一批新颖、奇特、美观、有地方特色和纪念意义的旅游产品,使全县形成了名胜纪念品、书文字画、文房四宝等产品为主的旅游文化产业,既满足了人们的文化审美要求,又增加了收入,促进了旅游业的发展。

临朐县的文化产业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1)门类齐全,形成了规模优势。目前,全县文化产业涉及工艺美术、装潢、书画装裱、木石雕刻、图书印刷、花卉园艺、旅游文化等10大行业的40余个产业门类,文化产品150余种。从事文化产业生产经营的各类专业户、联合体以及文化产业企业达到5000多家,其中重点文化企业近百家,文化专业户1350家,年创经济收入1.6亿元。(2)发挥了优势,突出了特色。发挥区域资源和文化人才优势,发展具有鲜明地方特色的文化产业,是

临朐县文化产业的一大特点。如上林镇的剪纸、刺绣,寺头镇的周姑戏,七贤镇的书画、焰火,五井镇的太湖石,纸纺乡石门坊旅游文化产品,无一不是依靠雄厚的群众文化基础和当地资源优势而发展的。(3)产业经济成份多样化。县、乡、村、户、联合体齐上,集体、个体并举是临朐县文化产业的又一特色。目前全县各类文化产业的构成既有一定数量的国营集体企业,又有部分文化部门兴办的经济实体,更多的是大批的文化产业联合体和个体专业户。多元化的所有制结构形成了多层次的竞争,使文化产业具有较强的内部活力、旺盛的生命力。(4)专业水平较高。临朐县文化专业化,适应市场竞争的需求,在继承传统、改革创新上下功夫,在艺术上不断追求,不断提高文化作品和产品的水平档次。如临朐县的书画作品曾五次晋省、两次晋京展出,并赴津巴布韦首都展览。有8件书画作品被中国美术馆收藏,有14人次在全国美展中获奖,有30多位作者的书画作品被选送出国展出或作为礼品赠送给国际友人。因此,全县的书画作品销往国内外和全国的不少地方。(5)文化市场体系健全完善。一方面,文化产品加工销售点在全县城镇呈罗棋布,县城在原有文化产品市场的基础上,正在规划建设文化商品城。另一方面,全县文化业户与省市外大中城市的文化组织、企事业单位和经纪人有着广泛的联系,并在一些大中城市设立了“窗口”和经销点,形成了覆盖面比较大的销售网络,他们既能迅速了解市场信息和需求,又具有了比较畅通的销售渠道,使文化产品能迅速进入了市场。

临朐县在培育发展文化产业的过程中,县委、县政府的指导思想十分明确,两个效益一起抓,在保证社会效益的前提下,同时注重了经济效益。因为没有经济效益,文化产品和文化专业户就失去了生存的条件和基础。正因为注重了经济效益,才使得文化产业队伍迅速壮大,既创造了物质财富,也生产了大批的文化产品,繁荣了群众文化生活,促进了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中主要抓了以下几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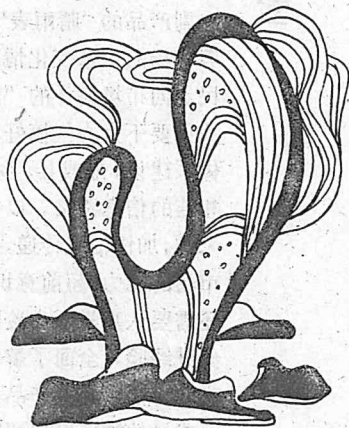
1. 放开经营范围。除国家明令禁止经营的外,鼓励文化业户多种形式从事文化产业、产品经营。鼓励文化业户与文化企业、文化站所开展联营;允许个人和联户购买、租赁、兼并长期亏损的集体小型文化企业;鼓励文化部门依托自身专业优势,积极兴办文化经济实体。

2. 加强引导。积极引导文化业户确立和强化与发

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新观念、新意识。教育引导他们在文化产品生产和流通中,坚持正确的经营方向,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树立精品意识,注重社会效益。尤其是引导他们正确处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依靠守法经营实现创收,坚决抵制打击贩卖制假行为的发生。

3. 强化培训。近年来,县、乡文化局(站)、创作室、辅导站先后举办戏曲、美术、书画、雕刻等培训班65期,培训学员近2000人次;还定期组织县乡文化辅导教师深入基层辅导文化业户。为培训高层次的文化人才,先后派出89名文艺骨干晋京到省各艺术院校深造,组织97名文化能人参加了省市培训班;聘请省内外专家教授前来举办长短期培训班18期,培训学员750人次;邀请省内外书画名家来县举办个人书画展16次,并进行了现场观摩教学,提高了文化爱好者的素质。

4. 搞好服务。县里成立了县长任组长,分管副书记、副县长、宣传部长任副组长,主管部门、群团组织及各大系统主要负责人参加的文化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产业发展规划,协调解决文化业户生产经营中遇到的难题。全县先后成立了书画研究会、戏曲研究会、盆景协会、根艺协会、民间焰火研究会等群众性文化组织22个,发展会员1100人,积极搞好各方面的服务,促进了文化产业的发展。



发展「两高一优」农业必须强化六种意识

东明县政协主席 袁书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确立，给农业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同时也带来了新的问题。这就要求我们各级领导同志和生产经营者，必须学会运用市场经济的新观念确立农业结构调整的新思路、新举措，大力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围绕这个课题，当前，最重要的是必须强化六种意识。

一、强化超前意识。调整农业结构，发展“两高一优”农业，必须以市场为导向，以社会需求为依据，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增加农民收入为目的，牢固树立超前意识。超前意识的强化，依赖于对现有市场全面系统的调查、了解和论证。因此，我们要在建设市场、运用市场、发展市场、驾驭市场的全过程中，认真研究分析瞬息万变的市場现象，准确预测未来市场阴晴变化，从中把握市场的基本趋势。形成科学、正确、导向性强的超前意识。超前意识的强化，需要有完善健全的农情信息体系做保证，农情信息是农副产品的“晴雨表”，它反映着市场的供求变化情况，是农民走向市场海洋的“航标灯”，我们要下大力气搞好农情信息体系建设，形成县、乡、村纵横相连的信息网络，以扩大信息来源，加快信息传递，提高驾驭市场的能力。超前意识的强化，还需要认真学习借鉴国内外的先进经验，全面了解农副产品市场行情以及新产品、新技术、新成果的推广应用情况，打好自己的优势仗。放眼国内外大市场，发展自己的优势产业或主导产品。在宏观调控下，做到市场需要什么就生产什么，什

么效益高就发展什么，大幅度挖掘农业效益潜力，促使农业由追求产品数量增长为主向高产优质高效并重转变，由产供销向销供产转变。避免结构调整上的“重题”或“空档”现象，使农业生产始终不脱离市场主航道。

二、强化效益意识。调整农业结构，发展“两高一优”农业，必须以获得最佳经济效益为前提，要大力发展效益好、富民快的产品，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最终目的。为了最大限度地提高农副产品的商品率，提高农业整体效益，取得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我们要彻底改变过去那种重产量、轻质量、轻效益的传统农业观念，坚持产量、质量、效益三者统一，突出效益的原则，实现农业由数量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的转变。在种植业调整上，要紧紧围绕市场变化，科学调整种植业结构，积极发展产量高，效益好，销路广的作物品种，将传统的“粮食——经济作物”二元结构，逐步转向“粮食——经济作物——饲料作物”三元结构，不断提高农作物的综合利用率和转化率。要坚持生物措施、工程措施和农艺措施相结合，大搞间作套种和保护地栽培，提高复种指数，逐步向精细立体化发展。不仅追求高产，还要追求优质，更重要的是追求高效，实行高产、优质与高效并重，千方百计提高亩效益，向“吨粮田”、“万元田”进军。

三、强化科技意识。邓小平同志指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农业最终要靠科技解决问题”。因此，农业和农村经济要有新的发展，要上新台阶，必须坚定不移地依靠科技进步。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应以高产为基础，以优质作保证，以高效为目标。要生产出优质的农产品，就必须依靠先进的科学技术。高产优质高效农业与常规农业的根本区别就在于其农产品科技含量高。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科技是支撑力量，引进一个新品种，推广一项新技术，产量、质量和效益就能大幅度提高，甚至成倍增长。这就要求各级党政领导同志要以很大的精力抓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和应用，进一步加大“科技兴农”措施，加快潜在生产力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一是要加快现有适用技术的推广应用。要结合“丰收计划”的实施和“双千田”、“万元田”建设等，继续抓好适用农业技术的推广普及。加快农业高新技术开发示范区建设，重点抓好农业高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以及良种、化肥深施、动植物综合防治和以秸秆过腹还田为主的农业废弃再生资源的利用等先进适用农业技术的推广工作。二是要加强科研和引进，努力增加科技储备。加强政策研究和积极引进国内外优良品种

和技术,培育出一批有突破性的新品种、新技术,形成有较强竞争力的拳头产品。三是进一步健全完善科技网络,稳定发展科技队伍,多形式、多层次、多渠道加强对农民的技术培训和教育,努力提高劳动者素质。要积极支持和鼓励民间专业技术协会、研究会等科技组织的发展,搭起农业科技进入千家万户的桥梁,依靠农民自己的力量加快农业科技推广步伐。

四、强化市场意识。农业结构调整是个老问题,但在当前又是一个新问题,新就新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确立,给农业结构调整增添了新的内容,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要从思想上强化市场意识,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来进一步解放思想,转换脑筋,冲破落后的传统观念和习惯势力的束缚,以新的思路开拓市场农业的新局面。一是要由传统的狭义的农业生产观念转到大农业、大市场、大流通上来。二是要由封闭的思维方式向开放的思维观念转变。要把农业推向市场,就必须冲破各种束缚,更新观念,开阔思路,因地制宜,坚持一、二、三产业一起抓,多种经济成分一起上,加快调整农业结构,努力提高农业的整体效益。三要变“求稳怕乱”为“敢试敢闯”。发展“两高一优”农业,是一个打破旧体制束缚,让生产力最大限度地释放出整体效能的过程。在市场经济的大潮中,墨守成规,求稳怕乱,滞步不前是没有出路的,必须充分利用价值规律,按照建立市场农业新秩序的要求,敢于大胆试验,积极创新,切不可人为地设置一些条条框框,自觉或不自觉地扼杀“两高一优”农业的蓬勃生机与活力。四要由惧怕竞争向敢于竞争、善于竞争转变。竞争是市场经济的基本规律,随着市场机制的不断完善,市场竞争将会日趋激烈。在优胜劣汰的市场规律下,每个生产经营者都面临着机遇和挑战。谁有紧迫感,谁的竞争意识就强,谁就能赢得主动和发展机会。从当前的市场情况看,要全面提高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一靠优质,二靠名牌,三靠规模生产。因此,我们要紧紧围绕提高市场竞争力,立足资源优势,依靠科学进步,大力发展经济作物,尽快形成一乡一业,一村一品的专业化生产格局,实现专业化生产,集约化经营。五要由小市场建设向大市场体系建设转变。要抓好现有集镇市场的改造,本着“富规划,穷建设”的原则,多渠道筹资,高起点起步,突出重点,注重效益,大力发展各种带动力强,辐射面广的专业市场、批发市场和生产要素市场,促进农产品货畅其流。靠市场的拉力带

动“两高一优”农业发展,促进农副产品商品化,经营市场化。

五、强化服务意识。调整农业结构,发展“两高一优”农业,实施科技兴农战略,必须树立服务意识,建立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服务意识是经济建设的需要,建立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强化服务功能,是科技兴农的根本保证,是调动农民积极性的基础。随着社会化生产的发展,农民一家一户的小生产方式与社会化大生产的矛盾越来越突出。因此,只有强化服务意识,围绕农民的产前、产中、产后等各项生产环节,建立健全相应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寓管理于服务之中,真正解决农民一家一户办不了、办不好的事情,为农民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使之适应调整农业结构,促使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的发展。目前,全县高产优质高效农业已迈出新的步伐,迫切需要强化服务意识,树立为农民服务的宗旨,实行县乡村户四级一齐上,区域性综合服务与实体性专业服务并举,盯住基地建设抓全程系列服务,以原有服务体系和服务组织为依托,加快服务升级,建立起与发展“两高一优”市场农业相适应的规范化服务体系。特别在种植业结构调整上,实行间作套种,要抓住产前信息服务,产中科技服务和产后销售服务三个重点环节,围绕一个主导产业形成一批加工企业,一个生产基地,一批专业农户,一套全程系列化服务体系,在全县实现服务组织网络化,服务内容系列化,服务形式实体化,服务管理制度化,确保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的大发展。

六、强化实干意识。实事求是马克思主义的精髓,求真务实是我们共产党人的本色,增强实干意识,发扬实干精神是搞好各项工作的关键。要苦干实干,力戒形式主义。就必须克服只重唱功,不重做功,浮夸失实,脱离实际,热衷于做表面文章,搞形式主义花架子的不良风气。空谈误国,实干兴邦。要大力提倡和弘扬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把精力集中在扎扎实实地干事业上,脚踏实地办实事上。拿实招、出实策,时时处处都要保持强烈的开拓进取精神和创新意识,彻底摒弃“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的陈腐观念,敢于想前人未想过的事情,敢于创前人未创过的业绩。对看准了的事情,就要大胆去试,大胆去闯,大胆去干,扎扎实实地抓好落实。在开展各项工作时,都要有自己的新套路,自己的新举措,自己的新起色,实实在在为群众谋利益。

大力加强政府法制建设 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邹城市市长 刘建国

为加强政府法制建设,提高各级政府依法行政水平,把政府工作纳入法制化、规范化管理轨道,1991年,市政府按照国务院、省和济宁市有关指示精神,制定并实施了《邹城市依法行政第一个五年规划》(1991—1995年)。经过五年的努力,圆满完成了规划所确定的任务目标,取得了显著成绩。最近,我市被省政府命名为依法行政先进单位,并在第七次全省政府法制工作会议上作了典型发言。回顾我市依法行政“一五”规划的实施情况,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领导,强化政府法制在工作中的基础地位

实践使我们深刻认识到,要做好政府工作,必须把政府法制作为基础性工作来抓。五年来,市政府领导高度重视政府法制工作,市政府一把手亲自抓全市的依法行政工作,常务副市长具体分管、靠上抓。各乡镇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也都按照市政府的要求,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靠上抓。1991年以来,市政府每年都召开几次常务会议专题研究依法行政和政府法制工作,经常听取市法制局对依法行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每年的市政府工作报告、工作要点和市政府召开的一些综合性会议,都把依法行政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进行部署。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时,市政府也都把依法行政和政府法制建设作为重点工作进行汇报,自觉接受监督和指导。同时,市政府坚持每年召开一次全市政府法制工作会议,总结经验,表彰先进,部署任务。特别是对全国、全省和济宁市政府法制工作会议,市政府和政府各部门都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会议传达贯彻。全市上下形成了上级抓下级,一级抓一级,层层负责,各级领导一齐抓政府法制建设的局面。

二、强化法制宣传教育,增强干部群众的法制观念

几年来,我们把法制宣传教育作为依法行政的重要环节来抓,不断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制观念和法律知识。一是建立了各级政府领导干部“学法日”制度。明确规定了政府领导每月的学法日,

这一天不安排会议和其他政务活动,保证学法不受干扰,做到了学习有计划、内容有安排、时间有保证。二是狠抓了行政执法人员的学习培训。把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素质当作头等大事来抓,加强对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先后学习了《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条例》、《国家赔偿法》以及各项专业法为重点的法律法规,执法人员的整体素质有了显著提高。三是面向社会开展普法活动。按照上级部署,围绕“改革、发展、稳定”这个大局,认真组织实施了“二五”普法规划,面向社会开展普法工作。全市85万名普法对象,已有82万人基本学完了“二五”普法规定的“十六法、一条例、一决定”,增强了法律意识,维护了政治稳定,促进了经济发展,推动了社会进步。1994年我市参加了全国百县(市)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经验交流会,并作了典型发言。

三、加强政府“立法”,不断提高政府工作的规范化和法制化水平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使政府各项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我们把政府“立法”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一是加强了规范性文件制定的计划性。市政府每年都会同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制定规范性文件会议,对当年的制定工作进行部署,并要求市政府各部门及时提报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责成市法制局对各部门提报计划进行筛选和论证,编制出年度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经市政府审定后实施。二是完善了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市政府下发了《关于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的规定》,使规范性文件从计划的制定,到文件的起草、审定、发布、备案等,都有了严格的规定,纳入了规范化管理的轨道。特别是重视发挥市法制局的作用,始终坚持不经市法制局审查把关,市政府不予发布的原则,同时还明确规定,不仅规范性文件由法制局审查把关,凡是涉及政策性较强或带有行政措施的文件也要由法制局把关,从而保证了抽象行政行为的

合法化。三是适时组织对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做到了“立、改、废”有机结合。先后清理废除了规范性文件400余件,通过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清理,达到了现行规范性文件与法律、法规、规章相统一,使依法行政逐步走向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

四、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努力推进依法治市进程

行政执法是依法行政的中心环节。几年来,为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全面推进依法治市进程,我们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制定提出了依法治市、依法行政和依法管理的目标,确立了“以村级治理为基础,抓好乡镇关键环节,落实部门执法责任制,搞好社会综合治理”的总体思路。一是以依法治镇为突破口,上下联动,延伸发展,1991年,市政府作出了《关于广泛开展村级依法治理的决定》,先后抽调3200多名干部,分三批进驻800多个村指导开展依法治理。90%以上的村建立了《依法治村章程》。但在实践中认识到,要深化农村依法治理,非抓好乡镇这个层次不可。为此,我们摸索出了“以依法治镇为突破口,全面推进依法治市”的工作路子,在北宿镇进行了试点。试点中抓了依法建立乡镇工作规范,建立完善了监督约束机制,取得了显著成绩。该镇的经验,引起了中央有关部门的重视,先后几次来北宿镇考察论证,一致认为北宿镇依法行政、规范化管理的经验走在全国依法治镇的前头。该镇在民政部召开的全国乡镇工作会议上介绍了经验,同时被授予“全国民政工作全优乡镇”称号,济宁市委、市政府下发了《关于学习推广北宿镇经验的决定》,省里召开了乡镇依法治理现场会,在全省进行了推广,促进了面上工作的开展。二是积极推行部门执法责任制。我们把实行部门执法责任制作为加强政府法制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在全市50个执法部门全面展开。市政府制定了《邹城市行政执法责任制》,汇编了《实行部门执法责任制法律、法规目录》,与市直19个重点执法部门签订了《执法责任状》,各有关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把责任目标层层分解落实到科室和个人。同时,建立了严格的考核制度,进行严格的奖惩兑现,从而增强了行政执法部门和执法人员的责任感和自觉性。三是大力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我们坚持邓小平同志“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战略方针,狠抓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层层落实了综合治理责任制,健全了群防群治网络。在城区建立了巡警队伍,设立城市综合执法办公室,加大了执法力度,深入开展依法治理活动,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取得了显著效果。全市政治稳定,社会安定,人民群众安居乐业,连续三年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市”。

五、建立约束机制,认真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

建立执法约束机制,加强对行政执法部门经常性的监督检查,是解决行政执法存在问题的有效措施。一是推行行政执法监督制度。实施了法律法规执行情况报告制度、行政案件监督制度、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备案制度等,加强了行政内部监督。同时,市政府自觉接受市人大的监督,市政府经常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各执法部门实行了政务公开制度,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监督,收到了良好效果。二是适时开展执法大检查。配合市人大把减轻农民负担和治理“三乱”作为检查的重点,每年都要组织两次检查,对各种乱收费、乱罚款及各种摊派项目进行了全面清理。同时,市政府多次对重点执法部门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三是努力做好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市政府成立了以分管市长为主任的行政复议委员会,各乡镇和政府各部门都配备了专兼职复议应诉工作人员。对复议应诉人员多次进行培训,100余人取得了资格证书,做到了持证上岗。按照“合法、及时、准确、便民”的原则,积极做好复议应诉工作。减少了政府机关的涉讼败诉,维护了法律尊严和政府机关权威,保护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六、加强法制机构和队伍建设,不断完善政府法制工作运行机制

法制机构和队伍是做好政府法制工作的基础。对此,我们始终予以高度重视。市法制局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编制7人,配备了精干的领导班子和工作人员,较好地解决了办公条件。明确规定市法制局长参加市政府常务会议和市长办公会议,市政府在依法决策时,详细听取市法制局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其参谋助手作用。邹城市法制局被省法制局确定为全省法制工作联系点,“邹城市法律服务中心”被列为“山东省法律服务中心”的分支机构。为了切实做好当前法制工作,市政府近期又召开了全市法制工作新闻发布会,和全市依法行政“二五”规划编制工作会议,重申了法制工作职责,对下步法制工作重点及工作计划进行了部署,对“二五”规划的编制工作作了具体安排。在加强市法制机构建设的基础上,各乡镇恢复了法制办公室,配备了专兼职办公室主任,明确了分管领导。市政府23个重点执法部门恢复了法制科(股),配备了专兼职工作人员,做到政府法制机构和人员配备同政府法制工作任务相适应。目前,全市法制工作队伍思想稳定,情绪高涨,兢兢业业,埋头苦干,秉公执法,真正成为各级政府领导的参谋和助手。

构建区域证券市场
促进山东经济发展

丁日恒

张恩众

证券市场是包括股票、债券及基金等在内的各类有价证券发行与交易的网络和体系,是商品经济和信用制度发展的必然产物。

一、证券市场是生产力发展的必然要求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竞争的加剧,商品生产的规模不断扩大,生产的社会化程度越来越高,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资本数量已非单个资本占有者所能承担。为了解决生产的社会化和资本分散为不同的所有者占有这一矛盾,自然而然地就产生了集资经营的要求。于是通过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形式的集资活动应运而生,这就产生了证券的发行市场。证券发行市场的功能就是把分散的各个个别资本集中在一起。由专业人员来经营管理,使资本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对分离。既产生专家效益(由各行各业的专家在各自熟悉的领域经营),又能产生资本集中的规模效益。从而使投资者手中的闲钱得到保值增值。

股票是不能退本的,债券基金在未到期时也是不能赎回的。如果没有证券的流通市场,投资人购买证券时就会顾虑重重,因为一旦购入,就很难脱手。只有当证券能很方便地兑换成现金时,投资人才乐意去购买证券。于是人们对流动性和选择自由的偏好决定了证券

必然要有流通的场所,这就产生了证券的流通市场。

由于证券流通市场的存在,分散了投资者可能遇到的风险,从而极大地促进了证券发行市场的发展。

从企业方面看,由于证券市场的存在,他们很容易把分散在社会上的、要求可随时兑现的资金转化为可沉淀在企业中的中长期建设资金,形成企业的实际资产,产生生产能力。而对任何一个国家而言,企业都是社会财富增长的源泉,企业发展了,生产力提高了,对国家、对人民所带来的益处都是显而易见的。

二、发展证券市场在现阶段我国经济生活中的重要性

首先,有利于筹集长期稳定的建设资金,降低企业过高的资产负债率,减轻巨额储蓄这一“笼中虎”的潜在威胁。我国传统的融资方法是:居民将钱存入银行,然后由银行再把钱贷给企业,此乃间接融资。这一模式运行的结果是,企业可以赖着银行的钱不还(有的形成了实际资产,有的却亏掉了),银行却必须在储户提钱时还给储户。实际上,银行绝大部分的钱都已贷了出去。一旦有风吹草动,发生大面积的储户挤兑风潮,后果不堪设想。而通过发行股票方式筹集资金,却可以把居民的余钱作为股金永久地沉淀在企业中,形成企业的长期建设资金。“九五”规划明确提出解决企业负债率过高的问题,目前我国企业负债总额达3万多亿元,平均资产负债率达75%左右。如果降到国际通行水平50%,就需要有1万多亿的负债转为股本投入,靠财政投入解决这一问题显然不可能,因为财政本身就捉襟见肘。只有通过向居民发行股票,走直接融资的道路才是解决这一难题的比较现实可行的办法。

其次,有利于企业转换经营机制,使企业以利润为导向组织生产经营。在商品经济条件下,资本总是要以利润最大化为运行目标。无庸讳言,目前国有独资企业中国有资本的运行状况非常不理想。莫说实现资本的利润最大化,在一大批企业中,连资产的保值都做不到,这种现象被人讥讽为“劳动剥削资本”。而在有个人股东参加的以股份制形式组建的企业制度中,企业经营管理者所面临的来自所有者方面的压力却比单一所有权主体的国有独资企业大得多,因为个人股东把钱投

入企业就要获取尽可能大的投资回报。这就促使企业的经营者们变压力为动力,真正以市场为导向,努力去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和利润最大化。

再次,发展证券市场有利于产业结构的调整,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产业结构失衡是我国经济发展中长期存在的制约经济发展的一个难题,调整产业结构需要大量资金,如果完全依靠国家提供资金是极其困难的,这就需要通过金融市场,尤其是通过证券市场筹措资金,投资到急需发展的产业中去。证券市场对产业结构调整作用的意义,还在于有助于打破行业和地区之间的流动障碍及计划经济时代遗留下的条块分割及重复建设,促进企业的并购重组活动,使经济资源在全社会范围内合理流动,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

三、区域性证券市场是证券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

证券流通市场或称证券二级市场,是办理已发行证券的转让、买卖的场所。它为投资者提供证券的流动性,保证证券发行市场的正常运行。

证券流通市场包括全国性(甚至国际性)证券流通市场和区域性证券流通市场。全国性证券流通市场以证券交易所最具典型性,大凡在全国性证券市场挂牌买卖的证券,通常要满足严格的证券上市条件与标准。如我国《公司法》规定,上市公司的股本总额不得少于人民币5000万元;开业时间在三年以上,最近三年连续盈利;持有股票面值达人民币1000元以上的股东数不少于1000人等。

区域性证券流通市场作为证券流通市场的一部分,其历史沿革比全国性证券市场要悠久得多,如我国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它们当初成立时都是区域性证券市场,只不过经过了若干年后才发展成了全国性的证券市场。由于全国性证券市场证券上市的条件比较严格,并且上市的容量也有限,所以有相当多的证券不能进入全国性市场,但这些证券客观上需要有流动性,需要有可以进行买卖的交易场所,这就要求区域性证券市场作为全国性证券市场的必要补充而存在。以美国为例,纽约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股票有2200多种,而全国发行的股票高达55000多种,10%以上的股票需要在区域性证券市场挂牌交易。在区域

性证券市场表现好的证券,达到一定条件后可以到全国性市场去挂牌;在全国性市场表现不好,逐渐走下坡路的公司证券也应该降到区域性证券市场挂牌,直至停牌。

在我国,发展区域性的证券流通市场更具现实意义。这是因为1994年7月1日《公司法》生效前,各地都批准了一批定向募集公司,名为“定向募集”,但在募集过程中“法人股个人化”、“职工股社会化”早已成为公开的秘密,他们事实上已成了社会公众公司。这类公司的募股时间大都在1992年至1994年7月1日前,股金被锁定了一段时间,迫切需要寻找合适的流通场所。

从公司方面看,由于股份不能流通,面临着个人股东要求多分现金红利的巨大压力。当年募集的股金大多形成了公司的实物资产,公司虽有利润,但现金资产并不多。而企业保有一定量的现金资产又是其生存、运营所不可缺少的。国外许多企业的事例说明,多数企业倒闭并非是因为亏损,而是因为资金周转不灵。若已发行的证券不能流通,企业不但要拿出大量的现金资产去分红,而且想通过证券市场再次筹资的功能也无法实现,所以这类已成立的股份公司也要求股份流通。

从政府角度看,企业是国民经济的微观基础,是社会财富增长的源泉。只有企业发展了,才能扩大就业,增加生产力,从而增加政府税收,推动经济发展。而老百姓手中的余钱放在自己手中是不能产生任何价值的,只有把它投到企业中去才能保值增值。因此,政府也希望企业的证券能流动起来,以缓解企业资金的压力,促进企业的发展。

所以,无论从哪个角度看,已发行的证券都必须流通,而且也应该流通。1988年前我国不允许国库券买卖转让,而民间又有此项要求,于是只能以黑市交易的方式进行,黑市交易价格在发行几年后仍长时间低于国库券面值,结果严重损害了国债的声誉。因此,我们认为必须给已发行证券合法流通的场所,这样才能真正保护投资者利益,维护改革的声誉。有关资料显示,到1996年5月份,我国以国有企业为主改造或新设的股份有限公司有9000多家,股本总额达5970亿元,

这么多的股票需要流通,而现有的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容量有限,所以发展、完善区域性证券市场也是今后政府工作的职责之一。

四、发展、完善我省区域性证券市场的建议

证券买卖是关系到投资者切身利益的大事,保障公平交易、防止弄虚作假操纵市场、杜绝内幕交易,保护好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投资积极性是各国证券管理机关都在刻意追求的目标,对区域性证券市场的管理亦不例外。就我省而言,区域性证券流通市场搞得好不好,不仅影响到改革的声誉,在某种程度上甚至会影响到我省经济发展的进程,所以一定要认真对待,高度重视。为此我们提出以下建议:

1. 尽快组建全省统一的证券流通市场。目前我省比较大的区域性证券交易市场有山东企业产权交易所、淄博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等。其中只有在山东企业产权交易所挂牌的公司是经省主管部门批准后进行转让试点,并按照规定在省级报纸《山东证券报》(也是省证券委指定的全省股份公司信息披露报纸)上披露了公司经营状况,其它地方的挂牌证券只是在各地的地、市级报纸上披露了有关情况,并且从未获得过省主管部门的转让批准,有的交易网络伸出了本地、市之外,这样本省其它地市的投资者就很难对挂牌证券及整个市场状况有清楚的了解,因而处于不公平交易地位,在这种情况下,一旦出现问题,有关方面恐怕难咎其责。对此,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维护市场交易秩序,建议由省主管部门统一审核,对符合全省挂牌条件的证券,纳入省企业产权交易所交易网络之中(现不在产权交易所挂牌的证券可采取联网方式解决),今后,按省级挂牌公司要求在全省进行信息披露并接受省主管部门的监管。对那些规模太小、经营不佳,只适宜在本地、市进行交易的证券不准其越位流通到省内其它地、市,这样才能真正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2. 地方政府对区域性证券市场应予以政策上的大力支持。上海、深圳证券市场从无到有、从区域性到全国性,每一步都离不开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想当年深圳证券交易所1990年12月1日就开始营业,由于未获当时证券主管机关——人民银行总行正式批准,

当时还只能称为试营业。一直到1991年4月11日才由人行总行正式行文批准成立,1991年7月3日正式举行开业典礼。这中间如果没有地方政府参与和强力支持,很难想象深圳证券市场会有今天,上海证券市场也是如此。现在看,发展证券交易市场的路子走对了。且不说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单是股票买卖中的印花税一项,一天就可使当地政府日进税收几千万(印花税买卖双方各缴纳3%,象深市成交量近期经常达到100亿元之上,有时甚至超过150亿)。这还不包括证券公司缴纳的营业税及本地上市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后多缴的各种流转税及所得税,所以地方政府下大力发展区域性证券市场益处极大。

一定要创造适宜的条件促其壮大发展起来。建议我省学习上海、深圳的做法,对在区域性证券流通市场挂牌的公司予以重点扶持和保障,促其尽快发展壮大。

目前上海市政府、深圳市政府都对本地上市公司实行15%的所得税率,但我省地方证券市场挂牌的公司仍在实行33%的所得税率。未改制的国有企业虽然名义上也按33%的所得税征收,实际上,由于来自所有者的压力比较小,企业的内部人可以把利润“作小”,从而少缴所得税。而股份制企业除了实实在在的按33%缴所得税外,还要给国有股分红、给个人股分红,所以税率完全一样,股企感到不公平,也不利于调动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的积极性,从而不利于国企尽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尽管人们对现代企业制度的理解各不相同,但在世界上存在了几百年的股份公司制无疑是现代企业组织形式中占绝对主导地位的一种企业制度)。

对此,可考虑学习上海市的作法,放水养鱼,把在我省区域性证券市场交易的挂牌公司全部列入现代企业制度试点,按33%的所得税征收后,再由财政返还企业18%,助其拓展优势,扩大规模,来年交纳更多的流转税和所得税。

(丁日恒 山东省产权交易所总经理

张恩众 山东大学产权研究所副所长)

关于构建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的建设

乔河旺

我是一名普通理论工作者，近年来在从事乡镇管理的教学中，通过对农村问题的调查与研究，深深认识到农村问题的复杂性和工作的困难程度。为了从根本上寻找解决问题的方法，现提出几点建议，供研究和参考。

一、进一步解决农村问题需要采取现代管理新方法

我国是农村人口占大多数的国家，村级组织建设的好坏，直接关系到广大农民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的稳定与发展。改革以来，我省农村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首先，从体制上，以实行广泛的村民自治，替代了“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生产大队体制。普遍建立了村委会，加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配套建设。其次，在管理方式上，改变了过去单纯使用行政命令的方式，以指导、支持、帮助和服务等方式加强了农村工作的力度，使农村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然而，由于正处在新旧体制交替的过程中，农村问题具有空前性、复杂性、反复性和严重性等特点，从而增加了解决的难度。所谓空前性，是指实行村民自治是前无古人的事业，不仅遇到了理论和认识上的问题，而且也遇到实际操作上的一些问题。无论是建立民主选举、村民议事、村规民约制度，还是实行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都是空前的。所谓复杂性，是指目前农村问题，既有体制上问题，又有管理方式方法上的问题；既有干部素质和思想认识问题，又有实际问题。有些问题既应从正面看，又应从反面看；既要看到现象也要看到本质，例如，济南市段店镇某村是亿元村，但外债几百万，欠老百姓的钱七、八年不还，至今百姓手中还拿着白条。所谓反复性，是指中央三令五申减轻农民负担，但有的至今仍很严重。有的减轻后又反弹。据反映，商河县某乡人均耕地1.3亩，交公粮285斤，折款228元，交提留235元，加修路费55元，人均提留518元，农民不堪重负。还有，扶贫“输血”是必要的，但由于贫困村未能形成“造血功能”，扶持后又返贫，时有发生等。所谓严重性，是指尽管党和政府下了很大的决心和力量加强农村工作，投入很大，虽然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效果总是不太

理想，一些原来比较好的县现在也出了一些新问题。例如，章丘市某些村干部以权谋私，承包村办企业不向集体交费，富了自己，坑了集体。

以上事实说明，目前农村问题十分复杂，单纯使用行政方法已经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必须采取现代管理科学的新方法——构建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开展村级组织诊断等表本兼治，才能进一步使农村问题得到解决并使村级组织产生生机和活力。

二、对构建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的设想

中央《关于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通知》中曾经指出：“当前，我国农村总的形势是好的。农村的改革和建设面临着良好的机遇。各级党委必须认清形势，抓住有利时机，下真功夫、苦功夫，大力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使这方面的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务必收到明显效果”。经过两年多的实践，充分说明在村级组织建设上，必须从总体上构建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有针对性地进行村级组织诊断，方能解决目前农村存在的各种问题。具体设想如下：

（一）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的实质。

运用系统论的原理和方法构建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其实质是，加强民主与法制建设，依法建制，以制治村。有针对性地开展村级组织诊断，形成村级组织的自我发展和民主监督机制。

（二）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的主要内容：

作为系统工程，是由若干部分组成的有机整体。它的主要内容是：

第一，“诊断”和“治疗”。村级组织同一切有生命的肌体一样，在其运转过程中，会产生各种各样的疾病。只有及时诊断，积极治疗，才能推动其健康发展。村级组织诊断是适应新形势的需要，运用现代管理科学的知识与方法，对村级组织的不健全状态、村级管理缺乏规范化、运行机制失灵及健康肌体受到腐败行为的侵蚀等等，进行诊查和判断，从而制定整改方案，促进问题的全面解决。

第二，培训村干部与开发人力资源。村级组织领导的是农村的基层社会单位，一般有上千人到数千人。村

干部应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懂得科学管理知识和有关专业知识。办事公道,廉洁奉公,才能适应这样繁重任务的需要,为此,必须经过正规的岗位培训。除了对干部的培训以外,在农村还应该大力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努力提高村民素质,进而变人口优势为人才优势。这是实施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的人才保证。

第三,建立信息网络和咨询组织。信息是资源,是村级组织所需要的营养素。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村组织要大力发展集体经济和为农民提供服务,必须建立信息网络和咨询组织,这样才能真正帮助农民走向市场,参与市场竞争。

第四,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实施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需要有一定的物质基础。如果说前面几项内容是解决系统工程中“有人办事”和“怎么办”的问题,那么,这一条就是解决系统工程中“有钱办事”的问题。有了雄厚的物质基础,村组织就可以为农民提供更多的服务和办更多的事情。

(三) 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的实施步骤

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是从总体上解决农村问题的法宝。其实施步骤如下:

第一步,举办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研讨班。学习宪法有关规定和《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试行)》;学习中央《关于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通知》等一系列方针、政策和现代管理科学知识。结合总结十多年来的经验教训,探索村级组织建设的规律和注意事项。从而统一认识,制定实施系统工程的计划,做好实施前的一切准备工作。

第二步,大力培训乡镇和村级干部。使所有的乡镇领导都明确怎样转变政府职能,改进工作方式,加强对村委会工作的指导、支持与帮助。使主要村干部掌握现代管理知识和专业知识,明确法律、法规和政策等一系列规定。按照科学管理的方式使村级组织健康有效地运转起来。从而提高素质,为实施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奠定基础。

第三步,组织党政干部和专家学者,有针对性地开展村级组织诊断。客观地分析和研究每个村存在的主要问题,症状有哪些?原因是什么?然后,写出诊断说明书,并根据诊断确定治疗手段。

第四步,大力开发农村人力资源。人力资源开发是人类自身创造力的开发。主要是通过教育和自学,开发每个人的智力和非智力因素,促使每个人都能进行创造性思维,从而培育创造精神,把聪明才智用到农村技术和经济发展上来。

三、实施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的可行性

首先,各级党组织和政府在农村工作十分重视。在1994年10月召开的全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会

上,胡锦涛同志曾指出,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加强农村以党支部为核心的基层组织建设的的重要性、紧迫性”。这次会议还指出:“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市)、县(市)委要把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列入重要日程常抓不懈”。这说明党中央对搞好村级组织建设的决心是很大的,这就为搞好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提供了良好的大环境。再加上各级党政组织的重视,一定会为这项工作创造很多有利的条件。

其次,我国已经有了关于村级组织建设的较完备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宪法》第113条规定了村民委员会是“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为村级组织建设指明了方向,《村委会组织法(试行)》,对村委会的性质任务、机构设置、工作关系、活动原则和工作方法等都作了明确规定。1990年12月中共中央批转了《全国村级组织建设座谈会纪要》,1994年11月下发了《关于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通知》等等,以及各省市发布的地方性法规,使我国村级组织建设有法可依,为实施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提供了法律和政策依据。

第三,目前,农村基层政权稳固,有一批素质高,年纪轻的乡镇干部。自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以来,我省的基层党组织整顿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例如,济南市在重点抓好后进乡镇党委班子整顿的同时,全面加强了乡镇党委建设。目前,该市乡镇党委班子成员平均年龄38岁,具有大中专文化程度的达96%以上,乡镇党委班子整体素质有明显的提高,这就为实施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提供了有利条件。

第四,我省有一支实力雄厚的理论研究队伍可以利用,把这部分人的积极性调动起来运用于实施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同时,还可以吸收一部分党政机关分流人员,企业下岗职工,到农村联合开发各种资源,这不仅是十分必要的,而且是切实可行的。这是一件对农村和城镇分流职工都有利的好事。

第五,顺乎潮流,合乎民意,符合广大农民的愿望和要求。目前,我省通过深化改革,各方面工作都有很大进展。学交警,学工商行,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到城乡各个角落。广大农民殷切地希望通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清除腐败,健全科学的管理体制。在这种形势下,实施村级组织建设系统工程,符合广大农民的迫切愿望和要求。一定会受到广大农民和干部的支持。它将是继“交警效应”之后而产生的另一个更大的“新效应”。

(作者单位:济南市委党校)

非领导职务人员应注意发挥五个作用

韦钦云

目前,随着公务员制度的入轨运行,省级机关按照《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的要求,分别在国家公务员中设置了一些非领导职务。在国家公务员中设置非领导职务,是人事制度的一项重大改革和干部任用领域里的一种创新,是充分调动机关工作人员积极性,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的重要措施之一。非领导职务人员作为一种新生事物,与过去的干部概念相比有着鲜明和独特的特点。从标准和要求上看,他们是依据德才标准,根据政治素质、业务水平、工作水平、工作能力必须达到相应的任职条件,并具备一定的资格要求而选拔的不担负领导职责的“实职”。从人员构成上看,非领导职务人员中,既有长期担任领导职务、因年龄等原因而改任的;也有年龄较轻、缺乏一定的领导工作经验需要暂时过渡的;还有因特殊工作需要而暂时在非领导职务岗位上工作的。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国家党政机关中现有非领导职务人员是一支老中青三结合的人才队伍。各级领导应重视这支人才资源的开发,充分调动其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除了各级领导重视以外,作为非领导职务人员还应从自身实际出发,注意适应新情况、树立新观念,学习新知识,尤其在工作 and 实践中要重点处理好五个关系,发挥好五个作用:

一、树立政治观念,处理好局部与全局的关系,在精神文明建设方面发挥表率作用

讲政治是党中央和江泽民总书记对每个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基本要求。助理调研员以上非领导职务人员作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一个组成部分,一般年龄大、参加工作时间长、接受党的教育比较多,在机关影响面也比较广。他们义不容辞地担负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的重要职责。职位和待遇的变化,要求他们既要自己认真学习政治理论,注重改造世界观,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思想道德素质和坚定的党性观念,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定的政治立场,鲜明的政治观念和严格的组织纪律。同时,又要求其站在更高的政治高度和全局角度思考和观察问题,在讲政治方面比一般工

作人员要有更高的标准和更严的要求。当前,我认为,作为非领导职务人员应跳出局部思维的小圈子,努力澄清和克服“洁身自好、少管闲事”等模糊观念,防止在思想政治上低标准和低要求。要在自己强化政治观念的同时,在思想政治上为其它公务人员做到五带头:带头学好政治理论;带头联系实际,学以致用;带头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组的决议;带头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带头做一名人民满意的公务员。

二、树立服从观念,处理好与直接领导的关系,在支持领导工作方面发挥模范作用

非领导职务人员最鲜明的特点是不具备领导职责。这一特点决定了助理调研员以上非领导职务人员,无论是以前担任过领导职务的同志,还是现在晋升为非领导职务人员,都应当属于被领导者,他们与直接领导的关系构成了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因此,作为非领导职务的人员在处理与领导关系时,既要支持配合,又要尊重服从;既要敢于谏诤,又要善于接受批评和自我批评。当前,尤其应注意做好以下三点:一是要转变观念,树立服从的意识,认清地位,找准自己的位置,明确应该干什么,干好什么。二是要尊重服从领导。对领导分配安排的工作和事项,要坚决接受,不打折扣,工作中带头落实领导决策。即使领导工作安排上有某些不妥当的地方,要通过沟通及时解决,自觉给领导增光补台,不应给领导抹黑拆台。更不能和直接领导分你新我老,我大你小。三是要支持配合领导的工作。工作过程中,应注意与直接领导搞好密切配合,工作到位不漏位,补位不缺位。要坚持党的事业第一,人民的利益第一,集体的形象第一,不计名,不谋私利,不计得失,以创造性的工作为集体争光,在支持领导工作方面为其它同志当好“排头兵”。

三、树立助手观念,处理好干好事务与参与政务的关系,在领导工作方面发挥参谋作用

按照《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规定,一般说来,担任助理调研员以上的非领导职务人员多数是本单位的

原任领导和骨干。尤其是由领导职务改任为非领导职务的人员,绝大多数领导工作经验比较丰富。特别是在完成所担负的工作方面他们差不多都能胜任,处理事务也比较得心应手。我认为,作为各级领导,要关心尊重非领导职务人员,多给创造他们参与政务的机会和条件,而作为担任非领导职务的同志单纯干好自己的事务工作是不够的,还必须从全局出发,积极参与政务,为领导当好参谋。当前,非领导职务人员要注意克服两种倾向:一种是认为当上非领导职务人员享受待遇就行了,对单位的工作“两耳不闻窗外事”。另一种是由领导职务改任非领导职务后,比较习惯于按过去的领导方法当“主角”,不愿当“配角”,这两种观念都不助于非领导职务人员良好形象的树立和作用的发挥。非领导职务人员在实际工作中当好参谋和助手,我认为,应注意做到三点:一是在大事上多提醒。对改革中遇到的有关党和人民切身利益的重大政策,有关单位形象的问题,有关部门协调等影响大的事情,非领导职务人员往往旁者清,尤其是一些领导经验比较丰富的同志阅历多一些,当看到单位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时,应从大局出发,及时给直接领导扯扯袖子,敲敲警钟,提出对策和建议,以弥补领导决策的不足。二是在难事上多辅助。一个单位,常常会遇到一些比较难处理的问题,而要处理好这些问题单靠领导自身的力量远远不够。作为非领导职务人员在这个时候一定要站在党的事业的高度,从深层次上多思考一些领导关注的问题,为领导谋注意、解难题。对领导不便出面解决的问题,在领导同意的情况下,作为一名非领导职务人员要发挥自身的优势,协调领导处理好多方关系,解决好多种矛盾。三是在思想上多沟通。非领导职务人员接触上面领导的机会多,在干好工作中要多与领导交谈情况、反映问题,为领导实施正确决策提供依据。这样,非领导职务人员才能在工作中有地位,有作为,发挥自己应有的作用。

四、树立“普通一兵”观念,处理好与周围之间的关系,在维护团结方面发挥桥梁作用

由于助理调研员以上非领导职务人员享受相应领导职务的政治和生活待遇,很容易使某些新提升的同志产生优越感,使原任领导改任的同志产生失落感,使因特殊需要暂时不能走上领导岗位的同志产生自卑感,在处理关系、做好工作、密切团结等方面产生不应有的影响。我认为,作为非领导职务人员在步入新的岗位时,对自己一定要有实事求是的态度,千万不能把享受的待遇与领导等同起来,更不能自视为领导,对其它同志发号施令。做到这一点,一是要有谦虚谨慎的作风。人过一百,各有所长。非领导职务人员在工作 and 生活上应正确看待自己,虚心向他人学习,向实践学习,

多从别人身上汲取人生有益的经验,以实际行动取得同志们的信赖,维护好单位的形象。二是要有宽阔的胸襟。由于助理调研员以上非领导职务人员的情况不同,大多数人思想比较活跃。这一方面,要求各级领导要做好他们的思想工作,从工作、生活上给予关心和支持,对那些表现突出的应及时给予提升奖励。另一方面,做为非领导职务人员也应树立远大理想,确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世界观,做到容得下话,容得下事,容得下人,正确对待个人的得与失,在团结方面为其它同志做好榜样。三是要多做团结的工作。在处理上下级之间、部门之间和本单位之间的关系时,非领导职务人员应从大局出发,做到不利于团结的话不说,不利于团结的事不做,带头搞好团结,为一般工作人员做好样子,自觉做团结的促进派,维护好集体的形象,使本单位形成一个坚强的、有战斗力的集体,为圆满完成上级赋予的各项任务创造良好的环境。

五、树立服务观念,处理好与服务对象的关系,在维护自身形象方面发挥榜样作用

国家机关的自身属性,决定了工作人员要为领导、为部门、为基层服好务。助理调研员以上非领导职务人员作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一个组成部分,要求他们在工作既要树立密切联系群众、勤政务实、廉洁奉公、精通业务的良好形象,又要具有较强的服务观念和服务意识,尊重服务对象,为基层办好事、办实事,提供优质服务。这方面,我认为,作为非领导职务人员当前应注意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要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防止待遇变化脾气长,造成服务变味的现象;二是要带头勤政廉政,防止争名争利,出现以权谋私的问题;三是要努力精通本职工作,防止因称呼改变而荒废业务,出现服务不到位的弊端;四是要积极开拓进取,防止造成不思进取、工作低标准、水平低层次,服务低质量的影响。当前尤其要按照最近中央领导同志提出的“建设文明机关、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要求,保持高尚的思想道德品质,努力精通业务,严明组织纪律,自觉廉洁勤政,在为基层服务中为其它同志做出榜样。我认为,只有这样,非领导职务人员才能树立良好的自身形象,为进一步促进机关文明建设,推进各项改革的不断深化作出积极贡献。

(作者单位:山东省人事厅)

建设高素质企业家队伍的思考

中共青州市委常委、秘书长 隋同文

江泽民同志在纪念建党 75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努力建设高素质的干部队伍》中指出：“大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广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素质，已经成为摆在全党面前的一项刻不容缓的重大任务。”众所周知，企业家队伍在领导经济工作中有着特殊的地位和作用。当前，经济体制、经济增长方式的战略性转变和跨世纪宏伟目标的实现，迫切要求建设一支高素质的企业家队伍。对此，笔者就如何建设高素质的企业家队伍谈几点个人看法。

一、切实加强企业家思想政治建设。加强企业家思想政治工作，不断提高企业家思想政治素质，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要求。江泽民同志说过：“我们搞现代化建设，中心任务是发展经济，但必须有政治保证。没有离开政治的经济，也没有离开经济的政治。没有强有力的政治保证，经济建设是搞不好的。”企业家只有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才能动员、鼓舞企业干部职工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投身经济建设；只有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才能够自觉把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针和各项政策贯彻到推动企业发展中去，使企业保持正确的发展方向；只有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才能动员、鼓舞企业干部职工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投身经济建设；只有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才能够坚持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爱岗敬业，无私奉献；只有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才能够增强总揽和驾驭全局的能力，从而提高领导经济建设和现代化建设的水平。当前，多数企业家的思想政治素质是好的，发展经济的热情也很高，但同样不可否认的是，一些企业家缺乏加快发展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在困难面前精神状态不佳，有的甚至在政治、原则等问题上犯了重大错误，这些都在程度不同地阻碍着经济发展。前段时间，企业界出现了一些比较严重的腐败现象，如原中国长江动力（集团）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于志安、原泰安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徐洪波等人，以权谋私，损公肥私，给国家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这些人堕落犯罪固然有多方面的原因，但最根本的症结

在于政治意识差，不注意提高自己的思想政治素质，头脑里缺乏马克思主义的政治，这些教训是非常深刻的。

二、提高企业家把握机遇的能力。市场经济不同于计划经济。目前，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国家多项政策措施的出台实施，为企业之间的平等竞争创造了条件，可以说，谁把握住了加快发展的机遇，谁就赢得了市场竞争的主动权。事实证明：发展与机遇是密切联系、不可分割的，一个企业的发展，离开了机遇就无从谈起。机遇，对每个企业、每个人都是公平的，在经济环境宽松时是这样，在经济环境趋紧时也是如此。但这并不是说它可以毫无例外地、平等地属于每个企业和每个人。相反，它只青睐那些有着强烈的机遇意识，善于寻找机遇、发现机遇、创造机遇、把握机遇的企业经营者。同样的宏观环境，同样激烈的市场竞争，甚至是同一行业的不同企业，有的企业生机勃勃，有的企业严重亏损，关键是在发现机遇、把握机遇方面的差别。当前，宏观环境的改善、产业结构的调整、经济发展的好势头以及与国际市场的接轨等，都为企业提供了若干良好的发展机遇，关键在于企业家们如何把握。另外，不同的企业又有着各自的具体实际，有着不同的机遇。只有提高企业家捕捉机遇、把握机遇的能力，才能使机遇变成企业发展的潜力和动力。

三、强化企业家的市场意识。市场经济是竞争经济。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能否生存，最重要的一条就是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国有企业作为具有自主权的法人经济实体，必须自觉以法人的身份参与市场竞争，用优质的产品去适应市场、开拓市场、占领市场。只有这样，才能使企业得以生存和发展。作为企业的厂长、经理，必须强化市场意识，牢固树立靠市场竞争求生存、求发展的崭新观念，使企业走出一条自我经营、自我积累、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路子。

要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最重要的是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产品能否适销对路，有没有市场，是影响企业生产经营以至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的一个重要因素，是企业能否立于不败之地的关键一环。企业家要

把自己的企业和产品放到省内、国内及国际市场的大环境中,进一步了解市场,研究市场,开拓市场,引导市场,左右市场,以市场反馈回的信息作为决策的第一依据,根据老产品在市面上的销售情况,确定新产品的开发方向,加快产品更新换代步伐,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真正做到“扩产一批,提高一批,开发一批,改制一批,淘汰一批”,增强企业的市场应变能力。

四、引导企业家牢固树立“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思想。企业是科技与经济的主要结合点,企业不仅要成为市场竞争的主体,还要成为科技进步的主体,成为技术开发和科技投入的主体。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决定,把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的转变作为今后经济工作的一个重要任务,标志着我国长期以来以数量速度型为主的经济增长方式从此发生战略性转变,走上质量效益型的路子。在这种新形势下,科技进步的作用显得更加重要。市场竞争是产品的竞争,但实质上是科技的竞争。企业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就必须依靠科技进步,走出一条投资少、见效快、产出多、效益高的内涵式发展道路。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离不开科技进步,技术改造离不开科技进步,现代化的企业管理离不开科技进步,培植支柱产业和新的经济增长点离不开科技进步,使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最好的效益更离不开科技进步。企业家必须把重视科技、发展科技、增加科技投入提到战略的高度,才能使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长胜不衰。科技人才是科技的载体,企业家要把培养人才、引进人才、用好人才当成企业发展的关键,真正使企业成为科技人才的用武之地。只有这样才能不断加快产品更新换代步伐,实现产品由低档次、低附加值、低技术含量向高档次、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转变。

五、强化企业家的风险意识。市场经济的本质是市场竞争,这种竞争性注定了市场经济就是风险经济。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要加快经济发展,必须要有强烈的风险意识。实践证明,大风险,大效益,大发展,只有敢于冒风险,才能在市场经济中抢占制高点,在发展中抢到主动权。不上项目,不冒风险,永远也不会有大发展。正是市场经济这种适者生存、优胜劣汰的风险,才要求企业家必须具备强烈的机遇意识、市场意识和科技意识。作为一个优秀的企业家,敢想敢创敢干大事业,是其最重要的品质。需要指出的是,强化风险意识与盲目冒险是有着本质区别的,敢想敢干敢担风险是在对宏观形势和市场状况进行正确分析预测的前提下进行的,是一个企业家胆识和才能的综合体现。

六、培养企业家艰苦创业的优良作风。艰苦创业是一笔精神财富,在革命年代如此,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今天也是如此。对企业家来说,其创业精神是推

动企业快速发展的关键性因素。目前,企业家队伍中,有的亏损企业厂长(经理)生产情绪不高、精神状态不佳;有的厂长(经理)以为效益上去了,就财大气粗,追求高档消费,甚至用公款吃喝玩乐;有的厂长(经理)怀有小富即安、小富即满的思想,缺乏加快发展的紧迫感,这些都是创业意识不强的表现。国有企业的厂长(经理),作为企业的“一把手”,经营着国家巨大的资产,责任重大。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复杂多变的情况下,企业要生存,要发展,企业家必须具备强烈的创业意识,不断开拓进取,敢于同国内外的强手比高低、争市场;必须彻底克服“等、靠、要”的思想,增强自主意识,带领企业广大干部职工,同心同德,奋力进取,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主动,闯出自己的天地;必须打破思维定式、树立敢为人先的思想,增强创新意识,根据市场的供求变化,适时开发和推出新的产品,不断开拓创新。否则,产品更新换代慢,或者跟在别人后面亦步亦趋,肯定要在市场竞争中打败仗。艰苦创业,还要求企业家率先垂范、以身作则,以自己高尚的人格、模范行动和良好的精神状态去影响和鼓舞职工,从而共同形成加快企业发展的合力。

七、营造管理企业家队伍新机制。笔者认为,适应市场经济要求,要加强对企业家队伍的管理,逐步建立健全选拔、培养、激励、约束、监督等五个机制。一是选拔机制。采取选聘、招标、民主选举等方式,将那些政治素质好、懂经营、会管理的人才吸收到企业家队伍中来。同时,把那些素质较差、不能带领干部职工恢复企业生机的厂长、经理,从企业家队伍中分离出去。要围绕发展经济的大局,始终保持企业家队伍的生机和活力。二是培养机制。要建立企业家档案,通过聘请专家授课、举办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学习市场经济的有关规则、法律、经营管理等方面的经验、知识,学习马恩华等优秀企业家的先进事迹。通过学习提高理论素养、决策水平和驾驭市场经济的能力。三是激励机制。要定期考核企业家业绩,建立业绩考核档案,作为使用干部的重要依据。考核工作要不断总结完善,达到制度化、科学化,保证对企业家作出公正、合理的评价,并对那些贡献突出的企业家给予相应奖励。四是约束机制。建立企业家交纳风险抵押金制度,对经营不善、决策失误等原因造成企业亏损的,要对其进行行政处罚,并扣除风险抵押金。五是监督机制。通过加强企业内部监督、行政执法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等方式,对企业经营者进行监督,防止企业界腐败现象的发生。

山东省人民政府大事记

1997年3月

一至十四日 省委副书记、省长李春亭在京出席八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

二日 山东省副省长邵桂芳在济南齐鲁宾馆会见了以郑兰生先生为团长的世界银行检查团一行6人。客人此行主要是对我省利用世界银行贷款,加强灌溉农业项目一期进行竣工检查,同时对二期项目予以认定考察。

三日 出席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的山东省领导同志赵志浩、李春亭等应约在北京京西会议室接受首都新闻界记者的集体采访。

四日 全省先进青年志愿者表彰暨报告会在济南南郊宾馆礼堂举行。副省长吴爱英出席会议并向全省团员青年提出了希望。

五日 省政府在济南召开全省林业工作暨省绿化委第十五次全委(扩大)会议,强调推进产业化,加快建设现代化林业。省长书记赵志浩致信,省长李春亭打电话对全省林业工作提出要求,省委副书记陈建国出席会议并讲话,副省长邵桂芳对我省今年的林业工作作了具体部署。

六至七日 副省长韩寓群在省计委、经委等部门负责同志的陪同下,先后考察了齐鲁化纤集团、济南元首针织集团有限公司、济南锅炉厂等企业,听取了济南市关于纺织系统调整结构,扭亏增盈工作汇报。韩寓群在济南调查研究时指出,要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紧紧围绕提高经济效益、提高经济增长质量,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和产品结构,积极推进国有企业改革。

七日 省暨济南市各界妇女集会,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省委副书记陈建国到会讲话,副省长吴爱英出席了会议。

十日 由浙江省副省长鲁松庭率领的浙江省政府科技兴海考察团一行来济南,开始就我省科技兴海和

海洋开发等情况进行实地考察。副省长吴爱英及有关负责同志与浙江省考察团一行进行了座谈。该考察团先后到我省的泰安、烟台、威海、青岛等市进行实地考察。

△省政府在济南召开电视电话会议,要求各地把春季农业生产和抗旱双保放在当前一切工作的首位。副省长邵桂芳出席会议并讲话。

十一日 全省旅游工作会议在济南结束。副省长杜世成出席会议并讲话。

十二日 山东省副省长杜世成在济南齐鲁宾馆会见了以中央董事会董事威尔海姆博士为团长的德国西门子股份公司代表团。双方签署了山东省与西门子公司贸易及经济技术合作协议书,同意本着同等优先原则,在通讯、能源、交通、电力、电子、医疗保健及信息系统等领域开展合作,并采取积极措施,推动几个在谈项目的进展。

十八日 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领导同志赵志浩、李春亭等,济南军区、济南军区空军、省军区、省武警总队领导同志韩瑞阶、张文台等,济南市领导同志孙淑义等参加植树活动。

十九日 全省水利工作会议在济南召开,省长李春亭在会上强调,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水利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江总书记提出的“把握大局,再接再厉,同心同德,开拓前进”的要求,坚持稳中求进的原则,从保证防汛安全、保障经济发展、保持社会稳定的大局出发,组织和动员全省人民继续团结实干,深入持久地大搞水利建设,进一步开创我省水利工作新局面。水利部副部长周文智到会讲话,副省长邵桂芳主持会议。会议对全省水利工作先进县、水利系统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了表彰。

△省长李春亭在省政府201会议室主持召开第

29次省政府常务会议,研究了《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尘肺病防治条例〉办法》(草案)、《山东省农村能源建设管理规定》(草案)、《山东省医药器械生产经营管理规定》(草案),听取了关于全国住房制度改革工作会议精神的汇报,讨论研究了成立省国防动员委员会、授予徐翔等4名同志山东省劳动模范称号、山东省与地矿部联合组建大型矿业公司等问题。副省长吴爱英、王玉玺、陈抗甫等出席了会议。

二十日 山东省人民政府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97青岛对外经济贸易洽谈会及第七届青岛国际啤酒节新闻发布会。副省长杜世成出席新闻发布会并回答了中外记者的提问。

二十一日 省政府反腐败工作会议在省府礼堂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李春亭提出,要加大力度把反腐败斗争推向深入。会上,李春亭省长对省政府系统今年的反腐倡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要求。副省长张瑞凤主持会议。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谭福德,副省长王玉玺、韩寓群等出席会议。

△山东省省长李春亭在省府会议室会见了西班牙萨拉舒拉财团、布雷那菲德财团代表及西中文化协会会长何塞夫妇一行。宾主进行了亲切的交谈。客人此访,是山东与西班牙企业界友好合作迈向新阶段的重要一步,双方进一步拓宽了合作的领域。

△山东省省长李春亭在济南齐鲁宾馆会见了来我省访问的旅韩华侨知名人士韩晟昊先生及夫人一行。

△省政府在济南召开会议,围绕如何确保农业丰收、防洪安全,研究部署全省防汛工作的各项措施。副省长邵桂芳代表省政府分别与17个市地的负责同志签订了今年度防汛责任状。

二十五日 全省“普九”工作调度会议在德州召开。副省长张瑞凤出席会议并讲话。

二十五至二十六日 省委副书记、省长李春亭在省委常委、济南市委书记孙淑义等同志的陪同下,先后到济南化肥厂、济南洗衣厂、浪潮集团、轻骑集团和济南第二机床厂调查研究。并召开座谈会听取济南市的工作汇报,就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改革和发展问题听取意见。李春亭在调查研究时指出:企业改革发展到今天,方向已经明确,基本路子已经摸清,要认真贯

彻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坚定信心,把握大局,全力以赴打好改革攻坚战。

二十七日 省长李春亭在省府201会议室主持召开第30次省政府常务会议,研究了《山东省职工失业保险条例》(草案)、《山东省人才市场管理条例》(草案)、《山东省节约能源条例》(草案)、向未来香港特区政府赠送礼品方案等有关事项。副省长张瑞凤、吴爱英、韩寓群、杜世成、陈抗甫等出席了会议。

二十五至二十七日 副省长吴爱英对济南市农村卫生和社区卫生服务工作进行了考察。

二十八日 山东省省长李春亭在济南齐鲁宾馆会见了瑞典沃尔沃集团公司高级副总裁兼卡车公司总裁特罗根及夫人一行。

△全省防震减灾工作会议在济南召开。副省长吴爱英出席会议并讲话。

二十九日 副省长邵桂芳视察济南市小清河治理工程时强调,克服困难,加快进度,确保小清河治理工程如期完工。

省政府机关医院 治疗颈腰椎病有特效

位于济南省市府前街的省政府机关医院颈腰椎病专科,特聘著名专家教授门诊,运用精湛的针灸、推拿技术和获得国家专利的“温经锤”燃烧药物综合治疗,颈腰椎骨质增生、腰椎间盘突出症、肩周炎以及跌打损伤引起的腰、颈肩、腿痛疼有特殊效果。

专设家庭病房,预约出诊

地址:济南省市府前街78号

乘1、3、101路公共汽车,到百货大楼,距省政府南大门80米。

联系电话:(0531) 6062255